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Wuyi Pipe Industry Co.,Ltd.

(梧州市星泰路18号)



刚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重要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发行股数	本次计划发行股票数量2,666.67万股，且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本次发行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10,666.67万元
保荐人（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及公司风险：

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军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上述任期届满前离职，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5）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股东盈贯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公司股东甘少林、赵大焕、甘少明、盘绍南和陈浩桥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



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上述任期届满前离职，则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票将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4）上述价格均因公司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而作相应调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陈军以及主要股东盈贯投资、甘少林、赵大焕、甘少明、盘绍南承诺：

对于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其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其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如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以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减持，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相应调整。

其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等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如计划通过证券



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以下时除外）。保证将严格遵守减持时相关有效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其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

（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为稳定公司上市后的股价，充分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启动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立时，公司将采取以下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增持股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1）由公司回购股票

①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

B、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

④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主要股东增持

① 公司主要股东应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 主要股东承诺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对公司股份进行同比例增持，其用于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以上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50%为上限，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上年度获得的全部公司分红金额。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以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为上限，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薪酬总和的 60%。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为实现稳定股价目的，主要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回购股份之程序。

董事会在提出具体方案前，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



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回购，股份回购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 公司因股东大会未通过相关回购议案等原因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或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主要股东应于 10 个交易日内采取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

(4) 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 1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并履行增持义务。

4、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1)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稳定股价条件满足后 10 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50% 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

(2) 若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未按该方案执行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未按该方案执行的主要股东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

(3) 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 的董事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能释放需要一定时间，在建设期内难以获得较高收益，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和预期效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工作，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实现收益，并更好的推动公司长远业务发展。

2、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确保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等规定拟订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要求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宗旨，高度重视对投资者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在制定具体分配方案时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情况及时完善、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投资者的合理预期和利益保障。

3、加强公司管理，提升营运效率和盈利水平

公司将通过内外部结合方式加强组织对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的学习培训，持续提升其管理能力水平及创新意识以适应公司资产、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及国内外市场需求结构变化的需要，并进一步建立完善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架



构，强化内部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从而提升公司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利润水平。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文件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首次公开发行的



新股数量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的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2、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诺：“如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承诺：“由于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承诺：“由于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



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通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内部控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加强主营业务的不断开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依托现有核心竞争优势，大力拓展现有主营业务，稳固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促进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新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扩大现有产能，提高生产效率，提高技术水平和研发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完善公司分红政策，保证股东的利益回报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拟订上市后适用的《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同时，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1) 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 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 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3、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1) 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

(3) 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



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董事）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董事）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二、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公司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利润分配事项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3、利润的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



《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1）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前款所述“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资产或其他因业务拓展的资金支出或投资预计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5、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



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2)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 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 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7、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相关法律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监事会



的意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会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方案进行审议，并由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上市后未来三年具体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为更好地保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确定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在符合现金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付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且该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四、风险因素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的主要风险，包括：

（一）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存在集中度不高、从业企业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全国塑料管道生产能力已达 3,000 万吨以上，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约有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1,500 万吨，其中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为 300 家。未来，随着各厂家区域扩张和新增产能投放，同时消费者对产品种类、品质和服务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塑料管道行业企业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如果公司的产品开发、市场开拓不能适用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不能巩固竞争优势，未来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负面影响。

（二）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自身当前资本实力、产能规模、区域竞争优势等考虑，更加集中专注于开拓广西本土市场，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公司来自广西地区的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8.53%、91.79%和 80.88%。根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通过上市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未来将在巩固加强广西地区的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开发广东市场，并逐步将公司营销网络向湖南、海南、云南以及贵州等周边区域延伸，保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利用所在地广西与东盟国家相邻的地理优势，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摸索走出国门，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公司的成长空间。但如果公司未来跨区域市场开拓不理想，主营业务依然将存在业务集中于核心市场区域的风险，一旦广西区域市场出现大幅下滑或竞争加剧的情形，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销商管理和控制风险

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经销商建立了覆盖广西和局部广东地区的销售网络体系。公司通过持续完善行之有效的经销商管理制度，推进销售网络的建设工作。报告期内，众多主要经销商与公司均合作多年，其认同公司的产品质量、品牌以及经营理念等，对公司产品销售推广、品牌建设、客户服务等方面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但未来，若公司不能根据业务扩张及市场拓展规划持续对经销商实施有效的管理和开发，或不能与经销商形成良好的互利合作，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形象将会受到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塑料管道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超过 60%，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受宏观经济、石油、煤炭等价格走势等方面的影响而波动，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上采取合理、谨慎性的原则，同时公司产品售价也会与原材料价格进行联动调整，最大限度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但是，公司仍然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导致公司业绩受到影响的

风险。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投资决策前请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

五、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发行人的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自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六、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人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

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主要包括：行业竞争风险、市场区域集中风险、经销商管理和控制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等，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完整披露。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及使用未发生大不利变化；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产生依赖情形；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投资收益情形。经过数十年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管理团队成熟，发展战略规划清晰且切实可行，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目 录

重要声明与承诺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	3
二、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3
三、利润分配事项.....	14
四、风险因素提示.....	18
五、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发行人的经营状况.....	19
六、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人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	19
目 录第一节 释义	21
第一节 释义	26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28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29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30
四、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	3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2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34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6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36
二、行业竞争风险.....	36
三、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36
四、经销商管理和控制风险.....	37
五、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7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7
七、品牌保护的风险.....	38
八、人才流失风险.....	38
九、持续创新能力风险.....	38
十、管理能力不足的风险.....	38
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39
十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9
十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40
十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40
十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40
十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41
十七、存货跌价风险.....	4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二、公司设立情况.....	42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	46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48
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0
六、公司的股本情况.....	69
七、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70
八、公司员工情况.....	71
九、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76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8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78
二、行业基本情况.....	79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14
五、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131
六、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33



七、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35
八、特许经营权及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140
九、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140
十、环境保护情况.....	147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147
十二、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147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52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152
二、同业竞争情况.....	153
三、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154
四、关联交易.....	161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7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7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7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7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18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81
六、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182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82
八、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4
九、内控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及会计师的意见.....	189
十、发行人最近三年无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189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90
十二、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90
十三、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193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5
一、财务报表.....	195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202
三、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核心指标分析.....	204
四、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6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207
六、税项.....	240
七、分部信息.....	241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42
九、财务指标.....	243
十、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245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5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245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283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315
十五、重大资本性支出.....	317
十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18
十七、实际股利分配情况、股利分配政策.....	319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32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22
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意见.....	32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323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23
五、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344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344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46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	346
二、重要合同.....	346
三、对外担保事项.....	350
四、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350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50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350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51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5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52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5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56
六、验资机构声明.....	35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58
一、备查文件.....	358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35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五一管业	指	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
五一有限	指	广西梧州市五一塑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五一塑料厂	指	梧州市五一塑料制品厂，广西梧州市五一塑料有限公司公司制改制的前身
环球新材料	指	梧州市环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环球（梧州）纺织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
贵港五一	指	广西贵港五一管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
盈贯投资	指	广西盈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主要股东之一
市二轻资管公司	指	梧州市二轻资产管理公司
二轻联社	指	梧州市二轻工业合作联社
丰业投资	指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丰业房地产	指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丰业集团	指	由丰业投资为母公司，并联合丰业房地产等子公司组成的企业法人联合体
冰泉实业	指	广西梧州冰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丰业医药	指	广西丰业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永业实业	指	广西永业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广东丰尚高科	指	广东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南宁丰业创展	指	广西南宁丰业创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百会药业	指	广西南宁百会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杰迅医药	指	广西梧州市杰迅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武汉丰尚高科	指	武汉丰尚高科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武汉大草原	指	武汉大草原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长和实业	指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天鹅蓄电池	指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粤凯建筑	指	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经的关联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A股的行为
A股	指	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人财务审计机构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
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U-PVC、C-PVC、软质PVC等
PVC-U	指	硬质聚氯乙烯，以PVC树脂为基材，混配一些加工助剂，用于生产硬质聚氯乙烯管材的原材料
PVC-C	指	PVC经氯化改性后的一种合成高分子材料，具有良好的耐热性能、阻燃性能和物理机械性能。
PE	指	聚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HDPE、MDPE、LDPE、PE-RT、PE-X等
HDPE	指	高密度聚乙烯，一种属于PE类的高分子树脂
PP	指	聚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PP-R、PPB、PPH、MPP等
PP-R	指	无规共聚聚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
双壁波纹管	指	内壁光滑，外壁呈波纹状的结构壁管道
缠绕管	指	以高密度聚乙烯为原料，经缠绕焊接成型的一种管材
管道	指	管道是管材管件的统称，是用管材、管件、阀门及其他联接件等联接成用于输送气体、液体或带固体颗粒流体的装置
管材	指	管材是材料经过连续挤出或挤压冷却定型而形成管子，为管道系统铺设的主要材料
管件	指	管件是材料经锻注、锻压、模塑、注塑等特殊工艺而形成管子连接用配件，是管道系统中用于管材与管材之间连接不可缺少的核心部件

除特别说明外，本招股说明书中数值通常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名称	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xi Wuyi Pipe Industry Co., Ltd.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年5月3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彭龙
住所	梧州市星泰路18号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经营范围	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和不锈钢管道、镀锌管及管件生产、销售；模具、日用品、高分子聚合物（剧毒危险品除外）、五金产品、家用电器、陶瓷制品批发、零售；净水设备及配件、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空气净化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 PVC、PE、PP-R 等系列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客户多样化需求为导向，为下游企业提供多元化塑料管材产品和应用技术服务的整体方案提供商。

公司跟随国家战略性规划，积极响应国家对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海绵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计划、农村水利系统建设、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民生项目的大力推进，利用本身的产品布局特点和升级优化的产品技术，不仅广泛地填补塑料管道产业链的产品缺口，同时还根据下游的房地产开发、城市市政工程设计规划及施工、现代农业产业、水利设施建设、新农村建设、基建项目建设、通讯、电力电缆应用等领域的不同特性，为客户定制专业化的塑料管道技术服务方案，



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

公司的产品涵盖了建筑用给排水管道、市政给排水（排污）管道、管材及管件、通信及电力电缆用套管等众多系列，主导产品包括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及管件、建筑给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及管件、给水用高性能硬聚氯乙烯（PVC-UH）管材及管件、冷热水用聚丙烯（PP-R）管道、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及管件、HDPE 缠绕结构壁管、HDPE 双壁波纹管等系列，产品广泛用于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农林灌溉、通信、电力电缆等领域。

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领先的大型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之一。公司自 1984 年开始就进行 PVC 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塑料管道行业的先行者之一，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和研发中心，曾参与了 PVC 塑料排水管材行业标准《建筑排水低噪声聚氯乙烯（PVC-U）管材》（CJ/T442）的起草工作。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市场沉淀，公司在行业尤其广西地区奠定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刚柔”品牌是广西地区新型化学建材的知名品牌。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科委、建设部、机械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联合评选的“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城市住宅小区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刚柔”品牌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广西著名商标”；“刚柔”牌 PVC-U 给排水管道、冷热水用 PP-R 管道和给水 PE 管道，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广西名牌产品证书”。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军。陈军直接持有公司 39,2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8%，同时陈军先生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盈贯投资 83.98% 出资份额，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4,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陈军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4,0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8%。

陈军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0419670330****，现住所为广西梧州市蝶山区。陈军担任公司董事长。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9]008957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42,205.34	30,273.44	25,919.45
负债总额	10,453.33	4,367.77	2,267.01
股东权益合计	31,752.01	25,905.67	23,652.44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752.01	25,905.67	23,652.44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营业利润	6,715.17	6,017.47	8,420.29
利润总额	6,717.33	6,034.36	8,384.04
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6.28	5,011.22	5,054.7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	2,007.56	7,82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7	-2,995.77	12,67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2.80	-1,512.13	-20,206.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0.73	-2,500.34	289.99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2.95	4.02	6.83
速动比率（倍）	1.99	2.60	5.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77%	14.43%	8.7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	0.60%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9	6.25	7.44
存货周转率（次）	4.57	4.43	3.83
总资产周转率（次）	1.30	1.14	0.8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47.88	7,035.47	9,64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8.31	1,270.45	43.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5	0.25	0.9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0.31	0.04

四、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

若本次发行股票成功，本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拟将募集资金 35,292.48 万元用于以下 3 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
1	PE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	21,363.32	20,180.53	梧高新备[2018]8号，万环管字[2018]19号
2	技术改造项目	12,480.79	12,480.79	梧高新备[2018]20号，万环管字[2018]49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07.95	2,631.15	梧高新备[2018]15号，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845040300000049）
合计		36,552.06	35,292.48	

上述项目投资总额中土地使用权购置费 1,259.58 万元已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5,292.48 万元，若公司所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将由本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为把握市场机会以及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计划发行股票数量2,666.67万股，且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本次发行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参与网下配售投资者的具体条件由公司董事会和承销商最终依法协商确定并向社会公告。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其中：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龙
住所：梧州市星泰路18号



联系人：杨静
联系电话：0774-5822679
传真：0774-582561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军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2206
联系电话：0755-33352253
传真：0755-33968001
保荐代表人：李志文、梁葳
项目协办人：张智德
项目组其他成员：林健晖、陈腾飞、居里

（三）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耘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楼
联系电话：0755-82816698
传真：0755-82816898
经办律师：张健、何子彬、何煦

（四）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联系电话：0755-82900952
传真：0755-82900965



经办会计师：李东坤、王珊瑚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联系电话：010-88000006
传真：010-88000000
经办注册评估师：黄雁飞、李冬梅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树街支行

户名：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0200291409200028601

（八）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开始询价及推介日期：【】年【】月【】日
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作出投资决策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代表风险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塑料管道广泛应用于建筑给排水、市政给排水、通信、电力电缆等领域，房地产工程以及城市基础设施的新建和改造带动了塑料管道的需求。因而，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的影响。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导致市政基础设施投入出现下滑或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导致房地产开发投资减少，塑料管道行业的增长可能受到拖累，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二、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存在集中度不高、从业企业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全国塑料管道生产能力已达 3,000 万吨以上，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约有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1,500 万吨，其中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为 300 家。未来，随着各厂家区域扩张和新增产能投放，同时消费者对产品种类、品质和服务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塑料管道行业企业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如果公司的产品开发、市场开拓不能适用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不能巩固竞争优势，未来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负面影响。

三、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自身当前资本实力、产能规模、区域竞争优势等考虑，更加集中专注于开拓广西本土市场，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公司来自广西地区的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8.53%、91.79%和 80.88%。根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



发展规划，通过上市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未来将在巩固加强广西地区的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开发广东市场，并逐步将公司营销网络向湖南、海南、云南以及贵州等周边区域延伸，保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利用所在地广西与东盟国家相邻的地理优势，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摸索走出国门，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公司的成长空间。但如果公司未来跨区域市场开拓不理想，主营业务依然将存在业务集中于核心市场区域的风险，一旦广西区域市场出现大幅下滑或竞争加剧的情形，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经销商管理和控制风险

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经销商建立了覆盖广西和局部广东地区的销售网络体系。公司通过持续完善行之有效的经销商管理制度，推进销售网络的建设工作。报告期内，众多主要经销商与公司均合作多年，其认同公司的产品质量、品牌以及经营理念等，对公司产品销售推广、品牌建设、客户服务等方面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但未来，若公司不能根据业务扩张及市场拓展规划持续对经销商实施有效的管理和开发，或不能与经销商形成良好的互利合作，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形象将会受到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1,435.50 万元、15,578.33 万元和 21,087.85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2.53%、73.17%和 63.71%，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系由公司的业务特征所导致，公司主营产品塑料管道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等，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较高，且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同时，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并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倾向于向比较固定的供应商进行规模采购。尽管上游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但如果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给公司的原材料供应乃至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塑料管道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等，报



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超过 60%，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受宏观经济、石油、煤炭等价格走势等方面的影响而波动，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上采取合理、谨慎性的原则，同时公司产品售价也会与原材料价格进行联动调整，最大限度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但是，公司仍然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导致公司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

七、品牌保护的风险

作为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的先行者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品牌建设已成为我国知名的塑料管道企业之一，公司“刚柔”品牌是广西地区新型化学建材的知名品牌。“刚柔”品牌是“广西著名商标”，公司品牌和产品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影响力，深受广大用户的欢迎。品牌美誉度对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与市场竞争至关重要。因此，若公司品牌保护不当，导致部分不法商家冒用或仿制公司品牌，生产假冒伪劣产品，将会降低公司在用户心中的品牌美誉度，从而使公司面临订单减少，销售计划受阻的经营风险。

八、人才流失风险

人才是市场竞争中最核心的要素。发行人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形成一套良好的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拥有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构成了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然而，目前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特别是同类大型企业的人才竞争策略对发行人的人才优势形成了较大威胁，公司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

九、持续创新能力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环保、安全、卫生、高品质”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一体化的企业，持续创新能力是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国内其他同行企业已充分认识到技术和创新的重要性，纷纷加大科研投入。尽管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在配方和产品设计、生产工艺水平等方面水平较高、技术储备充足，公司仍然面临是否能在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和创新可持续性的风险。

十、管理能力不足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规模、业务和人员数量持续增长，上市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对公司资源整合、技术开发、市场开拓等方



面创造有利条件的同时，也将带来更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满足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会对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造成影响，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军直接持有公司 3,926.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8%。同时，陈军先生持有盈贯投资 83.98% 出资份额，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4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陈军先生通过直接或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55.08% 的股份表决权。本次公开发行后，陈军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建立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监事会制度等各项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现象的发生。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但陈军仍可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十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 12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7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各年度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企业所得税优惠	580.66	647.59	750.66
当期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税收优惠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9.93%	12.79%	10.34%

如果未来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不能继续享受该所得税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资产结构也将发生较大变化。根据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公司会计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 29,537.78 万元，预计每年将增加 2,299.03 万元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占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的 34.2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增幅较大，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 PE 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技术改造项目以及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各项目已经取得相应政府部门的审查备案，符合目前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建设规模、设备购置、人员、技术的配置方案等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募集资金项目有助于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管理不善、技术替代、竞争加剧等情况，在项目建成后市场环境突变或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等情况，进而将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和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十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基准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75%、20.53%和 18.75%。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度提高，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实施到发挥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因此公司存在因短期内净资产规模迅速扩大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57.86 万元、6,501.58 万元和 12,756.7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26%、37.05%和 45.96%，呈快速增长趋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受以下两个因素的影响较大：首先，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尤其是 PE 排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由于该类业务客户主要为水利局等政府类客户，结算周期较长，进而形成较大的应收账款；其次，基于对客户整体经营情况和过往合作情况的评估，针对具有良好资金实力，市场知名度高且信用良好的客户，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虽然公司应收下游客户的款项中主要是水利局、国有建筑施工企业、大型房地产公司及合作良好的经销商，且公司已经根据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充足了坏账准备，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累计较大，公司存在逾期或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

十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4,090.44 万元、6,200.84 万元和 9,038.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40%、35.33%和 32.57%。如果产品或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存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将面临资产减值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xi Wuyi Pipe Industry Co.,Ltd.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龙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年5月3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9日
住所	梧州市星泰路18号
邮政编码	543000
联系电话	0774-5822679
传真	0774-5825610
互联网网址	www.gx51gr.com
电子信箱	gxwy_dsh@163.com
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事务部
投资者关系部门负责人	杨静
投资者关系电话	0774-5822679

二、公司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前情况

五一有限的前身为五一塑料厂，该厂创建于196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工商登记证明》（发证第613号），主要登记内容如下：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梧州市五一塑料制品厂
开业日期	1965年5月1日
负责人	冼志和
经济性质	合作工厂
经营范围	制造塑胶制品

注：合作工厂是我国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工业企业，为集体企业。

1978年6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革命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重



新申请注册的申请，并核发了工商证字第 NO.0000563 号《工商企业营业证》，主要登记内容如下：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梧州市五一塑料制品厂
开业日期	1965年5月1日
负责人	谢展鸿
经济性质	集体企业
经营范围	聚氯乙烯、凉拖鞋
主管部门	梧州市第二轻化工业局

注：1996年4月，梧州市人民政府撤销梧州市第二轻化工业局，成立梧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对集体企业进行的管理。

（二）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1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国办发[2000]59号《关于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政策意见》、梧二轻政发字[2000]17号关于《梧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梧州市二轻工业合作联社关于进一步深化市二轻集体企业改革的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精神，五一塑料厂拟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梧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梧州市二轻工业合作联社、梧州市五一塑料厂第九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分别批复和通过的《梧州市五一塑料制品厂企业实行改组总体方案》，公司1,200万股本中的11,706,062元股权（另有293,938元股权由于改制过程中有部分人员进行精简、调整及内退等尚未被量化，至2003年量化完毕）被量化给437名员工，超过了当时《公司法》中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的规定，无法按照实际出资人数进行工商登记。因此，除彭锦雄、吴洪光、李伟、罗意芳外，其他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股权委托五一塑料厂工会代为持有，并以五一塑料厂工会的名义办理了工商登记。广西健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净资产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健业师验字（2000）第012号验资报告。

2001年5月31日，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五一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450400100189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一有限成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五一塑料厂工会	921.36	76.78
2	彭锦雄	139.80	11.65
3	吴洪光	46.32	3.86
4	李伟	46.20	3.85
5	罗意芳	46.32	3.86
合计		1,200.00	100.00

（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7年9月27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审字[2017]00807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5月31日，五一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21,465.14万元。

2017年10月20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中联评报字[2017]第203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7年5月31日，五一有限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1,465.14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6,134.16万元。

2017年11月15日，五一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有限以截至2017年5月31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1,465.14万元，按1:0.3727的比例折为公司股本，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折合的股本总额为8,000万股，账面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13,465.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各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认缴并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

2017年11月15日，五一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7年11月2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五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0852号《验资报告》。

2017年11月29日，梧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4001991244218号。

五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军	39,265,600	49.08
2	甘少林	19,053,600	23.82
3	盘绍南	4,560,000	5.70
4	甘少明	4,912,000	6.14
5	陈浩桥	1,835,200	2.29
6	赵大焕	5,573,600	6.97
7	盈贯投资	4,800,000	6.00
合计		80,0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自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后的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后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收购和出售环球新材料的情况参见本节“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之“（一）环球新材料”。2016年出售和2017年购买钱鉴路56号地块及房产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2018年出售钱鉴路56号地块及房产的情况如下：

本次出售钱鉴路56号地块及房产的原因系该地块被列入饮用水保护区范围，不适宜发行人募投项目建设。

2018年7月25日，公司与广西恒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合同》，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钱鉴路56号地块及房产转让给广西恒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款总计1,900.00万元。

2018年8月29日，广西永兴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编号为桂永兴房估字（2018）第638号《房地产估价报告》。根据上述报告，梧州市钱鉴路56号29栋地块及房产的评估价格为1,712.9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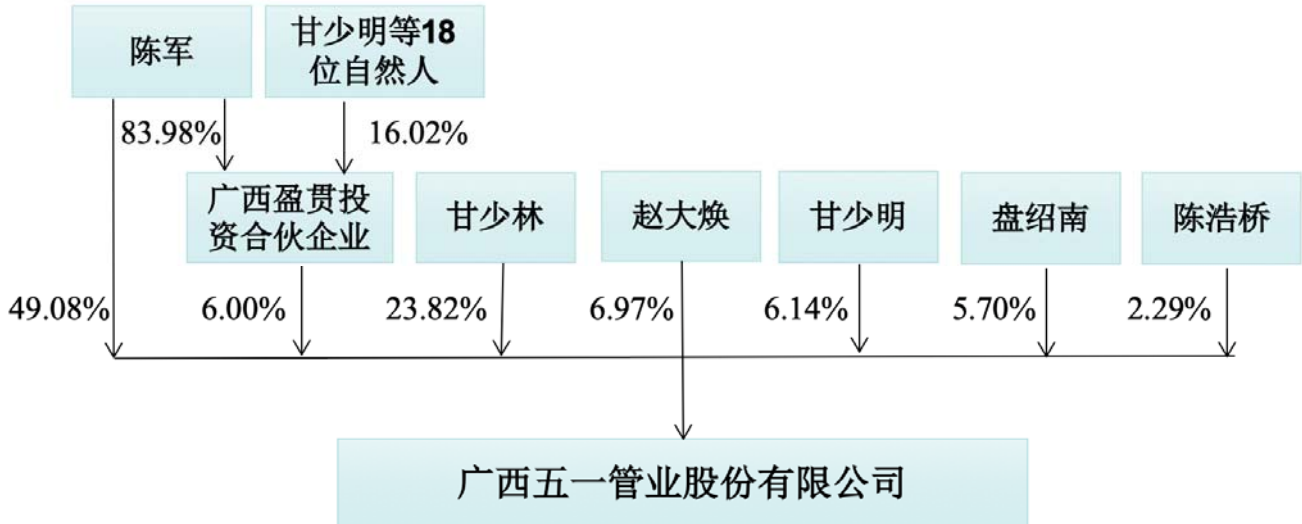
上述出售不动产已取得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审批同意。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上述资产出售行为价格公允、合法、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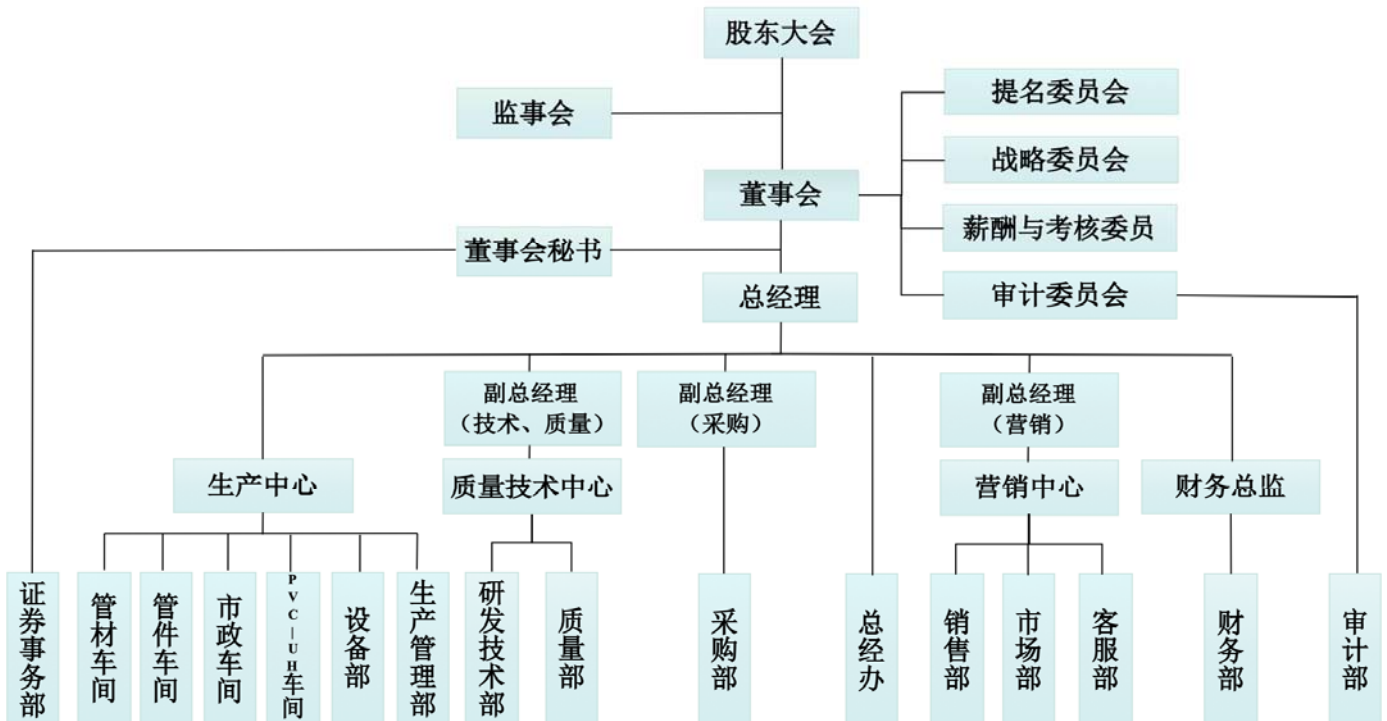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各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主要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生产中心	管理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安全生产、质量控制、成本控制、产品交付以及环境等方面的要求。
质量技术中心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维护体系的正常运作，组织并实施内部体系审核工作；负责公司质量目标的编制及文件的修订；负责先进质量管理工具、方法的引进和推广；组织解决开发过程中的重大技术问题，技术难点的攻关；负责公司技术研发体系的能力建设和团队管理；规划技术架构，组建管理技术团队，决策技术方向；参与制订新产品开发计划并审核；负责审核公司工艺标准的修订及生产工艺的优化；负责组织公司产品性能的提升、改善工作。
营销中心	指导、审核公司年度销售计划及分解计划，实现公司各项年度营销指标；制定和完善营销中心各部门管理制度，实施并监督执行；有效管理下属各部门；负责营销中心团队建设；协调有相互关联的其他部门。
管材车间	全面负责管材车间的生产运作安排、组织和管理。根据生产中心的生产任务，合理地做好车间的生产计划安排，并跟进生产计划完成进度，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确保按计划完成生产任务。
管件车间	全面负责管件车间的生产运作安排、组织和管理。根据生产中心的生产任务，合理地做好车间的生产计划安排，并跟进生产计划完成进度，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确保按计划完成生产任务。
市政车间	全面负责市政车间的生产运作安排、组织和管理。根据生产中心的生产任务，合理地做好车间的生产计划安排，并跟进生产计划完成进度，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确保按计划完成生产任务。
PVC-UH车间	全面负责PVC-UH车间的生产运作安排、组织和管理。根据生产中心的生产任务，合理地做好车间的生产计划安排，并跟进生产计划完成进度，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确保按计划完成生产任务。
设备部	负责公司设备、基建、能源消耗的管理；负责新购设备的选型、安装调试与验收；备品备件管理；设备维护保养及维修、技术改造；培训员工设备安全操作；制定生产及环保设备、设施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定期进行维护；制定本单位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并实施；固定资产投入（如技改、新购置生产线等）可行性分析；办理固定资产投入政府补贴。
生产管理部	按营销需求编制各项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仓储、物料管理工作；负责生产管理制度的起草和修订工作，并督促贯彻执行；根据生产计划和生产需要，向技术、质量、设备、采购等有关部门，提出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并检查其完成情况；负责公司安全、消防及现场管理工作；负责生产类数据管理。
研发技术部	根据市场部提供的需求，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模具；负责对公司工艺标准的修订，以及工艺执行情况的检查、提升、优化；负责公司产品性能的提升、改善；负责公司原辅材料、产成品内控标准的制订、管理，行业标准的参编；对生产系统的技术支持。
质量部	为保证公司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满足顾客的需求，在公司管理方针和经营战略的指引下，组织开展与体系有关的工作，通过工艺质量改进、日常检验、化验工作，提供可靠的事实依据，明确质量改进方向，推动质量改进活动，降低不良质量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总经办	负责企业文化建设、会务管理、印章管理、证照管理、档案管理、文件流转管理、党工团管理、后勤管理等行政后勤工作；负责公司人力规划管理、



主要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招聘管理、培训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工作。
销售部	负责客户的管理和市场的开发；负责销售人员的管理；销售类文件管理；销售团队的建设。
市场部	制定年度、月度销售计划及分析；制定营销方案；建立销售责任制；品牌建设及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价格体系的制定；市场及产品信息收集及分析；出口业务及梧州家装业务；
客服部	负责销售的订单管理，开单管理，结算管理（折扣、开具发票），应收管理。
采购部	严格按采购制度，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采购工作；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对大宗材料的市场信息进行收集及分析，提出合理化建议。
财务部	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执行国家财务会计政策、税收政策和法规；公司的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工作；进行融资成本核算，提出融资计划和方案，防范融资风险；合理筹划税务成本；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审计部	主要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经营效益、内部制度等进行审计、检查和监督等工作。
证券事务部	主要负责发行和管理公司股票、债券以及资本运作，包括公司日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市场形象维护以及与监管部门联络等工作。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存在 2 家全资子公司为环球新材料和贵港五一。其中所持的环球新材料全部股权于 2016 年 4 月对外转让；贵港五一于 2018 年 9 月完成注销。

（一）环球新材料

环球新材料前身系由香港黄惠记丝绸行投资设立的环球（梧州）纺织有限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于 1998 年 1 月 28 日经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颁发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独桂梧总字第 450400400003927 号，注册资本为 120.25 万美元，实收资本折合人民币 10,139,256 元。该公司原主要从事纺织制品制造业务。

2011 年 1 月，公司当时为购置土地建设厂房以备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因此拟收购当时已被列入整体搬迁异地重建计划的环球新材料 100% 股权。香港黄惠记丝绸行将其持有的梧州市环球纺织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 1,800 万元作价转让给五一有限。2011 年 9 月，“梧州市环球纺织有限公司”更名为“梧州市环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收购后，环球新材料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



务变更为塑料管道经营。

环球新材料原主要经营公司另一定位较为低端的“丰朔”品牌塑料管道业务，其经营业绩不佳。2016年4月，公司基于整合、优化产品、业务、资产及组织结构等目的，将所持环球新材料全部股权转让给永业实业。本次转让完成后，环球新材料不再从事塑料管道业务生产经营。

目前，环球新材料除拥有一些土地、厂房等资产，每年产生少量房租收入外，已实际不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梧州市工商局、梧州市税务局、梧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梧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和梧州市知识产权局等部门出具的证明，环球新材料自报告期初至转让完成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

（二）贵港五一

2017年12月，为扩大生产能力，并更好地将业务辐射广西地区，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贵港五一，计划通过其在广西购置土地及建设新的生产基地并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2017年12月21日，贵港五一成立，贵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贵港五一核发了营业执照。该公司成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0MA5MYF2X52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住所	贵港市港北区贵城镇北环路市财政局大院7幢302房
经营范围	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和不锈钢管道生产、销售；模具、日用品、高分子聚合物（剧毒危险品除外）、五金产品、家用电器批发、零售；净水设备及配件、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由于贵港五一在贵港购置土地手续等进度低于预期，且公司于2018年2月就近在梧州高新技术工业园区新购置了发展用地，综合考虑管理效率等因素，公司决定用上述用地作为产能扩充以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发展用地，因而调整经营计划注销贵港五一。

2018年9月21日，贵港五一完成注销手续。自成立至注销期间，该公司无实际运营。



根据贵港市港北区国家税务局、贵港市港北区地方税务局、贵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贵港五一自成立至注销办理期间，未发生违反税收或工商行政等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

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陈军直接持有公司 3,926.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8%。同时，陈军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盈贯投资 83.98% 出资份额，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4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陈军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406.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55.08%。

陈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0419670330****，其简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二）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本公司的发起人为陈军、甘少林、赵大焕、甘少明、盈贯投资、盘绍南、陈浩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陈军、甘少林、赵大焕、甘少明、盈贯投资、盘绍南。其中，甘少林及甘少明为兄弟关系。上述发起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陈军

参见本节“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甘少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0419671127****。

3、赵大焕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2119611015****。



4、甘少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2119660201****。

5、盘绍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252619640516****。

6、盈贯投资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	陈军
住所	梧州市钱鉴路55号第二幢二楼
认缴出资额	1,814.40万元
实缴出资额	1,814.40万元
主营业务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目前持有本公司48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

（2）合伙人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	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陈军	普通合伙人	1,523.65	83.98%	董事长
2	甘少明	有限合伙人	166.66	9.19%	董事、副总经理
3	彭龙	有限合伙人	42.92	2.37%	董事、总经理
4	李金伟	有限合伙人	29.42	1.62%	营销中心区域经理
5	曾文生	有限合伙人	14.34	0.79%	营销中心区域经理
6	蔡建明	有限合伙人	10.08	0.56%	副总经理、质量技术中心总监
7	谭鸣	有限合伙人	5.75	0.32%	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8	梁士科	有限合伙人	5.04	0.28%	生产中心副总监、生产管理部部长
9	郑柏强	有限合伙人	3.31	0.18%	设备部部长
10	邬群莲	有限合伙人	2.43	0.13%	管件车间主任
11	吴盛祺	有限合伙人	1.86	0.10%	管材车间副主任、职工监事
12	莫敏志	有限合伙人	1.72	0.09%	营销中心家装专员



序号	合伙人姓名	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3	梁国荣	有限合伙人	1.51	0.08%	营销中心区域经理
14	陈志棋	有限合伙人	1.51	0.08%	营销中心区域经理
15	车三弟	有限合伙人	1.28	0.07%	研发技术部副部长
16	苏翠芬	有限合伙人	0.97	0.05%	质量部部长
17	黄水珍	有限合伙人	0.86	0.05%	总经办行政专员
18	郭洁弟	有限合伙人	0.66	0.04%	管材车间主任
19	扈廷勇	有限合伙人	0.42	0.02%	研发技术部技术标准 工程师
合计			1,814.4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盈贯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8,153,570.92
净资产	18,153,570.92
净利润	-563.72

7、陈浩桥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5042119621102****。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1、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08621718G
法定代表人	苏新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二楼204-206室



项目	内容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54.66%、甘少林持股23.82%、盘绍南持股10.45%、赵大焕持股6.81%、陈浩桥持股4.2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商铺、商品房、车库租赁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342,320,100.53
净资产	312,004,664.03
净利润	3,135,690.52

2、永业实业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8214290X1
法定代表人	伍平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西堤二路19号
注册资本	8,965.88万
实收资本	8,965.88万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54.66%、甘少林持股23.82%、盘绍南持股10.45%、赵大焕持股6.81%、陈浩桥持股4.26%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商铺、商品房、车库租赁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永业实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46,237,593.46
净资产	145,479,499.04
净利润	749,485.09

3、环球新材料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08621224Q
法定代表人	郭丽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2楼208室
注册资本	1,013.9256万元
实收资本	1,013.9256万元
股东情况	永业实业持股100%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研发；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图书、报刊除外）、体育用品、文具用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石油制品、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调味品、煤炭及制品、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电梯的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环球新材料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20,389,958.68
净资产	19,335,721.86
净利润	-642,316.80

4、丰业医药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571804379T
法定代表人	陈军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二楼201-203室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20%、甘少林持股13.33%、永业实业持股66.67%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医药项目的投资和管理；医疗项目的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丰业医药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58,033,527.89
净资产	143,620,707.89
净利润	-1,116,128.82

5、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56536745H
法定代表人	甘少明
住所	梧州市万秀区城东镇思扶村冲口组68号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54.66%、甘少林持股23.82%、盘绍南持股10.45%、赵大焕持股6.81%、陈浩桥持股4.26%
经营范围	蓄电池制造；蓄电池、蓄电池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蓄电池及设备配件进口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21,933,446.54
净资产	120,838,052.61
净利润	561,972.93

6、百会药业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0年09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188986064
法定代表人	王静宇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南宁市中尧南路2号
注册资本	18,408万元
实收资本	18,408万元
股东情况	丰业医药持股54.24%，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5.76%
经营范围	药品制造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销售：机电产品（除国家专控）、制冷设备、制药设备；房屋租赁，场地出租，仓储，停车场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百会药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513,927,331.50
净资产	261,911,274.56
净利润	7,886,343.07



7、南宁康诺生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5653212XB
法定代表人	王静宇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宁市西乡塘区鲁班路1号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0万元
股东情况	百会药业持股70%，南宁壮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30%
经营范围	医药制造、场地租赁。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南宁康诺生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57,256,551.65
净资产	48,067,773.92
净利润	-2,439,497.19

8、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3年06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51222544P
法定代表人	盘绍南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西梧州市菊湖路2号5号楼3楼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54.66%、甘少林持股23.82%、盘绍南持股10.45%、赵大焕持股6.81%、陈浩桥持股4.26%



项目	内容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除外）；社会经济咨询；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矿产品批发、零售；环境保护与污染治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33,191,585.38
净资产	132,559,259.06
净利润	-128,013.91

9、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667021539M
法定代表人	陈军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一楼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军持股54.66%、甘少林持股23.82%、盘绍南持股10.45%、赵大焕持股6.81%、陈浩桥持股4.26%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丰业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230,416,652.80



净资产	178,823,394.82
净利润	-340,484.45

10、冰泉实业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1996年10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19822990XR
法定代表人	郭雄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梧州市钱鉴路55号
注册资本	6,350万元
实收资本	6,350万元
股东情况	丰业投资持股98.91%、其他自然人、法人持股1.09%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饮料（固体饮料类）、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糕点（烘焙类糕点、油炸类糕点、蒸煮类糕点、月饼）；普通货运；本企业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食品技术推广服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批发零售；以下项目仅限分支经营：停车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冰泉实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81,642,630.72
净资产	111,368,057.64
净利润	1,095,469.39

11、梧州冰泉豆浆馆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1949年01月0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319912283XK



法定代表人	赵文峰
注册地/主要生产营地	梧州市钱鉴路52号第24幢
注册资本	234.40万元
实收资本	234.40万元
股东情况	冰泉实业持股100%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销售；饮料及冷饮服务；餐饮服务；餐饮外送业务；餐饮配送服务；经营和出售礼品、纪念品、优惠卡、礼品卡、充值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网站建设、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代理记账；自有物业出租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服务；餐饮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会议会展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旅游项目策划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梧州冰泉豆浆馆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5,282,765.04
净资产	6,080,277.39
净利润	2,214,262.64

12、江西冰泉实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MA35G7F41Y
法定代表人	杨志涛
注册地/主要生产营地	南昌市新建区长堽镇工业园区物华北路附1号1栋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股东情况	冰泉实业持股55%，杨志涛持股45%
经营范围	食品销售（凭效的许可证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江西冰泉实业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40,443.63
净资产	-66,355.56
净利润	-37,452.73

13、深圳市尚湾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19366L
法定代表人	区子丹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濠盛商务中心1612A室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股东情况	丰业投资持股50%，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0%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新型铝材料的研发与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深圳市尚湾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49,497,259.05
净资产	49,497,259.05
净利润	-86,449.09

14、广东丰尚高科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1年03月0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69767193T
法定代表人	甘少林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76号1904-1905房（仅限办公用途）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股东情况	丰业投资持股100%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估价；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业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东丰尚高科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20,043,306.32
净资产	17,237,612.69
净利润	-185,983.51

15、佛山市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577924793E
法定代表人	区子丹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泌冲大沙村民小组办公楼三楼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股东情况	广东丰尚高科持股100%
经营范围	房地产投资、投资策划，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地产居间、行纪、代理服务。（以上项目须凭资质证经营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佛山市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2,535,907.08
净资产	12,530,254.24
净利润	-90,053.01

16、南宁丰业创展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18804681A
法定代表人	陈宇雄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南宁市明秀东路185号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股东情况	丰业投资持股100%
经营范围	叁级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居间、行纪、代理。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南宁丰业创展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215,471,204.19
净资产	33,417,244.42
净利润	-110,760.26

17、广西南宁冠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	----



成立日期	2009年07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692765329Y
法定代表人	周羽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主楼14层14C室
注册资本	8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万元
股东情况	南宁丰业创展持股90%，林子龙持股10%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西南宁冠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3,946,176.38
净资产	7,946,327.51
净利润	-239.11

18、杰迅医药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56533878X
法定代表人	李金海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股东情况	宣宏持股46.67%（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王静宇持股15%（其中6.67%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李金球持股15%、李金海持股15%、钟健培持股8.33%
经营范围	药品、医疗器械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酒类、日用品、农产品（谷物、种子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除外）、化妆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护理用品、五



项目	内容
	金用品、文化用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家用电器、文具、玩具、服装、鞋帽批发、零售；药品配送；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杰迅医药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87,520,987.21
净资产	62,391,098.28
净利润	8,984,290.68

19、广西梧州市杰迅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083635123N
法定代表人	李金海
注册地/主要生产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股东情况	杰迅医药持股100%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搬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西梧州市杰迅物流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5,693,631.16
净资产	3,728,988.01



净利润	1,562,100.50
-----	--------------

20、梧州市杰迅大药房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8年08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6777456616
法定代表人	李金海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股东情况	杰迅医药持股100%
经营范围	药品、医疗器械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酒类、日用品、农产品（谷物、种子除外）、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化妆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护理用品、五金产品、文化用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家用电器、文具、玩具、服装、鞋帽批发、零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梧州市杰迅大药房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5,785,073.50
净资产	-564,095.52
净利润	509,440.18

21、广西永兴盛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07年02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7968445312
法定代表人	李卓生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西江二路5号5楼



注册资本	3,050万元
实收资本	3,050万元
股东情况	陈宇雄持股98.32%（陈宇雄为陈军弟弟，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李卓生持股1.68%。
经营范围	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钨、锡、锑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粮油、重油、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花卉、苗木、白糖、水煤浆、煤、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电梯的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广西永兴盛贸易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45,914,691.93
净资产	45,869,362.14
净利润	-54,750.02

22、盈贯投资

企业的情况参见本节“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二）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6、盈贯投资”。

23、梧州市富朔贸易有限公司（正在注销）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095115440J
法定代表人	郭丽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梧州市星泰路6号第1幢二楼207室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股东情况	郭丽持股100%（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五金产品、有色金属（钨、锡、锑除外）、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重油、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农产品、食品、白糖、饲料添加剂、水煤浆批发零售；电梯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梧州市富朔贸易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456,361.73
净资产	445,433.55
净利润	-77,315.56

24、梧州市煜祺贸易有限公司（正在注销）

（1）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0953715917
法定代表人	陈焕超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 营地	梧州市钱鉴路52号第24幢二楼201室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股东情况	陈焕超持股100%（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五金产品、有色金属（钨、锡、锑除外）、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书报刊除外）、体育用品、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农产品、食品、白糖、饲料添加剂、水煤浆批发零售；电梯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不相关

（2）主要财务数据



梧州市煜祺贸易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716,763.95
净资产	692,041.47
净利润	-53,636.52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8,00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26,666,667 股，发行后总股本 106,666,667 股，本次拟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000,000.00	100%	80,000,000.00	75%
陈军	39,265,600	49.08%	39,265,600.00	36.81%
甘少林	19,053,600	23.82%	19,053,600.00	17.86%
赵大焕	5,573,600	6.97%	5,573,600.00	5.23%
甘少明	4,912,000	6.14%	4,912,000.00	4.61%
盈贯投资	4,800,000	6.00%	4,800,000.00	4.50%
盘绍南	4,560,000	5.70%	4,560,000.00	4.28%
陈浩桥	1,835,200	2.29%	1,835,200.00	1.72%
二、社会公众股	-	-	26,666,667	25%
合计	80,000,000.00	100%	106,666,667	1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所任职务

公司共有 6 名自然人股东，其中陈军为公司董事长，盘绍南为公司董事，甘少明为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赵大焕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甘少林、陈浩桥未在公司任职。

（三）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无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

（四）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甘少明与甘少林为兄弟关系，其中甘少明直接持有公司 6.14%股权，同时持有盈贯投资 9.19%出资份额，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6%的股权；甘少林直接持有公司 23.82%的股权；

2、陈军为盈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持有盈贯投资 83.98%出资份额，陈军直接持有公司 49.08%的股权，盈贯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6%的股权。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七、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盈贯投资对核心员工实行股权激励安排。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48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6%，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二）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



股东”。

本次股权激励事项不涉及股份支付，盈贯投资入股时点前一年内没有新引入外部投资者，也没有可参考的公开股权转让价格。根据中联评报字[2017]第 2032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评估值为 30,200.07 万元，因此，本次股权激励以评估值作为参考价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1 号-股份支付》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 0 元，公司不需要进行财务处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股权激励事项不涉及股份支付，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损益和资产、负债不构成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它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如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及其他制度安排。

八、公司员工情况

（一）发行人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

2016、2017、2018 年末，公司的员工人数分别为 505 人、515 人和 657 人。

2、员工结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岗位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451	68.65%
销售人员	72	10.96%
研发人员	68	10.35%
行政人员	58	8.83%
财务人员	8	1.22%
合计	657	100.00%

3、发行人劳动用工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



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发行人与符合条件的正式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发行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按规定确立劳动合同试用期、合同期限、工时制度、劳动保障及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报告期，发行人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及比例如下：

缴纳种类	公司缴费比例	个人缴费比例
养老保险	19%	8%
医疗保险	7.50%	2.00%
工伤保险	1.08%	-
失业保险	1.50%	0.50%
生育保险	0.80%	-
住房公积金	8.00%	8.00%

2、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缴纳人数

单位：人

缴纳种类	当月缴纳人数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6年12月
养老保险	627	491	503
医疗保险	627	491	503
失业保险	627	491	503
工伤保险	627	491	503
生育保险	627	491	503
住房公积金	50	57	72
当月在册人数	657	515	505
社会保险未缴纳人数	30	24	2



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人数	607	458	433
------------	-----	-----	-----

（2）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

① 社会保险

社会保险未缴纳的原因主要为员工处于试用期、退休返聘、或已在其他单位缴纳尚未停办转移。具体如下：

期间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统计时点还处于试用期的员工	23	23	--
已在其他单位缴纳，未办停或未转移	4	1	--
退休返聘	3		2
合计	30	24	2

公司对于试用期员工采取在其转正后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增员手续，同时于 2018 年 4 月开始为试用期转正员工补缴一个月社保（按照梧州市社会保险政策规定最多只能补缴一个月）。

② 住房公积金

2016-2018 年，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分别为 433 人、458 人和 607 人。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其中 541 位员工选择领取住房补贴，66 位员工选择职工宿舍。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生产一线员工流动性相对较大，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个人部分的缴纳义务，一定程度增加其负担，大多数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意愿不强。

自 2018 年起，公司为员工提供缴纳住房公积金、职工宿舍、发放住房补贴等 3 种选择，对于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公司及时为其提供职工宿舍或发放住房补贴，如选择不缴纳住房公积金，则员工需出具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不会因此与公司产生纠纷。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住房公积金未有强制性规定要求非城镇居民缴纳；依据《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的规定，“有条件的地方，城镇单位聘用农民工，用人单位和个人可缴存住房公积金，用于农民工购买或租赁自住住房”。



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不构成对发行人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重大违法，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法律障碍。

3、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

根据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已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期间缴纳了五险费用，期间暂未有劳动者投诉公司涉嫌拖欠工资问题，公司已按规定进行各年度劳动监察书面材料审查。

根据梧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期间没有被梧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处罚或提起行政民事诉讼的情形。

4、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已出具承诺：若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或要求，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子公司若因未为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其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且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三）发行人薪酬政策及薪酬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由工资、奖金和福利费用构成，具体说明如下：

（1）对于一般员工，工资分为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根据公司经济效益和社会物价变动及工资结构等作出相应的变化；绩效工资结合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和个人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对于计件关联员工（如车间一线员工、进仓工、搬运工），工资按照单位计件工资与计件数量核算；

（2）奖金根据公司及所在部门当年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和员工考核情况综合考量，年度终了后发放；

（3）福利费用包括职称津贴、交通补贴、通讯补贴、住房补贴、餐费补贴等。



2、上市前后高管薪酬安排

上市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任职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确定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3.6 万元（含税）。

上市后，公司董监高将继续执行上市前的薪酬制度，保持董监高薪酬的稳定性和一贯性，如确有必要进行调整的，将提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再执行。

3、员工薪酬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薪酬总额	平均薪酬	薪酬总额	平均薪酬	薪酬总额	平均薪酬
公司薪酬数值	4,258.25	6.90	2,780.14	5.32	2,389.85	4.56
较上一年同期增长率	53.17%	29.83%	16.33%	16.66%	-	-
当地行业平均工资	-	-	-	4.37	-	3.69

注 1：高层为在公司领薪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为公司部门负责人、部长、副部长；普通为除高层和中层以外的其他所有员工。

注 2：薪酬总额包括工资、奖金、补贴和公司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注 3：平均薪酬=薪酬总额/平均员工数，平均员工数=（年初员工数+年末员工数）/2。为保证数据可比性，薪酬统计不包括环球新材料。

注 4：当地行业平均工资参考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编制的《2017 年广西统计年鉴》和《2018 年广西统计年鉴》中的“城镇单位分市分行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的“梧州市制造业人员平均工资”。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总额和平均薪酬保持持续增长态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9 月起公司生产员工的排班政策由“四班三轮转”改为“三班两轮转”，同时 2017 年和 2018 年陆续新增生产线，产量和销量持续快速增长。另外，为了维持公司薪酬竞争力，保持员工稳定性，公司每年均会根据公司业绩和物价水平适当调增当年员工工资。

根据“梧州市人才网”的招聘信息（截至 2019 年 4 月 4 日），梧州当地企业生产工人的薪酬区间集中在 2,000-4,000 元之间，薪酬的变动考虑工人的年龄、



工龄、工作技能等因素，且 2016 年和 2017 年梧州市制造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分别为 3.69 万元和 4.37 万元。公司人均薪酬高于梧州市当地同行业水平且每年均保持增长。

九、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锁定安排以及减持意向

股东关于发行人上市后股份锁定安排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和“（二）发行人主要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管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三）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责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之“（五）关于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文件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四）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定了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利润分配事项”。



（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相关的主要承诺”之“（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七）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八）关于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对关于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四）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九）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对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十）关于补偿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对补偿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员工情况”之“（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 PVC、PE、PP-R 等系列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客户多样化需求为导向，为下游企业提供多元化塑料管材产品和应用技术服务整体方案提供商。

公司跟随国家战略性规划，积极响应国家对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海绵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计划、农村水利系统建设、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民生项目的大力推进，利用本身的产品布局特点和升级优化的产品技术，不仅广泛地填补塑料管道产业链的产品缺口，同时还根据下游的房地产开发、城市市政工程设计规划及施工、现代农业产业、水利设施建设、新农村建设、基建项目建设、通讯、电力电缆应用等领域的不同特性，为客户定制专业化的塑料管道技术服务方案，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

公司的产品涵盖了建筑用给排水管道、市政给排水（排污）管道、管材及管件、通信及电力电缆用套管等众多系列，主导产品包括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及管件、建筑给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及管件、给水用高性能硬聚氯乙烯（PVC-UH）管材及管件、冷热水用聚丙烯（PP-R）管道、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及管件、HDPE 缠绕结构壁管、HDPE 双壁波纹管等系列，产品广泛用于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农林灌溉、通信、电力电缆等领域。

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领先的大型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之一。公司自 1984 年开始就进行 PVC 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塑料管道行业的先行者之一，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和研发中心，曾参与了 PVC 塑料排水管材行业标准《建筑排水低噪声聚氯乙烯（PVC-U）管材》（CJ/T442）的起草工作。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市场沉淀，公司在行业尤其广西地区奠定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刚



柔”品牌是广西地区新型化学建材的知名品牌。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科委、建设部、机械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联合评选的“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城市住宅小区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刚柔”品牌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广西著名商标”；“刚柔”牌 PVC-U 给排水管道、冷热水用 PP-R 管道和给水 PE 管道，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广西名牌产品证书”。

（二）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从事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之“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为 C29）之“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代码为 C2922）；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为 C29）。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健康卫生委员会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等相关部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能包括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制定产业政策，以及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等；国家健康卫生委员会负责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发放和管理工作；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对生产过程和产品包装计量进行监管，对塑料管道产品进行检验，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使用安全。

（2）行业协会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成立于1989年，是中国塑料加工业的行业组织，由从事塑料加工及其相关产业生产、经营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及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具法人地位的社会团体组织。其基本职能是：反映行业愿望，研究行业发展方向，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协调行业内外关系；代表会员权益，向政府反映行业的意见和要求；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参与质量管理监督，承担技术咨询；实行行业指导，促进产业发展，维护产业安全。

（3）行业监管体制

目前，本行业主要是在行业主管部门法律监管体制下依靠行业协会等自律性组织进行协同监管。主管部门在宏观上制定行业法律法规，保证行业的整体合法性及规范性；行业协会主要协助进行规划行业发展战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其他主管部门的辅助工作，保证企业在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中展开充分的良性竞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标准化法》	1989.04	确定了标准体系和标准化管理体制，规定了制定标准的对象与原则以及实施标准的要求，明确了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和处罚办法。
《产品质量法》	1993.02	明确了产品质量责任，确立国家对产品质量采取宏观管理的办法和激励引导的措施，明确消费者的社会监督权利、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和处罚办法。
《关于加强我国化学建材生产和推广应用的若干意见》（建科[1995]223号）	1995.04	意见提出必须采取切实措施，加速化学建材产业化的步伐，进一步加强化学建材的推广应用。“十五”期间重点促进塑料门窗、塑料管道、新型防水材料和建筑涂料的推广应用；大力开发新型复合改性塑料管和配套管件，逐步限制、淘汰镀锌钢管、传统铸铁管；制定推广措施和办法，加快化学建材产品的推广应用。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1996.07	明确了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的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及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和处罚办法。
《关于加速推广应用化学建材和限制、淘汰落后产品的规定》（建科[1997]154号）	1997.06	规定加速推广应用塑料管、塑料门窗和新型防水材料，限制和逐步淘汰落后产品，加强化学建材产品应用质量的管理，逐步建立化学产品推广认定制度，严格设计、施工的审批和质量监督，做好“九五”化学建材推广工作。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国家化学建材推广应用“九五”计划和2010年发展规划纲要》（建科[1997]154号）	1997.06	明确了推广应用化学建材的指导思想，确立了“九五”期间化学建材的发展重点、发展目标与主要任务、主要指标与2010年远景发展目标，明确科技开发重点与实施措施。
《推广应用化学建材和限制、淘汰落后技术与产品的管理办法》	1999.11	明确定义了工程建设中组织化学建材技术与产品应用的活动与在化学建材推广应用领域中对危害人身健康和生命安全、能耗高、不符合环保要求、技术落后的建材产品限制使用或予以淘汰的活动，实行定期发布《化学建材技术与产品公告》和《化学建材技术与产品推广应用目录》及其编制、管理办法。
《关于加强技术创新推进化学建材产业化的若干意见》	1999.11	提出必须采取切实措施，加速化学建材产业化的步伐；建立健全化学建材产业创新体系，确立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地位；加强科学技术研究，提高整体技术水平，实现化学建材产业的跨越式发展；加强科学技术研究，提高整体技术水平，实现化学建材产业的跨越式发展；建立和完善市场机制，加大化学建材推广应用力度；加速人才培养，建立一支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专业化队伍；发挥政府职能，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导向。
《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计划和2015年发展规划纲要》	2000.12	要求到2005年，塑料管道在全国各类管道中市场占有率达到50%以上。到2010年，塑料管道在全国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中，建筑排水管道80%采用塑料管，建筑雨水排水管70%采用塑料管，城市排水管道30%采用塑料管，建筑给水、热水供应和供暖管80%采用塑料管，城市供水管道（DN400mm以下）70%用塑料管，村镇供水管道70%采用塑料管，城市燃气（中低压管）塑料管的应用量达到60%，建筑电线穿线护套管90%采用塑料管。
《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09号）	2001.11	明确了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落后技术的发布需采取《建设部重点实施技术》《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落后技术公告》与《科技成果推广项目》，规定其各自适用范围与管理办法。
《建设部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细则》（建科[2002]222号）	2002.09	适用于建设部开展推广应用新技术工作的管理。明确了重点实施技术领域，规定了建设部重点实施技术》《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落后技术公告》与《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的立项条件，将产业化基地纳入建设部科技项目计划管理。
《建设部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建设部公告第218号）	2004.03	规定了城乡规划、城乡建设、工程勘察测量、住宅产业化技术、建筑节能技术、新型建材与施工技术、电子政务与行业信息化技术等7个领域之推广应用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006.01	明确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志指导方针、发展目标与总体部署，确立了重点领域及优先主题、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基础研究，确立了科技体制改革与国家创新体系建设，推行若干重要政策和措施，建设科技投入与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人才队伍。
《建设事业“十一五”重点推广技术领域》（建科[2006]315号）	2006.12	确定了建筑节能与新能源开发利用,节地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开发利用,节材与材料资源合理利用,城镇环境友好,新农村建设先进适用技术,新型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建筑界结构、施工技术与施工、质量安全,信息化应用技术,城市公共交通等“十一五”期间建设事业九大重点推广技术领域。
《建设事业“十一五”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第一批）》（建设部公告第659号）	2007.06	规定了建筑节能与新能源利用技术、节地与地下空间利用技术、节水与水资源开发利用技术、节材与材料资源合理利用技术、城镇环境友好技术、新农村建设先进适用技术、新型建筑结构施工技术与施工及质量安全技术、信息化应用技术、城市公共交通技术等九个重点推广技术领域之推广应用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
《关于加强建筑节能材料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建科[2008]147号）	2008.08	提高认识，增强抓好建筑节能材料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加强民用建筑新建、改造过程中节能材料和产品的质量监督管理，确保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所使用的节能材料和产品符合标准要求，保证工程质量。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15号）	2009.05	规划将指导未来五年轻工业创新发展，提出走绿色生态、质量和循环经济的新型轻工业发展之路，进一步增强轻工业繁荣市场、扩大就业、服务“三农”的支柱产业地位。
《城镇供水设施改造技术指南（试行）》（建科[2009]149号）	2009.09	该指南针对我国城镇供水设施现状、存在问题和实际需要，确立了改造原则、预处理和强化常规处理方法、深度处理方法、特殊水处理方法、应急处理方法与输配管网更新改造方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司2010年工作要点》（建城综函[2010]23号）	2010.02	紧紧围绕部中心工作大局，以改善城市人居环境为目标，抓住节能减排和市政公用行业服务质量及运行安全两条主线，利用政策引导机制、奖励激励机制、信息监测机制，切实转变城市建设发展方式，推动城市建设事业健康发展。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	2010.12	陈述了新形势下水利的战略地位，明确了水利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基本原则，突出加强农田水利等薄弱环节建设，全面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确认建立水利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和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不断创新水利发展体制机制，并切实加强水利工作的领导。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03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
《“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	2012.04	确立了该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主要目标，明确了加快推进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设施运营水平等主要任务，做出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建立保障措施，确保规划实施。
《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2020年远景目标》（建城〔2012〕82号）	2012.05	该目标分前言、现状与问题、指导思想与原则、规划目标与任务、“十二五”规划投资估算、保障措施六部分。旨在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至2020年，基本形成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要求相适应的城镇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实现城镇公共供水全面普及，供水能力协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调发展，供水水质稳定达标。
《水利发展规划（2011-2015年）》	2012.06	该规划分前言，“十一五”水利发展改革主要成就，“十二五”水利发展改革面临的形势，水利发展改革的总体思路、目标和布局，水利建设主要任务，水利改革和管理主要任务，环境影响评价，保障措施八部分。水利建设主要任务是：突出加强农田水利建设，着力加强防洪薄弱环节建设，大力提高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加快构建水生态安全保障体系。
《全国城镇燃气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06	规划在总结分析全国城镇燃气“十一五”发展现状、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面临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了“十二五”期间全国城镇燃气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目标、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
《城镇供水设施改造技术指南》(建科[2012]156号)	2012.11	指南涵盖城镇供水系统从“源头到龙头”的各主要环节，内容包括总则、技术对策、原水系统、净水工艺、特殊水处理、应急处理、供水管网、二次供水和水质监控等九章。针对我国城镇供水设施现状和存在问题，指南提出了系统、全面、可行的技术对策和措施。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	2013.01	该意见分总体要求；围绕重点领域，促进城市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升；科学编制规划，发挥调控引领作用；抓好项目落实，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确保政府投入，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体制和运营机制改革；科学管理，明确责任，加强协调配合七部分。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改）	2013.02	指导目录的重点内容涵盖七个方面：一是瞄准薄弱领域，着力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等基础制造能力。二是突出关键环节，更加注重提高关键设备制造能力和关键部件配套能力。三是强化保障支撑，加快发展重点产业调整振兴和新兴产业所需装备。四是更加关注“三农”，扶持发展先进适用农用装备。五是适应需求变化，大力发展新兴领域装备。六是防范产能过剩，坚决抑制部分行业重复建设。七是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司2013年工作要点》	2013.03	工作要求提出重点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加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落实城镇节能减排任务，加强城市管理，不断改善人居生态环境，加强机关思想作风建设。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2013.09	该意见分总体要求；围绕重点领域，促进城市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升；科学编制规划，发挥调控引领作用；抓好项目落实，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确保政府投入，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体制和运营机制改革；科学管理，明确责任，加强协调配合六部分。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	2014.03	该规划按照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全面提高城镇化质量的新要求,明确未来城镇化的发展路径、主要目标和战略任务,统筹相关领域制度和政策创新,是指导全国城镇化健康发展的宏观性、战略性、基础性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	2014.6	该意见确认了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的发展规范和发展目标。力争用5年时间，完成城市地下老旧管网改造，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		将管网漏失率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显著降低管网事故率。用10年时间，建成较为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线体系，使地下管线建设管理水平能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应急防灾能力大幅提升。
《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	2014.8	加快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提高乡村自来水普及率。加快农村水电、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大力发展节水灌溉，扩大有效灌溉面积。加快设区市、重点城镇备用水源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提高城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	2015.1	该意见确立了海绵城市建设的发展目标；通过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将70%的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到2020年，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2015.04	该意见确认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地发展规范和发展目标。到2020年，七大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70%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Ⅲ类比例总体高于93%，全国地下水质量极差的比例控制在15%左右。到2030年，全国七大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75%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总体得到消除，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为9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2015.05	该意见主要内容包括：围绕建设现代农业，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围绕促进农民增收，加大惠农政策力度；围绕城乡发展一体化，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围绕增添农村发展活力，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围绕做好“三农”工作，加强农村法治建设。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61号）	2015.08	该意见确认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地发展规范和发展目标。到2020年，建成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地下综合管廊并投入运营，反复开挖地面的“马路拉链”问题明显改善，管线安全水平和防灾抗灾能力明显提升，逐步消除主要街道蜘蛛网式架空线，城市地面景观明显好转。
《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2016.04	明确提出在“十三五”期间，塑料管道行业进入规模发展阶段，多个重大工程及项目的事实与塑料管道行业密切相关。同时，地下管线建设、海绵城市的建设、棚户区改造、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利工程的建设均为“十三五”期间塑料管道行业的主要工作。这些产业政策的颁布和实施，对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利于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取得长足、有序的发展。
《“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	2016.12	重点在产品结构、科技创新能力、行业区域发展不平衡、品牌效应低下等方面。在2016-2020年，年均产量增长率达到4%，主营收入增长率达到6%。将创建30个国家级电企业技术中心、重点行业关键技术和装备自主化率力争达到40-50%。
《关于开展2018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	2018.5	提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长效机制，率先实现‘一控两减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相应内容
作的通知》		三基本’，污水、废气排放达标，垃圾有效处理。”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总体方案>的通知》	2018.12	提出“支持中国——东盟互联互通项目建设”；“支持社会资本参与铁路、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持‘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扩大中国-东盟银行联合体。支持中国与东盟在文化旅游、农业、交通、信息通信、能源、教育、康养、气象等重点领域合作。”
《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2019.1	提出“全面推开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确保到2020年实现农村人居环境阶段性明显改善”“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快解决农村‘吃水难’和饮水不安全问题。”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	2019.3	提出“扎实推进乡村建设。科学编制建设规划，大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今明两年要解决好饮水困难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提高6,000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完成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因地制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厕所革命”“垃圾污水治理，建设美丽乡村”“加快治理黑臭水体”。

3、检测标准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的有关技术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首次颁布/最新修订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1部分：总则》	GB/T13663.1	2000/2018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2部分：管材》	GB/T13663.2	2000/2018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3部分：管材》	GB/T13663.3	2005/2018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GB/T10002.1	1988/2006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件》	GB/T10002.2	1988/2003
《冷热水用聚丙烯管道系统》	GB/T18742	2002/2017
《冷热水用耐热聚乙烯（PE-RT）管道系统》	CJ/T175	2002/-
《埋地聚乙烯给水管道工程技术规程》 （埋地塑料给水管道工程技术规程）	CJJ101	2004/2016
《埋地用聚乙烯（PE）结构壁管道系统第1部分： 聚乙烯双壁波纹管材》	GB/T19472.1	2004/-
《埋地用聚乙烯（PE）结构壁管道系统第2部分： 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材》	GB/T19472.2	2004/2017
《建筑给水塑料管道工程技术规程》	CJJ/T98	2003/2014
《建筑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GB/T5836.1	2006/2018
《建筑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件》	GB/T5836.2	1992/2018
《建筑排水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材及管件》	CJ/T250	2007/-
《建筑排水低噪声聚氯乙烯（PVC-U）管材》	CJ/T442	2013/-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首次颁布/最新修订
《埋地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结构壁管道系统第1部分：双壁波纹管材》	GB/T18477.1	2001/2007
《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结构壁管道系统第3部分：双层轴向中空壁管材》	GB/T18477.3	2009/-
《无压埋地排污、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GB/T20221	1996/2006
《给水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	GB/T32439	2015/-
《煤矿用非金属瓦斯输送管材安全技术要求》	AQ1071	2009/-
《煤矿井下用塑料管安全性能检验规范》	MT181	1988/-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1部分：管材》	GB15558.1	1995/2015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2部分：管件》	GB15558.2	1995/2005
《煤矿井下用塑料管材第1部分：聚乙烯管材》	MT558.1	1996/2005

（三）行业概况

1、塑料管道的特性和分类

塑料管道是化学建材的重要分支之一，是运用以高分子材料为主要的原材料经过挤出成型、注塑成型、复合等技术加工形成的产品。与传统的铸铁管、镀锌钢管、水泥管等管道相比，塑料管道具有节能节材、环保、轻质高强、耐腐蚀、内壁光滑不结垢、施工和维修简便、使用寿命长等优点，可广泛应用于建筑给排水、市政给排水、电力和光缆护套、工业流体输送、农业灌溉、城市燃气等领域。

塑料管道按材质分为聚氯乙烯（PVC）管、聚乙烯（PE）管、聚丙烯（PP）管、聚丁烯（PB）管、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塑料（ABS）管等类别。目前，市场已经形成了以PVC、PE和PP-R管道为主的产品格局。PVC材料适用于粘接、橡胶圈柔性连接，PVC管道主要应用在给排水、农业、电力和通信等领域；PE、PP适用于热熔、电熔连接，PE管道是市政给排水工程的主要塑料管道；PP以PP-R管道为主，主要用于冷热管及采暖。

2、全球概况

早在20世纪30年代，欧美等发达国家就开始生产应用塑料管道。1933年塑料管道首先在法国和美国开始工业化生产。1936年，塑料管道在德国首次被使用于水、酸、施工污水输送。1970年国际标准化组织专门成立了“塑料管材、



管件及阀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ISO / TC138），产品标准的国际化、通用化、系列化促进了各国塑料管道生产与应用。由于塑料管道的轻便、柔韧性、耐腐蚀性、抗压性和节能环保性等特点，塑料管道制造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并且随着塑料工业的发展，新型塑料材料的不断问世，使得塑料管道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不断替代金属管道和其它传统管道。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塑料管道产品主要品种基本分为 PVC、PE 和 PP 三大类，广泛应用于城市及建筑给排水、通信电力电缆、天然气输送管等领域。城市基础设施的新建和改造带动了塑料管道的需求，在全球范围内，塑料管道在不同地区因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而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目前，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塑料管道的应用已非常普遍，人均塑料管道使用量较高，市场增长率不高。在发展中国家，由于处于大量基础设施投入建设阶段，塑料管道的应用处于快速增长期，整个市场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亚太地区将继续保持全球最大市场的地位。

东盟地区发展中国家建筑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动了给排水用塑料管道的市场需求，同时，经济增长也拉动了通信、电缆护套管和燃气管的需求。仅以柬埔寨为例，其连续几年 GDP 增长接近 7%，经济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其国内大兴基础设施建设，对塑料管道等建材的需求增长迅速。建筑业的发展带动上游建材行业的快速发展，将对塑胶管道的消费起到显著的推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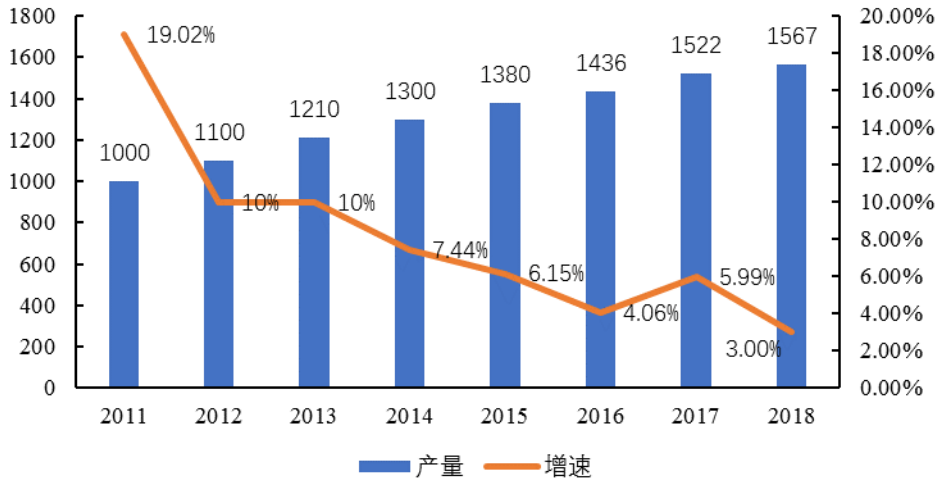
3、国内概况

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塑料管道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20 世纪 70 年代，我国开始生产塑料管材；80 年代，塑料管道开始在工程建设中推广应用，我国先后加入 ISO/TC138 塑料管材、管件与阀门的国际标准化组织，组建成立全国塑料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塑料管道分会，并制订建筑给水、排水 PVC 管材的行业标准以及管道工程设计、施工和验收的技术规程；从 90 年代开始，我国建设部等各相关部门陆续制定颁布系列鼓励政策措施推广塑料管道的使用，提出了各种塑料管道的应用领域和发展目标，逐步淘汰能耗高、污染大的传统管道，大力推进塑料管道在住宅建设、城镇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建设、农业灌溉等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有力地推动了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塑料管道生产国及应用国。

目前，我国塑料行业呈现以下特点：

（1）行业发展速度快

我国2011年-2018年间塑料管道产量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

近年来，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推进带来的基础设施需求增加以及塑料管道应用领域的拓展，全国塑料管道的产量实现快速增长。2011年至2018年间，产量由1,000万吨增长到1,567万吨，年平均增长率为6.63%，期间行业的发展速度超过了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编制的《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二五”期间（2011-2015）发展建议》《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三五”期间（2016-2020）发展建议》提出的预期发展目标。其中，根据《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三五”期间（2016-2020）发展建议》，“十三五”期间塑料管道预期增长和产量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预期产量（万吨）	1,435	1,485	1,530	1,668	1,700
预期增长率	4.0%	3.5%	3.0%	2.5%	2.0%

（2）应用领域不断拓展

我国塑料管道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在“十二五”以前，我国塑料管道多用于建筑及市政给、排水管道建设。“十二五”期间，除了传统农业用管道、给水排水管道，其他领域的塑料管道使用率也在持续增长。

我国2015年塑料管道主要应用领域

应用领域	应用量（万吨）	应用比例
农业	400	29.00%



应用领域	应用量（万吨）	应用比例
市政给水	150	10.90%
市政排水	150	10.90%
建筑给水	65	4.70%
建筑排水	100	7.20%
市政燃气	120	8.70%
供暖	35	2.50%
护套	130	9.40%
工业	55	4.00%
其他	175	12.70%

数据来源：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

目前，塑料管道在全国各类管道中市场占有率超过 50%。其中，PVC 管道产量主导产品，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一半；PE 管道和 PP 管道产量相对较小，PE 产量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三成，PP 管道产量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一成。

（3）塑料管道的产业结构逐渐优化

我国目前塑料管道市场上不同质量的产品同时存在：一方面很多塑料管道企业，特别是一些骨干大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国际标准的要求；另一方面在市场上、工地上充斥着大量质量低劣的产品。“十二五”期间，塑料管道行业逐步重视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发展质量工作，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有的小企业已经兼、停、并、转、破，但品牌、质量好的规模企业增长明显，部分大规模企业异地布点、兼并扩张的步伐加快，带动了行业区域分布的进一步合理。市场上低端产品逐步减少，更多的加工企业重视高水平、高性能产品的研发，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促进产业的进一步扩张和整合，行业产能利用率和行业毛利率的下滑促使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4、各主要应用领域的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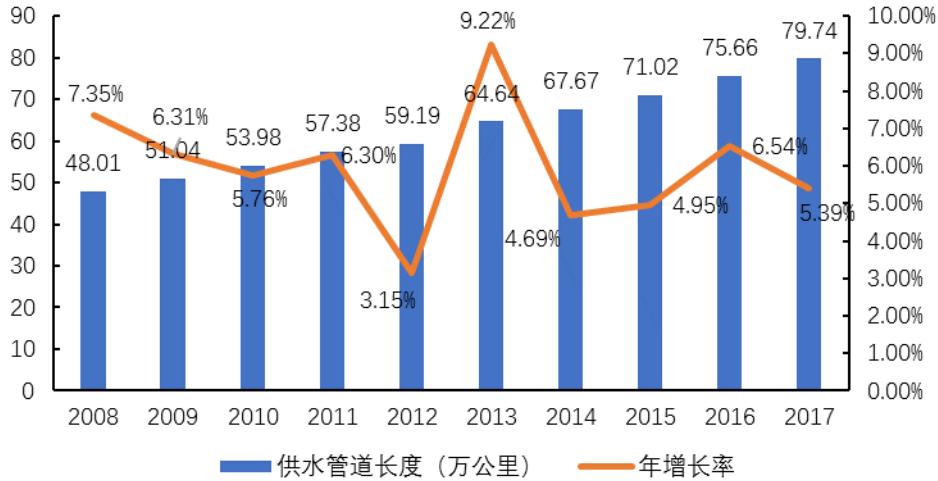
（1）市政工程给排水管道的发展概况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加工委员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塑料管道在市政给、排水领域的应用量分别为 172 万吨和 144 万吨，应用领域占比分别为 11.97%和 10.03%。而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对城市给排水管道网络的建



设产生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进而有利于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发展。我国在城镇化发展中持续加大给排水管道设施的投入，城市给排水管道总长度逐年增加，管道口径依次递增，公共给水与排水效率得到不断提高。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城市供水管道长度由 2008 年的 48.01 万公里，增长到 2017 年的 79.74 万公里，年平均增长率为 5.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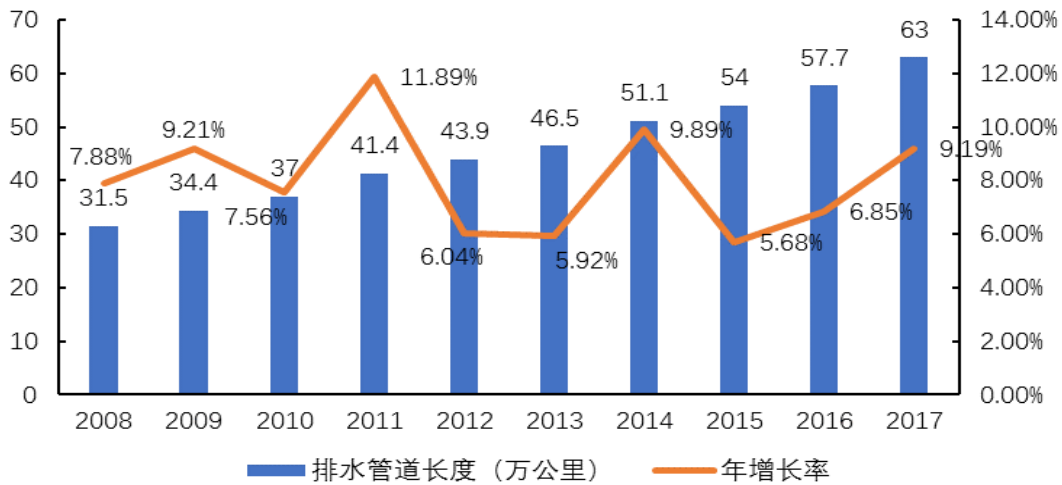
2008年-2017年全国城市供水管道长度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城市排水管道长度由 2008 年的 31.5 万公里，增长到 2017 年的 63 万公里，年平均增长率为 8.01%。

2008年-2017年全国城市排水管道长度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然而，由于城市早期铺设的给水管网使用低劣管道以及施工技术落后，造成



管网严重老化；管道质量不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要求，而且管网配件质量差，接口技术落后，导致管网抗压强度低，爆漏事故频繁发生；此外，一些城市将不同时期或不同地区使用的供水管进行联网供水，出现了管道混杂的情况，承压标准较低的管段处于超负荷运行状态，容易引发爆管事故；一些城市中心区或局部地区供水管径偏小，供水压力明显不足，用水高峰时，断水现象时有发生；还有一些城市由于新建水源工程，将地下水源更换为地表水源，或增大地表水源比例，为弥补被替代的补压井的压力损失，提高了管网压力，超出原设计标准，造成部分管道破损，严重影响供水效率。

城市排水方面也面临着诸多重大问题，包括“逢雨必涝、雨停即旱”现象多发、径流污染与合流制污水溢流所带来的面源污染、水资源浪费等，城市排水形势严峻。根据水利部每年发布的《中国水旱灾害公报》，2010年-2017年，我国每年均有100-200个城市发生不同程度的洪涝灾害，平均每年受灾群众达1.06亿人，平均每年直接经济损失接近2,500亿元。发生城市内涝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在传统城市建设中大多采用灰色基础设施，导致城市不透水面积大量增加而失去了渗水蓄水功能。

时间	受灾的省级区域数量（个）	受灾城市（县及以上）数量（个）	受灾人口（万人）	直接经济损失（亿元）	占当年GDP百分比（%）
2010	30	258	21,100.00	3,745.43	0.93
2011	31	136	8,941.70	1,301.27	0.26
2012	31	184	12,367.11	2,675.32	0.50
2013	31	243	11,974.27	3,155.74	0.55
2014	28	125	7,381.82	1,573.55	0.25
2015	30	168	7,640.85	1,660.75	0.25
2016	31	192	10,095.41	3,643.26	0.49
2017	30	104	5,514.90	2,142.50	0.26
平均值	30.25	176.25	10,627.01	2,487.23	0.44

数据来源：水利部2010年-2017年《中国水旱灾害公报》

为了改善城市的给排水设施，提升城市水环境的承载能力，住建部、发改委在2014年8月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节水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要求各城市加大力度控制供水管网漏损，加快对使用年限超过50年和材质落后供



水管网的更新改造,确保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达到国家标准要求,严控跑冒滴漏。国务院也于2015年10月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明确了“通过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的工作目标。海绵城市是指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在确保城市排水防涝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实现雨水在城市区域的积存、渗透和净化,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是城市水环境系统解决方案的国际先进经验的中国化实施方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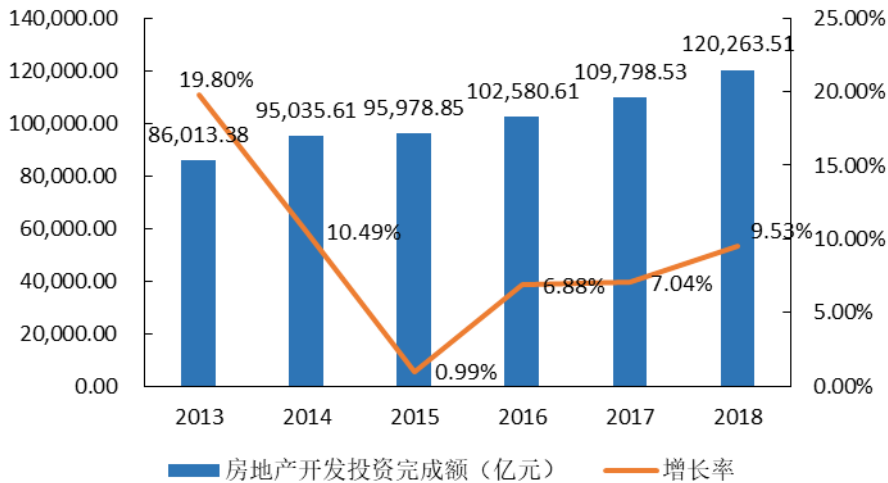
因此,提高城市供水效率、适应节约用水的环保要求、解决城市内涝问题和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都将促使城市管网建设加快进行改造升级,这给市政工程塑料管道的推广及应用带来大量的市场机会,塑料管道在城市管网的建设和运行中无疑将发挥重要作用。

(2) 建筑给排水管道的发展概况

塑料管道是主要推广应用的化学建材产品,目前的房屋建筑工程多采用化学稳定性好、耐腐蚀性强的PVC-U管作为排水管道,将阻力小、保温性能好的PP-R管用作室内给水管,而HDPE管则因密封性好、防渗透能力强,符合现代绿色生活的需求,逐渐成为大口径排水管道的发展主流。

建筑用塑料管道与房地产业的发展紧密相关,房地产业的产值规模与投资金额将对建筑塑料管道的需求总量产生重大影响。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市场呈现整体稳定的发展态势。2018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12.03万亿元,2013年至2018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6.93%;2019年1-4月,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3.42万亿元,同比增速为11.09%。

我国2013年-2018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持续推进，城镇新建住房数量不断增加，棚户区改造速度加快，还会产生大量的建筑用塑料管道需求。与此同时，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的大力发展，也将提高塑料管道在房屋建筑工程的使用率。因此，房地产业的平稳、健康发展将有助于建筑给排水塑料管道的推广和应用，建筑工程塑料管道的市场规模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3）农村水利建设塑料管道的发展概况

农村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为塑料管道在农村水利建设中的主要应用方向。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加工委员会的统计数据，2016年塑料管道在农业领域的应用达到360万吨，应用领域占比高达25.07%。

①节水灌溉工程建设

作为传统的农业大国，我国面临着水资源严重短缺、自然条件极其恶劣等耕种环境。我国的农业高度依赖于灌溉，节水灌溉是我国农业发展的最佳出路。塑料管道的使用，避免了农业灌溉中宝贵水资源的大量流失和浪费。因此，农用塑料管道在今后较长时期将是塑料管道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发展节水农业的要求和支持，我国节水灌溉面积占耕地灌溉面积的比例也越来越大。根据中国水利部发布的《2017年全国水利发展统



计公报》统计，截至 2017 年底，全国灌溉面积为 73,946 千公顷，其中耕地灌溉面积 67,816 千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 50.3%；全国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34,319 千公顷，节水灌溉占比为 50.61%；相比 2007 年，节水灌溉比例提升了 8.82%。

我国 2008-2017 年农村节水灌溉面积情况

年份	耕地灌溉面积（千公顷）	节水灌溉面积（千公顷）	节水灌溉占比
2008年	58,472	24,436	41.79%
2009年	59,261	25,755	43.46%
2010年	60,348	27,314	45.26%
2011年	61,682	29,179	47.31%
2012年	62,491	31,217	49.95%
2013年	63,473	27,107	42.71%
2014年	64,540	29,019	44.96%
2015年	65,873	31,060	47.15%
2016年	67,141	32,847	48.92%
2017年	67,816	34,319	50.61%

数据来源：中国水利部 2008-2017 年《全国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根据《国家农业节水纲要（2012-2020 年）》要求，到 2020 年，在全国初步建立农业生产布局与水土资源条件相匹配、农业用水规模与用水效率相协调、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农业节水体系；基本完成大型灌区、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和大中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基本覆盖农业大县；全国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10 亿亩，新增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3 亿亩，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1.5 亿亩以上；全国农业用水量基本稳定，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5 以上；全国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面积达到 5 亿亩以上，高效用水技术覆盖率达到 50%以上。同时，根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2019 年中央 1 号文件关于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的部署要求，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决定 2019 年继续开展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以下简称“产业园”）创建工作。2019 年将在全国范围内创建 46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未来我国节水灌溉面积仍会保持高速增长。

农业灌溉工作要求管道在地面灌溉、喷灌、微灌和地下灌溉等不同灌溉方式



下，输水速度均要保持稳定，且适应复杂多样的农村地区地形。使用密封性好、流通量大、环境适应性强的塑料管道，能够有效减少农业灌溉中水流的渗漏，避免造成水资源的浪费，取得省时、省力和节水的效果。此外，塑料管道造价较低，施工简便，容易实现在农业节水灌溉领域的大面积使用。因此，农用塑料管道在今后较长时期仍将是塑料管道行业的重要领域。

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

2005年，国家启动了农村饮水安全应急工程，水利部以饮水安全、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项目为重点，帮助定点扶贫县解决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根据水利部的数据统计，“十二五”期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全面解决了规划内2.98亿农村居民和11.4万所农村学校的饮水安全问题，还解决了特殊困难地区规划外新出现的567万农村居民的饮水安全问题，建成区域水质检测中心2,300多处。根据水利部发布的《2017年全国水利发展统计公报》统计，截至2017年年底，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0%，农村集中式供水受益人口比例为85%。

虽然我国在农村饮水安全方面已经做出很大成绩，但是因为中国地域广阔、人口众多，至今我国仍然许多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没有保证。国家发改委和水利部等六部委于2016年1月15日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十三五”期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做好农村安全饮水保障工作，建议到2020年基本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

由此，保证供水质量是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工作重点之一，需要选用具有足够机械强度、无毒无味、耐腐蚀性好的管材。金属管道存在易生锈、易腐蚀和易结垢等问题，而塑料管道的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均优于金属管道，且节能效果显著，是在农村地区运输饮用水的良好管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持续推进将增加对塑料管道的需求，利用塑料管道的特性为农村居民的饮水安全提供保障，塑料管道的应用范围也将进一步扩大。

（4）电力通信管道建设的发展概况

电力通信市场对塑料管道的需求主要是用于保护电力通信线缆的护套管，由于塑料护套管的柔韧性好、重量轻、直径小，且制作规格多样化，因此电力通信线缆的护套管通常以塑料制造。根据《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计划和2015



年发展规划纲要》统计，2005 年我国电线护套管 80%采用塑料管，到 2015 年建筑电线穿线护套管采用塑料管的比例达到了 90%。

为了保障电力供应的安全及通信服务的稳定，我国一直在升级改造原有的电力电缆和通信电缆系统，且许多新城镇、住宅区、工业区及道路的兴建，亦需要不断铺设新的电力通信设施。同时，基于“宽带中国”以及“构建先进泛在的无线宽带网”战略的实施，我国网络基础设施持续完善。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光缆线路长度由 2009 年的 826.67 万公里，增长到 2018 年的 4,358.25 万公里，年平均增长率达为 18.09%。未来，随着“宽带中国”战略不断深入、5G 通信网络的商用、物联网时代的来临，我国运营商将加大网建投资力度，对传输网和数据通信网络进行扩容升级，通信电缆市场需求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以 PVC、PVC-U、PVC-C、PE、HDPE 为原料、添加适量的稳定剂、润滑剂和改性剂、经特殊工艺加工之后制成的电缆套管，与传统的金属管和混凝土管相比，具有重量轻、施工便捷、耐腐蚀性强、抗冲击、耐老化、密封性好、使用范围广等优点，可应用于电力电缆工程、输变电设施工程、通信及光缆线路工程、有线电视电缆保护和多媒体传输等领域。在国家电网改造和光纤入户工作的逐步推进下，电力通信塑料管道的使用总量将不断攀升，用于替代已经老旧、损坏或难以适应新应用需求的传统管道，应用领域广泛，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

（四）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形成规模庞大的消费市场，以及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布局。目前，塑料管道行业的竞争格局主要呈现出大企业占据主要市场份额，中小企业深耕细分市场的基本特点。一方面，规模企业一般拥有较为完善的产品线，生产并销售各类塑料管道产品，并基于较大范围的营销网络向各个地区销售；同时，大型企业通过资金规模、生产规模和渠道规模上的优势，以支撑其对新型管道产品的研究开发，进一步拓展市场，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塑料管道行业的中小型企业则以单一或较少品类产品的经营为主，并主要在本地或较小范围的区域内销售。

从产品分类的角度看，国内塑料管道行业主要生产 PVC、PE 和 PP 三大类



材质的产品，而其中又有细分类别，如 PVC-U、HDPE、PP-R 等细分产品。规模企业一般拥有较长的产品线，以生产三大塑料材质的管道产品为主，并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身的独特优势。规模企业之间主要围绕着生产规模、品牌力量、稳定质量和销售网络展开竞争。举例而言，塑料管道行业的知名企业在国内各大区域建立生产基地，并建立包括直营店、经销商、建材商城以及线上商店等渠道类型在内的多层次销售网络，从而在市场触达度和信息敏感度上形成较大优势，并通过产品曝光率的提升增强了产品的品牌号召力，而这需要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提供坚实的支撑。未来，企业间在塑料管道产品种类的竞争将进一步深化，企业通过切实提升自身的研发、技术、工艺水平向复合材料、高新材料等领域延伸市场竞争实力。

从地区分布的角度看，由于塑料管道下游市场主要集中在建筑业和基础建设需求较大的地区，因而行业分布与地区的经济发达程度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另外，有关资料显示，小口径塑料管道的经济运输半径一般在 800 公里左右，大口径运输成本相对较高，经济运输半径更小；整体上，塑料管道的经济运输半径在 500 至 800 公里范围，因此基于运输效率及经济效益的考虑，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一般集中在下游需求市场附近，以提升生产地与消费者之间的便捷程度和响应速度。具体而言，规模生产企业主要集中于广东、江浙和山东等经济较发达地区。未来，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沿海地区的房地产和基建需求或逐渐饱和，而内陆城镇化进程持续推进，塑料管道企业间的市场竞争预计逐步向二、三线城镇及农村转移，塑料管道在我国的应用将得到进一步深化。

总体而言，目前，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的集中度相对较低。公开资料显示，国内塑料管道的总体生产能力已超过 3,000 万吨，行业中存在 3,000 家以上的较大规模生产企业，其中仅有不到 30 家年产能超过 30 万吨的企业，大型企业的产能占比较小；我国的塑料管道行业拥有超过 2,000 项专利，塑料管道的材料、结构、工艺和用途等方面日趋丰富，行业技术与发达国家间的差距正不断缩小。未来，随着阶段性区域布局和产能投放逐步推进，同时消费者对产品、品牌和服务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塑料管道行业企业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加之塑料管道消费市场更加规范和成熟，大型生产企业通过技术投入、规模效应和营销渠道将获得更为明显的市场竞争优势，塑料管道行业的集中度预计将进一步提升。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和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的主要优势企业包括中国联塑、雄塑科技、伟星新材、永高股份、顾地科技、东宏股份等上市公司。

（1）中国联塑（2128.HK）

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6 年，2010 年 6 月在香港上市，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是中国最大的塑料管道及塑料挤出生产设备的制造企业之一。中国联塑业务涵盖塑料管道、水暖卫浴、安防设备、阀门接头、海洋养殖网箱和密封胶等不同类别的产品和相关服务，在广东、湖北、江苏、吉林、新疆等地拥有多个生产基地，其业务和服务网络遍布国内多个城市和全球多个国家地区。

中国联塑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237.34 亿元，相比 2017 年同比增长 16.6%。其中，2018 年销售 PVC 塑料管道产品收入为 136.60 亿元。

（2）永高股份（002641.SZ）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3 月，2011 年 12 月在深圳中小板上市，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是国内生产塑料管道产品的大型综合供应商，产品包括 PVC、PP-R、PE 的管道以及太阳能和电器产品。

永高股份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535,377.65 万元，相比 2017 年增长 17.16%。其中，2018 年销售 PVC 管道 265,006.88 万元，PP-R 管道 97,879.05 万元，PE 管道 133,174.53 万元。

（3）伟星新材（002372.SZ）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2010 年 3 月在深圳中小板上市，总部位于浙江省临海市，是专业从事新型塑料管道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企业。伟星新材主要产品包括 PP-R、PE、PB 管道以及 HDPE 双壁波纹管等，广泛应用于居民住宅、商业建筑、市政工程、工矿企业等方面用途。伟星新材在浙江临海、上海、天津和重庆建有生产基地。

伟星新材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456,953.77 万元，相比 2017 年增长 17.08%。



其中，2018年销售PP-R管道258,812.31万元，PE管道127,073.33万元，PVC管道55,565.36万元。

（4）顾地科技（002694.SZ）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0月，2012年8月在深圳中小板上市，总部位于湖北省鄂州市，主要生产PVC-U给排水管、PVC-M高抗冲给排水管、抗菌PP-R冷热水管、PP-R铝塑稳态管、PE-RT地暖管、PE给水及燃气管、PVC-C高压电力护套管、PVC-U双壁波纹管、HDPE双壁波纹管、G-MRP系统、G-HWP系统、PHSP系统、PP-HM波纹管、G-WRP管道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内给排水、市政给水、燃气、建筑采暖、市政排水排污等领域。顾地科技在湖北、重庆等八个省份拥有八大生产基地，营销网络遍布全国各区域，是目前国内最具规模和影响力的塑胶建材制造商之一。

顾地科技2018年的营业收入为166,437.78万元，相比2017年增长-19.29%。其中，2018年销售PVC管道86,971.59万元，PE管道58,128.74万元，PP管道16,475.99万元。

（5）雄塑科技（300599.SZ）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2017年1月在深圳创业板上市，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雄塑科技业务包括给建筑、市政、地下通信、电力电缆等类别的给排水和排污管道，在国内拥有广东、广西、江西及河南等四大生产基地，以及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点。

雄塑科技2018年的营业收入为187,284.49万元，相比2017年增长21.89%。其中，2018年销售PVC系列管材137,728.27万元，PE系列管材27,660.12万元，PP-R系列管材21,594.90万元。

（6）东宏股份（603856.SH）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于2017年11月在上海主板上市，总部位于山东省曲阜市，一直从事各类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国内塑料管道行业产品系列化，生产规模化，经营品牌化的实力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产品为PE钢丝管材管件，PE管材管件和涂塑管材管件等，主要应用于市



政基础设施建设、燃气、工矿、化工、电力热力、居民住宅等领域。

东宏股份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163,747.80 万元，相比 2017 年增长 8.70%。其中，2018 年销售 PE 管道产品 35,671.58 万元，钢丝管道产品 56,596.04 万元，涂塑管道产品 21,334.97 万元，其他管道产品 5,326.40 万元。

3、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三年，塑料管道行业稳定发展，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增长速度显著快于行业增速，说明行业向拥有良好品牌的优势企业集中。不同产品、不同企业之间毛利率水平有差异，但拥有良好品牌的优势企业产品质量稳定、档次高、注重品牌和服务，利润水平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众多小型企业，由于其管理、生产设备及工艺相对落后，产品质量档次较低，同质化竞争日益激烈，一定程度上拉低了行业平均利润水平。预计未来几年塑料管道行业的利润水平将会趋于稳定，并保持增长。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市场准入壁垒

塑料管道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工程及工业与民用建筑的给排水系统及采暖、农村饮用水及灌溉、雨污分流、通信电力防护及燃气管道等领域，其原材料构成、性能指标与质量安全直接关乎人们的生命健康与居住环境，受到国家政府的高度重视，我国多数省市针对塑料管道类产品均建立起市场准入制度。为了规范塑料管道产品的生产、加工和应用，国家成立全国塑料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48），专门负责塑料制品的标准化工作，制订并颁布一系列塑料管道产品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而在塑料管道产品的质量管控方面，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化学建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负责化学建材产品的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该中心按照国内外有关标准和规范对塑料管道产品进行鉴定、检验、检测和测试。因此，塑料管道产品制造企业的产品只有在满足相应的质量标准 and 检测标准，才具备在市场进行大范围推广和应用的资格。

市场准入制度及有关标准规范的实施一方面促进了塑料管道产品制造行业的有序、健康发展，另一方面也提高了新入市场者的门槛，给生产技术落后、产品质量不达标、产销比例失衡的塑料管道产品制造企业设置了一定的障碍，形成



市场准入壁垒。

2、规模壁垒

塑料管道是以合成树脂为主要原料，利用模具连续挤压成型的产品，使用同一条生产线生产不同口径、规格的塑料管道时要更换合适的模具，需要增加原材料、设备、动力的消耗，对企业控制生产成本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行业的大型企业与供应商经过长时间的合作，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因此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从而能够有效降低产品的采购成本。而且，规模较大的企业的产销量与行业内的中小企业相比，处于较高水平，受外部环境影响时的波动幅度小，有利于分摊产品的研发、销售、管理成本，保持利润水平的相对稳定。另外，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还积累了大量的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和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优秀、稳定的研发、销售和管理团队，拥有广泛的客户群体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能够充分发挥规模优势进行持续扩张。

因此，具有规模优势的塑料管道产品制造企业在成本控制和运营管理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容易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而新进入者则往往由于缺乏足够的资金、人才和经验，难以形成规模效应，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面临规模壁垒。

3、品牌壁垒

企业经过长期的市场投入和行业积累所树立的品牌形象，是企业在产品质量、研发技术、营销服务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综合表现，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小企业经历兼并、倒闭的生存困境时，品牌知名度较广的企业往往能持续扩大市场份额，拓展更多的客户，增加业务收入，推动行业的良性发展。而塑料管道产品使用期限长、应用点关键、更换成本高的特性，使终端客户在选择塑料管道产品时，更偏向于考虑质量因素，优先选择具有良好的产品口碑和品牌形象的企业所制造的塑料管道产品。

新进入市场的企业需要深入了解终端客户的需求，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才能设计、研发并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塑料管道产品，突破原有的竞争格局，建立自身特有的品牌形象，而这需要较长时间的生产实践和市场投入。因此，新进入市场的企业在中短期内的的发展往往受到品牌壁垒的制约，处于不利的市场地



位。

4、工艺技术壁垒

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和制造涉及高分子材料、塑化助剂、机械装备、工艺技术等多个领域，这对企业的生产条件、技术水平和操作人员素质提出了较为严苛的要求。原材料的品种及投放比例、模具的精细程度、机械加工设备的自动化水平、温度及压力的控制能力和检测技术的科学性都将直接影响塑料管道产品的性能表现和质量状况。因此，只有具备一定研发实力，掌握相关生产控制和检测技术，并生产经验丰富的企业，才能更好地把控产品的质量水平，防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维持产品的合格率。

我国的塑料管道制造行业正从注重数量增加开始转向质量提升，逐渐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资本密集型转变，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不断涌现，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有所提升。新进入市场的企业需要经过大量的生产实践，不断改善产品的生产工艺，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才能使其制造的塑料管道产品达到行业、国家乃至国际标准的要求，获得客户及市场的一致认同。因此，这对于新进入市场的企业构成一定的技术壁垒。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鼓励与支持

1995年4月25日，我国建设部、化工部、轻工总会、国家建材局、石化总公司联合颁布第一个专门指导化学建材发展的政策性文件《关于加强我国化学建材生产和推广应用的若干意见》，该意见首次提出了要以化学建材为原料，融入现代建设体系。此后，国家政府部门相继颁布了一系列促进塑料管道发展的意见条例和相关措施：1999年，建设部等五部委发布《关于加强技术创新推进化学建材产业化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塑料门窗、塑料管道、新型防水材料和建筑涂料将成为十五期间重点发展方向；2012年，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二五”期间发展建议》，该建议提出加大产品创新，调整产品结构、积极引导和大力开拓市场、继续支持节能减排工作、落实相关政策，扩大应用量、加强监督管理，规范行业市场等“十二五”



期间塑料管道行业的主要工作重点；2016年，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发布《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三五”（2016-2020）期间发展建议》，明确提出在“十三五”期间，塑料管道行业进入规模发展阶段，多个重大工程及项目的实施与塑料管道行业密切相关。此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计划实施的多个重大工程及项目都与塑料管道行业密切相关，其中包括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亿亩、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10亿亩以上、推进南水北调东中线后续工程建设、引导约1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建设海绵城市、建设地下管廊（网）、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0%、新增用气450亿立方米、加快推进约1亿人居住的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建设高速大容量光通信传输系统、加快推进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等，这些工程及项目的实施对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利于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取得长足、有序的发展。

（2）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随着城镇化的不断发展，城市市政管网建设得到快速发展，这有利于塑料管道的迅速发展。2017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58.52%，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的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我国城镇化率平均每年提高约1个百分点，根据世界城镇化发展普遍规律，未来十年，我国仍处于城镇化率30%-70%的快速发展区间。

依据《城市蓝皮书：中国城市发展报告》报告，在“十二五”期间，我国的城镇化率达到并开始超过50.00%，中国整体进入城市型社会阶段；2012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52.6%，超过世界总体水平，并以高于世界平均水平的速度快速推进。预计到2020年中国城镇化率将超过60%，到2030年将达到70%左右，在“十三五”期间中国将全面进入城市型社会。同时城镇化从以速度为主转向速度、质量并重的发展阶段。在这一新的时期，城市经济将占据主导性地位，城镇化将取代工业化成为中国发展的主要动力。

城镇化提速对城市住宅建设、市政工程建设及水电气管网系统建设的规模具有极大的要求。我国将加速完善新一代各管道网络建设，未来城市管道网络将向着数字化、集约化、智能化发展，城市供水、供气、供暖、排水、排污、光纤电



缆等将全部通过城市管道网络系统实现输送。城市建设的不断提升必将为整个塑料管道行业的持续发展创造了更加有力的条件，推动塑料管道行业进入新一轮高速发展阶段。

同时，城镇化提速对城市污水处理及排污能力也是一个不小的考验。现阶段，我国为节约水资源，促进水资源再生提出了“污水资源化”的发展目标。“污水资源化”对城市给水、排水、雨水的管道网络建设提出更高要求。此外，“污水资源化”也对大口径排水管道的要求日趋严格。城市污水处理也将推动我国塑料管道产品的发展，同时促使我国在大口径排水管道的研究有进一步的发现。

（3）新农村建设的持续投入，促进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繁荣发展

近年来，随着新农村建设的持续投入，塑料管道制造行业迎来繁荣发展的机会。2005年，我国首次提出要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新农村建设理念对农村电网建设、乡村道路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农村沼气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等工作提出了明确的实施意见。

在“十二五”期间，我国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得到大力发展，以饮水安全、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项目为重点，累计帮助定点扶贫县解决284.5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有力地推动了贫困地区发展。同时，“十三五”期间为我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的重要阶段，要求按照巩固成果、稳步提升的原则，结合科学确定水质、水量、方便程度和保障程度等规划指标，合理确定“十三五”期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目标任务，以健全机制、强化管护为保障，充分发挥已建工程效益，综合采取改造、配套、升级、联网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农村饮水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供水保证率和水质达标率。

新农村建设的持续投入，促进了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整体规模的快速增长。随着我国新农村建设的不断深入，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规模仍将持续增加，这必然为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繁荣发展奠定了广阔的市场基础。

（4）国家区域性发展战略有利于该区域塑料管道行业的长期发展

自本世纪初开始，为协调东部沿海和中西部地区发展的不平衡，我国开始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2014年，国家发改委正式印发《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



标志着珠西经济带正式上升到国家战略。广西是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和珠江-西江经济带上的省份之一，受益国家对该区域发展战略的大力支持。广西的地理位置独特，地处在我国大陆东、中、西三个地带的交汇点，是华南经济圈、西南经济圈与东盟经济圈的结合部，是西南乃至西北地区最便捷的出海通道，也是联结粤港澳与西部地区的重要通道。在建立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和推进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中，广西将成为连接中国西南、华南、中南和东盟大市场的枢纽，在中国—东盟、广东自由贸易区建设和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中发挥重要战略作用。基于重要的战略位置，未来广西的发展经济前景广阔，经济快速发展带来基础设施的投入，进而带动对塑料管道等材料的市场需求。

（5）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有利于开拓新市场

自“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我国与东盟国家相邻的地区之一，凭借突出的地理优势和独特的战略地位，积极、主动地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从农业、轻工、化工等传统行业逐步向电力、汽车、工程机械、电子信息等高端装备制造业拓展，不断加强我国与东盟国家的产业对接和国际产能合作，成为衔接“一带一路”的重要枢纽和产业合作基地。

“一带一路”战略涉及的东盟地区，大多为基础设施建设较为薄弱、塑料管道生产及应用相对非发达的地区，同时也是具备巨大塑料管道市场潜力的地区。当前，东盟国家，特别是菲律宾、印尼、越南等正处于经济快速发展阶段，对中国的工业制成品需求量大。公司将利用自身在塑料管道运输半径上的地理优势，抓住“一带一路”战略实施所带来的市场机会，在东盟地区进行合理的区域布局，根据当地的供水、排水、排污和供热等需求，加快研发并适时推出各类塑料管道产品，依托国际市场逐步消化新增产能，提高公司的经营收入。

2、不利因素

（1）相关市场秩序仍需规范，以完善行业健康发展

经过近三十年的积极推动和创新发展的，无论是规模上，还是发展速度上，我国的塑料管道市场都经历了飞跃式的增长。我国已经成为全球塑料管道生产规模最大、应用最大的市场。塑料管道市场高速发展的同时，市场规范仍然有所滞后。目前，虽然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已处于成熟阶段，但是部分企业存在以“低质、



低价”的产品冲击市场，损害了消费者利益，影响了整个塑料管道行业的市场发展，整个塑料管道市场秩序仍需不断规范。为了塑料管道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完善塑料管道法律体系、规范塑料管道市场秩序是当务之急。

（2）塑料管道销售半径阻碍行业发展

由于塑料管道的特殊性质，塑料管道产品存在一定的运输半径限制，塑料管道制造企业为了节约运输成本，通常采用管道套装的形式运输，且塑料管道的运输距离通常为 500 至 800 公里。因此，塑料管道销售一般以生产基地周边市场为主。如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为了占据全国市场，那么企业将在全国各中心地点设立生产基地，以便覆盖运输半径内的市场。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企业的运营成本，同时也限制了区域性生产企业的做大做强。

（3）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企业收益受影响

塑料管道的原材料主要为树脂，由于树脂粉原材料受国际原油和煤炭价格影响，故原材料价格波动也会导致企业收益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2014 年下半年开始，布伦特原油价格由 110 美元每桶水平，一路急转直下，至 2016 年 1 月迅速跌至 30 美元每桶以下，而后震荡反弹，2018 年年末价位在 55 美元左右。煤炭价格走势于油价变动趋势大体一致，在 2016 年 1 月见低点以来持续反弹，而后维持在相对高位。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自身供需关系变化的影响，PVC、PE 和 PP-R 树脂粉在报告期内的价格呈现波动，目前价格水平维持区间相对高位。

原油价格的波动，将对企业生产成本控制和对外销售带来较大影响。即使公司通过提价、囤货、改进工艺、加强管理等方式来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或通过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等措施来化解原材料价格下跌带来的风险，但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仍会对塑料管道制造企业产生较大的冲击。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近年，我国的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实现了跨越式地发展，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发展质量逐渐提升，涌现一大批新材料、新设备、新技术和新产品。产品的生产



工艺得到改进，管道复合技术得到快速发展，功能化的塑料管道逐步抢占高端市场，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高，进一步突显塑料管道产品的使用优势。塑料管道加工设备得到同步发展，一些具有高效挤出技术、精密挤出技术、在线监测技术、多样化的管道复合技术的设备越来越多。先进的系统设计理念层出不穷，大大拓宽了塑料管道产品的应用领域。

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专利技术和标准化工作两方面：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在 2016 年 5 月发布的《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三五”期间（2016-2020）发展建议》显示，截至 2015 年年底，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拥有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超过 2,000 项，建立了超过 5 个以上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逐步缩小与发达国家的技术水平差距；而在标准化工作方面，国家有关部门、行业协会和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在“十二五”期间有序地开展了多项塑料管道产品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包括塑料管道产品的原材料、助剂、制品、生产过程控制及检测方法等内容，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标准体系，目前我国建立了 100 多项塑料管道产品标准，十几项与塑料管道产品相关的设计、施工、安装、验收等工程标准，以及数十个检测方法标准，其中的大部分标准等同或参照国际标准、发达国家标准或知名行业协会标准，少部分结合国内的应用情况进行适当的调整和修改。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塑料管道制造企业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等树脂粉和辅料添加剂等。其中，主要树脂材料和辅料添加剂的国内供应商数量众多，原料供应充足，且由于上游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内企业容易获得价格公允、质量稳定的树脂材料和辅料添加剂，有利于企业控制生产成本。塑料管道制造企业一般会根据生产计划向供应商进行树脂原料和辅料添加剂的集中采购。

（2）生产模式

由于我国的市政工程和大型水利工程普遍实行招投标制度，产品需求量大，单笔合同金额高，对产品的规格、用途和性能有特定要求，因此对于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大型水利工程建设的塑料管道产品，行业内企业通常采用“订单式



生产”的生产模式。而对于小口径、常用工压和规格标准的塑料管道产品，行业内企业一般会根据当年的销售情况及来年的市场需求预测，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储备一定数量的库存以满足客户对标准化塑料管道产品的需求。

（3）销售模式

目前，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内的企业一般采用“经销+直销”、经销为主的混合销售模式。在经销模式中，企业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各个业务区域的总经销商，由总经销商通过下游经销商或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这类销售模式主要应用于建筑用冷、热给排水管道的销售。直销模式的客户通常为市政单位、自来水厂、电力公司和通信公司等工程客户，企业通过参与招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由于工程价格会受市场竞争程度、双方的议价能力、特定产品需求和合同金额大小等因素的影响，故该类模式下的业务连续性较低，所涉及订单的毛利率波动较大。

3、周期性

塑料管道产品的主要应用于市政、建筑、农业水利工程（农村饮用水及灌溉）、电力、通信、燃气等领域，受国家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及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变动的的影响较大，但由于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投资，以及城镇化、农村建设的推进有力地拉动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发展。因此，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在短期内的周期性不明显，但在长期内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4、季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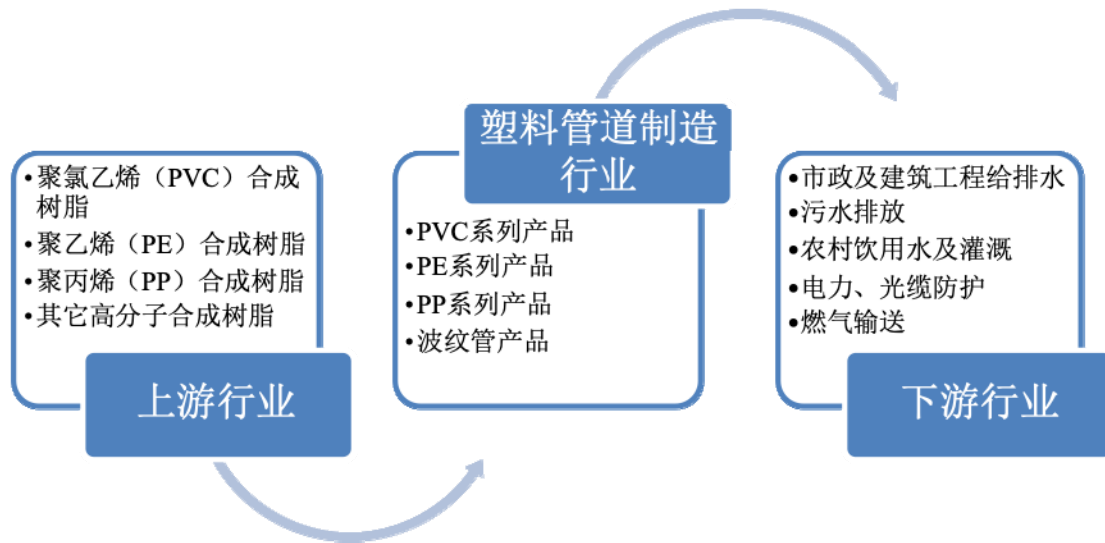
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从全年来看，由于施工、装修人员返乡过年，春节期间通常为塑料管道产品的销售淡季，销售量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季节来看，受气候影响，南方地区的土壤在雨季变得潮湿，北方地区在冬季容易产生冻土，不便于施工，因此在南方地区的雨季和北方地区的冬季，塑料管道产品的销售量将有所下滑。

5、区域性

塑料管道产品管内空、体积大的特点，使运输效率受到一定的制约，根据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主营产品不同，运输半径大约为 500 公里至 800 公里不等。尽管可以通过采用套装的装载方式达到降低运费支出的目的，但效果一般，且随着运输半径的加长，运输成本也将相应地提高。因此，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受运输半

径的限制，存在一定的区域性。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情况



在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中，PVC、PP 和 PE 等高分子材料在塑料管道产品的原材料中占比最大，构成塑料管道产品生产成本的主要部分。PP 和 PE 的原材料主要为石油产品，PVC 的原材料主要为石油产品或煤炭，因而，PVC、PP 和 PE 等高分子材料的价格主要受国际石油或煤炭价格变动的影响，若国际石油和煤炭价格在一定期间内存在较大的波动幅度，将直接影响 PVC、PP 和 PE 等高分子材料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使企业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波动。

塑料管道下游主要包括建筑用的给排水、市政建设中的给排水、农业给排水及灌溉、电力通信护套管等。上述领域，未来在中国城镇化进程下、政府推出的加强农村饮水水利项目建设和改造城市排水管网等政策的推动下，需求将呈现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这将促进塑料管道行业的快速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内领先的大型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前身为始建于 1965 年的五一塑料



厂，并自 1984 年就开始就进行 PVC-U 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最早进行塑料管理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专业厂家之一，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和研发中心，曾参与了 PVC 塑料排水管材行业标准《建筑排水低噪声聚氯乙烯（PVC-U）管材》（CJ/T442）的起草工作。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市场沉淀，公司在行业尤其广西地区奠定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

截至 2018 年年末，公司塑料管道管件年生产能力超过 7.5 万吨。公司“刚柔”品牌是新型化学建材领域具有悠久历史的知名品牌，尤其是在广西地区具有很强的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科委、建设部、机械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联合评选的“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城市住宅小区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刚柔”品牌分别于 2012 年、2015 年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广西著名商标”；“刚柔”牌 PVC-U 给排水管道、冷热水用 PP-R 管道和给水 PE 管道，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广西名牌产品证书”。

一直以来，公司重点深耕广西本土市场，目前主要销售收入来自于广西地区，产品部分辐射销往广东、云南、海南等周边区域省份市场。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产品、技术、品牌和销售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不断加强优化管理水平，并利用本次发行并上市为契机，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对现有的塑料管道生产线进行扩产、升级技改及加强研发中心建设，以满足持续发展的新市场和新客户对于塑料管道产品的质量、性能等特性要求。公司除继续深挖广西本地市场外，将积极拓展华南、西部地区等市场，同时利处身处广西地缘优势，顺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及扩大对外开放等战略，积极走出去，布局开拓东盟等境外市场，不断加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建设，夯实并提升行业地位，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多元化塑料管材产品和应用技术服务的整体方案提供商。

2、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目前，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为：中国联塑、雄塑科技、永高股份、伟星新材、顾地科技等。具体详见本节“二、行业基本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情况”。



（二）发行人竞争优势

1、产品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刚柔”品牌旗下成熟的种类齐全产品线，覆盖 PVC、PE 和 PP-R 三大系列，共计超过 4,800 个品种，应用领域覆盖了农业水利、建筑给排水、市政给排水、电信电缆、地暖工程等。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产品制造生产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安全及质量规定，并采用了自主开发的米重控制技术和全过程的重金属控制技术等技术先进，保证产品的品质稳定性和安全性。

2、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诚信为本、勇于创新、追求卓越、共创未来”的经营理念，秉承“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经营宗旨。公司核心管理层成员在塑料管道领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该行业的发展趋势有准确的判断能力；且技术管理骨干队伍高度稳定，从而能够高效的、目标一致的工作，确保公司技术、产品研发和管理能力持续增强。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已逐步建立起涵盖产品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运营、质量控制、成本管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和品牌建设等方面完善的管理体系。凭借先进的经营理念、准确的战略决策、稳定高效的管理，公司可以有效地把握行业方向，抓住市场机会，取得优良的经营业绩。

3、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走科技兴企之路，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和研发中心，在研究、开发新技术、产品及工艺的过程中，公司采用成熟、高效的研发模式，这主要体现在研发理念和研发体系两个方面。

首先，公司重视技术、产品和工艺的研究开发工作，支持并对研发活动进行持续投入。作为研发活动的核心理念，公司严格遵守研发与生产紧密结合的原则，在研发的决策、规划、实施等环节均从实际产品生产的角度出发，以解决实际生产问题和市场消费需求为导向，从而有效提高研发效率、研发的产品转化率和公司总体经济效益。作为一家历史悠久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公司在 PVC-U、PE



和 PP-R 管材管件产品的配方设计、结构设计、模具开发以及生产技术等方面已经形成了深厚的技术储备，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其次，公司建立起一套成熟的研发体系和相关流程。具体而言，公司的研发团队由总经理直接管理，总经理从生产、销售和客户管理等部门进行广泛的信息和意见收集，并在科学的市场调研和研发规划后，召开工作专题会，以最终确定研发工作方向并落实具体的工作内容。另外，公司积极寻求并开展与本地或省内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促使研发工作更为全面和深入。

4、品牌及区域销售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专业厂家之一，通过长期以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周到的客户服务，积累了优良的用户口碑，并打下广泛、坚实的市场基础。

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科委、建设部、机械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联合评选的“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城市住宅小区优先推荐产品”称号，并被金融、工商及政府相关部门授予“AAA 级信用企业”“广西著名商标”“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等荣誉称号。其中，“刚柔”牌旗下的 PVC-U、PP-R 和 PE 材质给排水管材管件、电线套管等产品畅销市场，获得包括“质量信得过建材产品”“全区用户满意产品称号”“质量无投诉产品”及“广西名牌产品证书”等荣誉，形成优良的消费者口碑和市场基础。

公司集传统及新材料等各式塑料类管材管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面向包括城镇及乡村各层级自建房、家装、农林灌溉、建筑工程及其他零售终端等下游各类型客户需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在广西地区建立了超过 200 家经销商渠道及相应的配送体系，对主要区域市场形成有效的覆盖。随着公司 PE 排水管道产品的投产和销售队伍的壮大，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和市场区域布局。除夯实经销商渠道、PE 给水市政工程存量客户外，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房地产市场和 PE 排水市政管道市场的开拓力度，并在广西地区获得来自碧桂园、金源置业等知名房地产开发商及深圳、东莞等地市政工程项目的订单。



5、工程经验优势

公司在超过 30 多年的塑料管道的经营实践中，除供应产品外，公司还具有很多成功的工程实施经验，除广西本地项目外，还涉及广东、海南、云南、湖南、西沙群岛等地的民用项目和市政工程。公司还承接了一些国际项目，如缅甸佤邦政府自来水项目、世界银行贷款农村饮水工程等。在该类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指导及辅助，以提升工程执行的整体质量，同时通过历史上工程项目的实践经验积累，有效的反馈并促进公司产品应用技术水平的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深挖广西本地市场，并开拓更多的国内外各类市场，不断丰富自身的市场经验，夯实行业地位。

6、人才优势

公司重视人才的招聘、培养和储备，拥有一批行业经验丰富的人才队伍，其中包括工程师、经济师等各类人员。在技术人才方面，公司培养出一批将基础研究与实操经验较好结合的核心技术人才。另外，公司与当地高校等机构合作，通过协议形式进行基础科研和实际生产活动的结合，这有助于提升自身人才队伍的研发和生产水平。

公司坚持将研发与生产相结合的人才培养理念，研发人员均需深入到一线生产部门，大量积累实操经验，以不断丰富本身的专业理论知识，提高解决实际生产过程中问题的能力。公司现有一支专业技术人员团队，未来计划进一步扩大研发人员规模，以增强公司的人才竞争力，推动公司长远可持续战略的稳步实施。

（三）本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为了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从而在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同时，随着新市场拓展开发及客户数量、类型增加的需要，公司将面临新建生产、仓储基地以及完善服务体系等建设。而公司目前主要依赖自有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支撑业务发展，融资渠道单一，难以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2、广西区域之外的市场份额有待进一步提升

目前，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广西地区，而来自广西之外区域的销售收入贡献少。未来随着公司成功上市后，资金实力、品牌影响力的进一步提升，以及生产能力和销售、服务人员的扩大，公司将加强广西之外区域的人员和资金投入，逐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介绍

1、产品概况

公司现主要有 PVC、PE、PP-R 等三大系列管材管件，主要用于建筑冷热水给水、建筑排水、农业灌溉、市政给水及排水（排污）、电力电缆保护等领域。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系列	品类	管径（mm）	主要应用领域
PVC 系列	PVC-U管材、管件	20-315	建筑给水、排水、市政工程给水、排水、农业灌溉、水上交通工具
	PVC-U阻燃电工套管及配件	16-40	电力线缆保护
	PVC-U电力电缆保护管	20-315	埋地式通讯电缆、电力电缆保护
	PVC-UH管材	110-630	市政埋地排水、排污
PE 系列	PE给水管	20-800	城镇市政给水网、灌溉引水工程、集污管道工程
	电力电缆的护套管	60-138	电力电缆
	HDPE双壁波纹管	200-800	市政埋地排水、排污
	HDPE缠绕结构壁管	200-1,800	
PP-R 系列	PP-R管材、管件	20-110	建筑冷热水给水、饮用水系统、空调供水、采暖

公司 PVC 系列管道产品的主要功能为供水与排水，可直接裸露使用，坚固且耐用性高，用于各类建筑工程及基础设施管道建设。其中，公司生产用于给排水的 PVC-U 管道产品，适用于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的给排水、喷淋灌溉和污水处理等用途，具有输水效率高、重量轻、安装施工方便和工程造价较低等优点；公司大口径 PVC-UH 管材具有高强度、高韧性和方便施工的特点，用于市政工程中；另外，公司亦生产 PVC-U 阻燃电工套管及配件、PVC-U 电力电缆保护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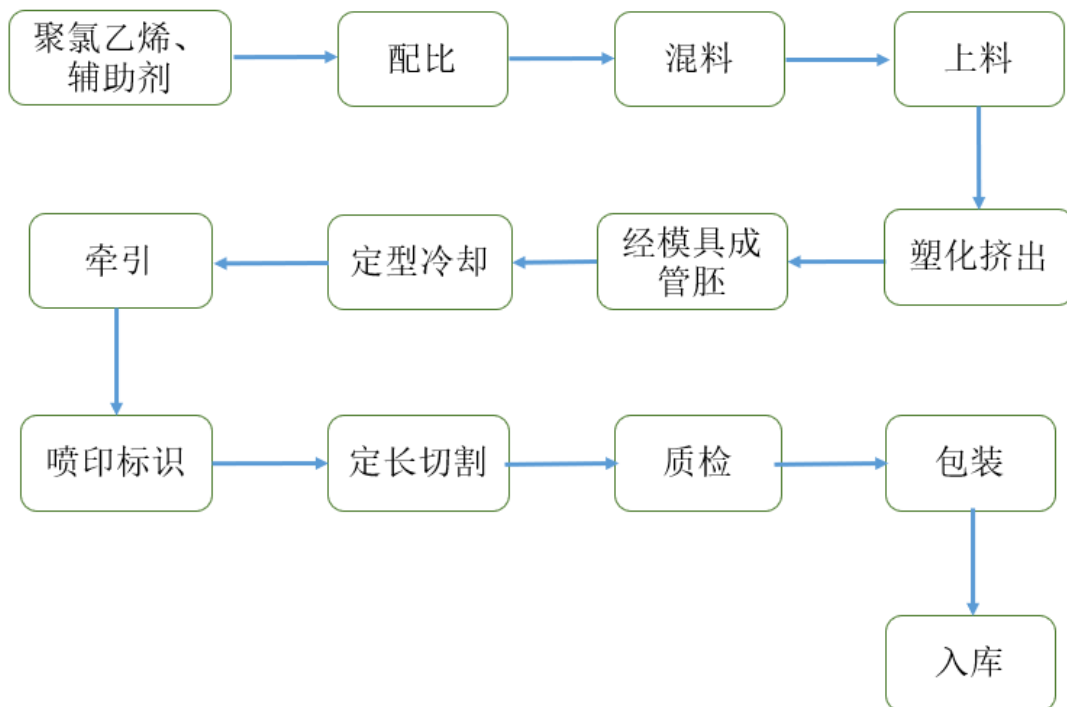
以及通讯专用管等产品，基于各自自身特性而用于各类电力通信情景，产品质量良好，存在较为广阔的下游市场。

公司的 PE 材质类塑料产品柔韧性良好，可用于多种复杂和特殊的地形、环境，多在大型市政工程中以埋地方式使用。公司的 HDPE（高密度聚乙烯）环保给水管道产品采用国家标准严格制造，具有寿命长、耐腐蚀、抗磨损、卫生、健康环保和施工方便等优点。公司在主营传统产品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包括 HDPE 增强双壁波纹管 and HDPE 增强中空壁缠绕管等新型产品，以更高的产品价值不断开拓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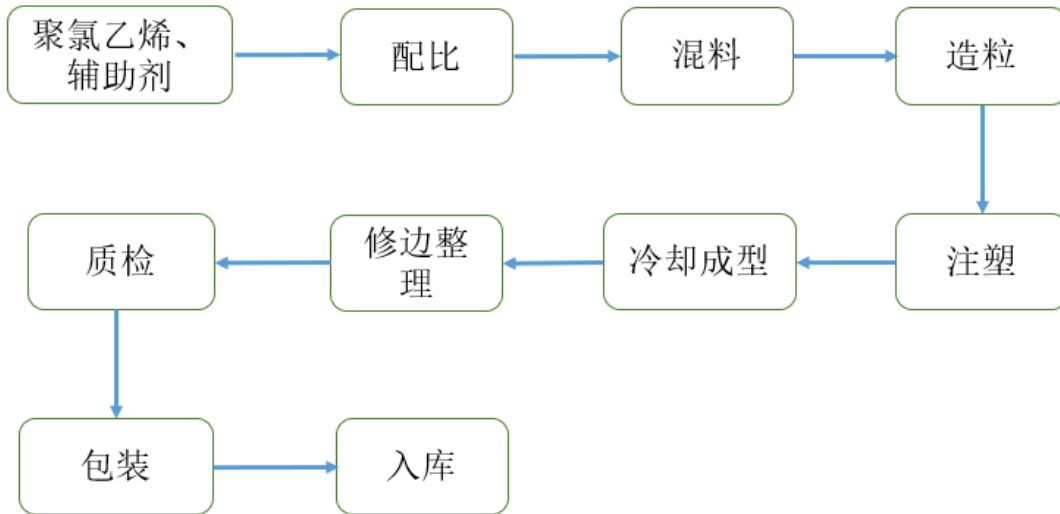
公司 PP-R 材质类产品，主要适用于建筑物内冷热水、饮用水和采暖系统的建设，具有输送效率高、重量轻和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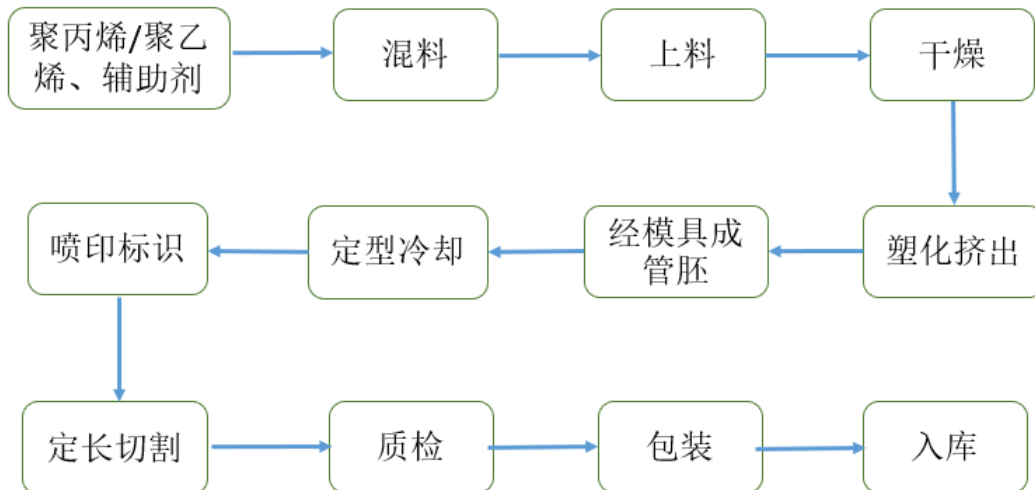
1、PVC-U 管材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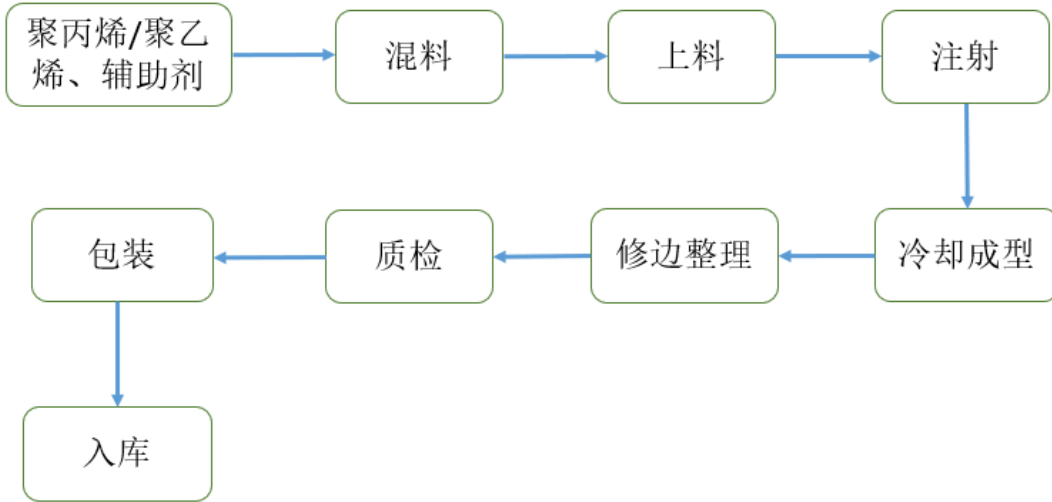
2、PVC-U 管件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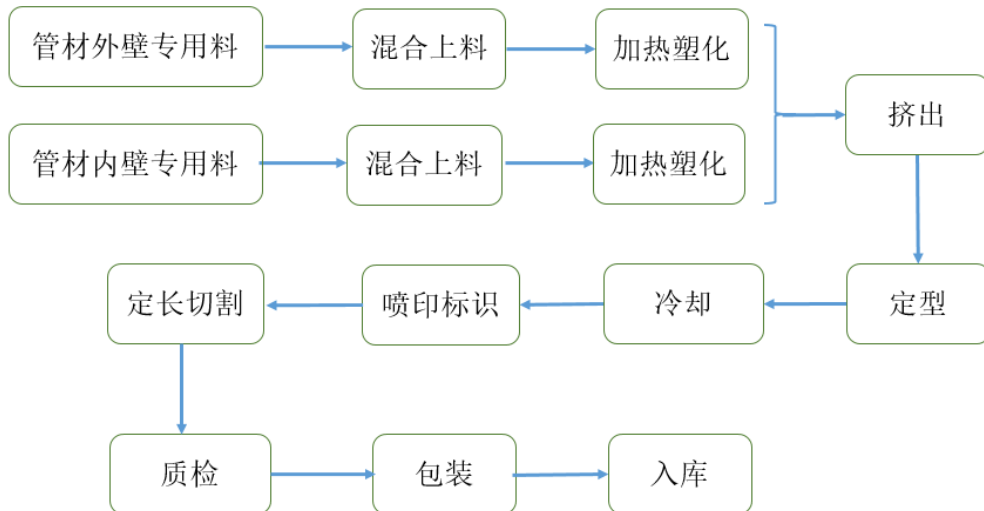
3、PP-R、PE 给水管材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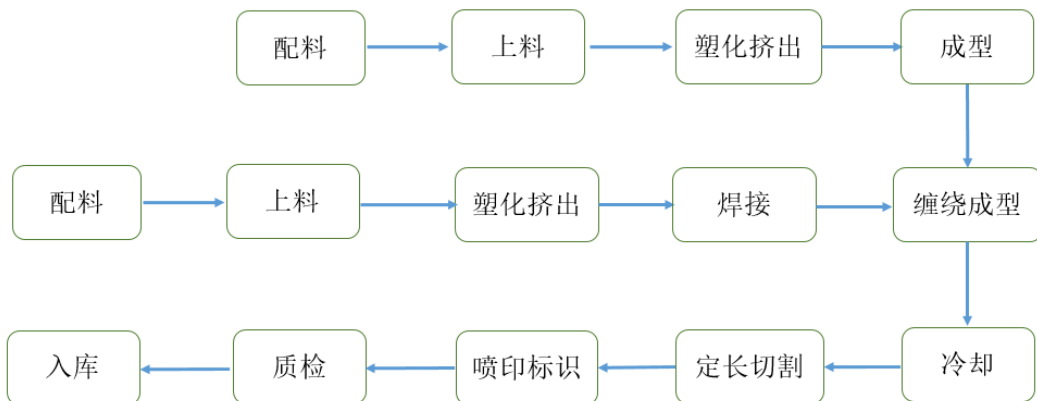
4、PP-R、PE 给水管件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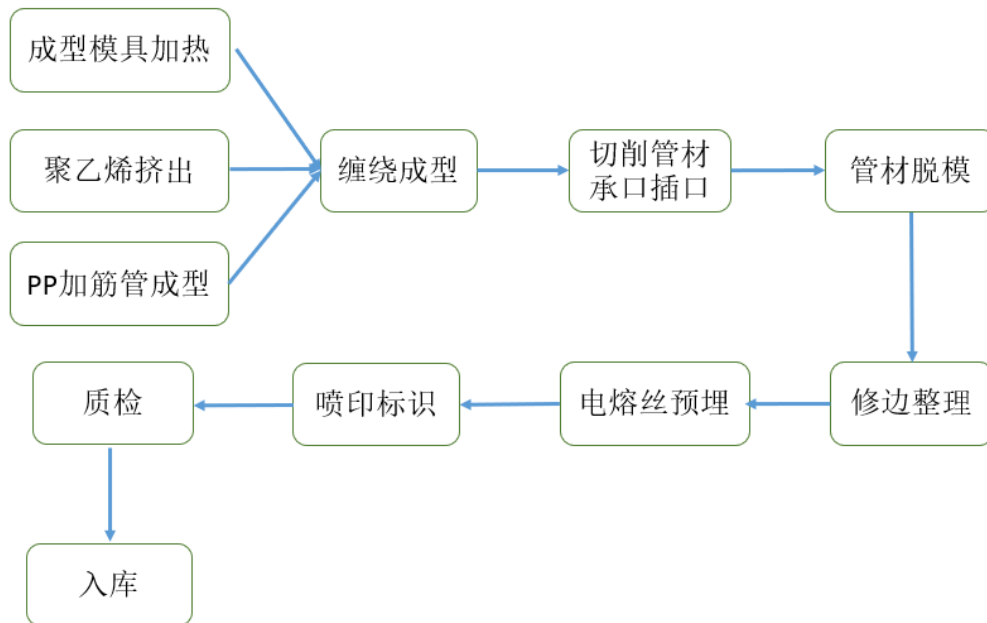
5、HDPE 双壁波纹管工艺流程



6、HDPE 缠绕结构壁管（A 型管）工艺流程



7、HDPE 缠绕结构壁管（B 型管）工艺流程



（三）发行人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配件、办公设备等。公司生产需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聚氯乙烯、聚丙烯和聚乙烯等主要原材料，稳定剂、改性剂等各类辅助材料，以及薄膜、包装物等包装材料。对于原材料，采购部会综合考虑生产计划、库存水平、市场价格行情等因素，通过考察原材料质量、价格（询价、比价和议价等方式）以及供应商的服务水平，确定性价比最高且符合生产技术要求的供应商，并将所需采购的材料品种、数量经公司领导批准后，下达采购单并执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规格品类众多，采用按订单生产为主，部分常规产品有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当公司营销中心接到订单后，首先通过内部系统查询库存情况，若该产品存货储备充足则直接安排发货，库存不足或非常规产品向生产部门报送生产订单，由生产部门根据设备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对于常规产品，公司生产部门会根据近期订单、历史同期销售情况以及产品库存水平等因素，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1）销售模式

由于塑料管道下游应用广泛且较为分散，面向包括城镇及乡村各层级自建房、家装、农林灌溉、建筑工程及其他零售终端等各类型客户需求。因此为更好的拓展及服务市场需要，经销模式为塑料管道行业的主流销售模式。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国联塑、雄塑科技、永高股份、伟星新材和顾地科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上述公司均采用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为辅”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市场和客户特点，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公司建立了覆盖广西地区全域及局部广东地区的营销网络，除梧州总部之外，公司还在南宁、桂林、钦州、贵港、柳州、玉林等广西地区中心城市设立了办事处，由专门的区域销售人员进行市场开拓、经销商跟踪服务和经销商规范管理工作。

（2）经销和直销模式收入金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模式	33,096.47	70.40%	27,483.85	85.87%	22,099.92	73.95%
直销模式	13,918.04	29.60%	4,523.40	14.13%	7,783.18	26.05%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

2016年-2018年，公司通过经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73.95%、85.87%和70.40%，通过直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26.05%、14.13%和29.60%。2018年直销模式收入占比快速提升主要是由于公司自2017年下半年开始生产和销售用于各类市政排污工程的PE排水管道业务带动。

①直销模式

公司通过直销模式的下游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各类建筑工程承包商、各地水利局、市政工程公司等。公司对重要的工程客户配有指定的项目经理专门服务，其作为主要负责工程类的销售经理，同时也负责新工程客户、新市场的开拓，并将客户的需求反馈给技术、生产等相关部门，提高公司产品和市场的匹配程度。



②经销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一套较为稳定且不断优化的经销商管理方式，在销售价格管理、客户订单下单及排产、销售合同、发货及开票、产品退换货、应收账款、窜货管理、工程价格、客户信用等方面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营销体系管理制度。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买断式经销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根据自身的市场开拓能力、资金实力以及产品配送能力将产品卖给下级经销商和终端用户。

公司主要对直接交易的经销商进行管理，并不直接管理与该经销商交易的下级经销商，公司区域销售人员对负责区域内经销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走访，了解其经营状况、产品销售去向和库存等大致情况，对销售区域内的产品销售进行监督。

每年年初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经销合同对以下内容予以规定：年度销售金额、销售区域、产品价格、返利折扣政策、产品订货及交付、结算方式、退货、市场推广以及市场管理等。

A、经销商变化情况

单位：家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销商数量	251	205	227
新增数量	138	100	106
退出数量	92	122	100
新增经销商数量占当年数量比量	67.32%	44.05%	46.70%
退出经销商数量占上年数量比例	44.88%	53.74%	45.25%
新增经销商销售金额占当年经销商销售收入比例	36.79%	35.49%	
退出经销商销售金额占上年经销商销售收入比例	19.12%	35.40%	
合作2年及以上的经销商数量	121.00	105.00	113.00
合作2年及以上的经销商数量占当年经销商数量的比例	48.21%	57.07%	56.39%
合作2年及以上的经销商销售金额占当年经销商销售收入的比例	77.45%	75.75%	68.43%



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合作 2 年及以上的经销商。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市场区域开拓和布局等需要动态调整优化经销商结构，公司对报告期内不再合作的经销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各期新增经销商的主要原因为：（1）空白市场开拓或市场布局优化调整而新增的经销商；（2）区域内下级经销商由于市场开拓迅速，销售规模增速较快而成为公司直接经销商。

各期减少经销商的主要原因为：（1）根据经销商年度经营情况、发行人市场区域布局等综合因素，公司对部分经销商进行调整优化；（2）公司经销商有一部分系主要为某个工程终端类客户提供供货配送服务，随着该等下游客户的工程完工，塑料管道用量迅速减少，导致该经销商采购金额减少从而退出；（3）公司经销商根据自身经营规划情况调整而终止与公司的合作。

B、对经销商的销售政策

公司根据经销合同约定的销售任务额或实际销售额给予经销商相应的折扣，同时根据淡旺季因素、产品促销、新市场新客户的开拓需要等市场因素调整折扣。针对终端价格，公司提供参考价格，具体定价由经销商根据所在地区的供求关系以及其销售策略决定。公司每年会根据销售量、销售回款情况等情况对经销商进行评定，对于不符合要求的经销商在次年不再签订经销合同。

2018 年起，为支持经销商开拓房地产工程、市政工程、大型等市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经销商可根据项目工程进度情况申请以“工程价格”购买公司产品、授信额度以及相应账期，经公司对项目工程考察后进行审批，审批后遵照执行。

C、对经销商的信用政策

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或购销协议约定相应的信用政策，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对经销商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不存在信用期或信用额度；2018 年，公司根据行业竞争对手策略及自身经营规划情况进行了适当灵活的销售政策调整，在原有“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基础上，对符合公司相关要求的经销商，公司给予相关授信额度，原则上每个经销商的授信额度不得超过当年销售任务的 10%，并提供两种结算方式供经销商选择：（a）当年年底前，对相关



授信结算完毕。超出信用额度的，按“进二还一”的结算方式，即客户在每次提货时候需结清上次的货款。（b）按月度结算方式，下一个月结清上个月的授信，超过信用额度的，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按时支付货款的，享受 1.5% 的折扣。

D、退换货政策

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因产品质量存在问题的，经公司同意后，客户可以要求退换货；对于合格产品，一般不得再要求进行退换货，如遇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处理。

E、防止冲窜货管理

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合同》，经销商只能在公司授权的区域进行推广销售，如果经销商在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在授权区域外的地方销售公司产品，或者刻意隐瞒下游客户商家向界定区域外销售的事实，经公司证实，认定经销商存在窜货行为，公司可以按约定进行处罚。

F、主要经销商的库存情况

由于公司和经销商是买断式销售，经销商的采购、销售和库存都是其自行管理，但出于公司的业务管理，公司会对经销商的采购、销售和库存等情况进行跟踪关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销商的采购和期末库存情况无异常。

年份	序号	经销商	销售金额 (万元)	销售金 额占营 业收入 比例	主要销售 产品	期末 库存	应收 账款 (万元)
2018年	1	广西筑一科技有限公司	818.67	1.74%	PVC、PE、PP-R管道	1-2月	360.01
	2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814.09	1.73%	PVC、PE、PP-R管道	1-2月	0
	3	广西盛博裕科技有限公司	771.95	1.64%	PVC、PE、PP-R管道	1-2月	45.74
	4	广西南宁科之瑞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682.85	1.45%	PVC、PE、PP-R管道	1-2月	246.82
	5	南宁祥贵盛建材有限公司	633.76	1.35%	PVC、PE、PP-R管道	1-2月	27.36
2017年	1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1,229.44	3.84%	PVC、PE、PP-R管道	1-2月	110.18



年份	序号	经销商	销售金额 (万元)	销售金 额占营 业收入 比例	主要销售 产品	期末 库存	应收 账款 (万元)
	2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 有限公司	1,092.82	3.41%	PVC、PE、 PP-R管道	1月内	18.63
	3	南宁市灿科贸易有 限公司	894.15	2.79%	PVC、PE、 PP-R管道	1-2月	10.05
	4	广西南宁科之瑞仪 器设备有限公司	842.80	2.63%	PVC、PE、 PP-R管道	1月内	0
	5	广西通利昌物资设 备有限责任公司	706.49	2.20%	PVC、PE、 PP-R管道	1-2月	0
	1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 有限公司	1,230.16	4.08%	PVC、PE、 PP-R管道	1月内	0
2016年	2	佛山市顺德区尚弘 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059.41	3.51%	PVC、PE、 PP-R管道	1-2月	14.11
	3	佛山市通球锅炉配 件有限公司	998.80	3.31%	PVC、PE、 PP-R管道	1-2月	0
	4	广州凯冠贸易有限 公司	690.90	2.29%	PVC、PE、 PP-R管道	1月内	0
	5	广西五象塑业发展 有限公司	606.33	2.01%	PVC、PP-R 管道	1月内	100.00

注：期末库存情况以时间（单位：月）的形式表现，代表经销商品数量相当于一定时间内的销售数量。比如公司 2018 年第一大经销商广西筑一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库存情况为 1-2 个月，即其期末库存商品数量可供进行 1-2 个月的产品销售。

G、经销商最终销售大致去向

公司塑料管道产品通过各级经销商销售到的最终去向包括：（a）城镇及乡村各层级个人自建房、装修；（b）农村的饮用水工程、农林灌溉；（c）房地产开发、各类工商企业建设用、公共设施等建筑工程；（d）市政给水、排水工程、水利工程等。



E、各年度前十名经销商情况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2018 年	1	广西筑一科 技有限公司	1,000	2017/2/13	徐梅娟 40%， 陈芬 40%，黄 爱黎 20%	徐梅娟、 陈芬	节能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加工、生产、销售：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制品、热镀锌钢管、无缝钢管、螺旋钢管、不锈钢管、球墨铸铁管、衬塑钢管、电力及电信护套管、管材、阀门、电线电缆、母线槽、配电箱、配电柜、五金交电、水暖器材、消防器材、劳保用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太阳能热水系统、空气源热泵热水设备、太阳能光伏产品、直饮水设备、水处理设备、环保设备、中央空调设备、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电气设备（以上项目凭许可证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
	2	广西华企移 搜科技有限 公司	200	2013/11/18	周仙敏 51%， 魏贵兰 49%	周仙敏	网络咨询服务（除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外），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除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外）；批发兼零售：打印机、复印机及耗材配件、办公设备、数码产品、日用百货、电线电缆、网络设备、电教设备、水暖器材、低压电器、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外）、镀锌管材、塑料管材管件、橡胶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外）、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防水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水溶性涂料（除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消防器材（除强制性认证的消防产品外）、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
	3	广西盛博裕 科技有限公 司	200	2016/4/22	叶永盛 51%， 刘文思 49%	叶永盛	电子科技技术开发；塑料管道、五金交电、电线电缆、阀门井盖、水电工程材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批发及零售。
	4	广西南宁科 之瑞仪器设 备有限公司	1,000	2012/2/3	刘俊锋 50%， 刘福聚 50%	刘俊锋、 刘福聚	销售：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阀门、机电设备（除九座以下乘用车）、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安防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矿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金属制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电线电缆、交通器材、消防器材、劳保用品、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橡胶制品、印刷器材、电力设备（除国家专控产品）、纺织品、节能产品及设备、水暖器材、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产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润滑油。
	5	南宁祥贵盛建材有限公司	200	2015/4/7	陈盛乾 100%	陈盛乾	销售：管道、五金产品、水电设备、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产品）、消防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电工工具、电工器材、水暖器材、卫生洁具、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电缆电线、机电设备、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塑料制品（除超薄塑料袋）、橡胶制品（除国家专控产品）。
	6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000	1999/2/2	文茂林 82%， 陈锡艳 18%	文茂林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凭资质证经营），锅炉安装改造维修壹级（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04 日），压力管道 GC 2 级的安装（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3 日），锅炉及配件销售，热能设备、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及销售；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锅炉、压力管道、热能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咨询；工业与民用建筑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水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装修设计、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化肥（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	柳州市通源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100	2015/11/6	梁海燕 90%， 符园 10%	梁海燕	水暖器材、五金配件、电器开关、塑胶管材、金属材料、消防器材、电力设备、机械设备、防雷器材的销售。
	8	桂林市伟氏贸易有限公司	50	2015/3/10	曾伟 100%	曾伟	塑料管材管件、五金交电（电动车、摩托车除外）、日用百货、工艺品（文物除外）、珠宝首饰、机械设备（许可审批项目除外）、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及设备、家用电器、电子设备（许可审批项目除外）、通讯设备（无线电发射及地面卫星接收系统除外）、家具（木制家具除外）、酒店用品、计算机软硬件批发兼零售；国家放开经营的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销售；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国家允许经营的矿产品销售；国家允许经营的进出口贸易。
	9	桂林武峰塑料有限公司	11,000	2009/9/16	孙芝 30.00%， 孙义平 30.00%，孙德 20%，蒋全灵 20%	孙芝、孙 义平	塑料管生产；销售塑料管、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办公用品。
	10	南宁市灿科贸易有限公司	50	2013/10/28	孙登云 70%， 孙刘达 30%	孙登云	销售：电线电缆、水暖器材、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管材、建筑材料（除木材及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水溶性涂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消防器材（除强制性认证产品）、电子机械设备及配件（除特种设备）。
2017 年	1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13/11/18	周仙敏 51%， 魏贵兰 49%	周仙敏	网络咨询服务（除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外），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除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外）；批发兼零售：打印机、复印机及耗材配件、办公设备、数码产品、日用百货、电线电缆、网络设备、电教设备、水暖器材、低压电器、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外）、镀锌管材、塑料管材管件、橡胶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外）、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防水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水溶性涂料（除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消防器材（除强制性认证的消防产品外）、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
	2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000	1999/2/2	文茂林 82%， 陈锡艳 18%	文茂林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凭资质证经营），锅炉安装改造维修壹级（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04 日），压力管道 GC 2 级的安装（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3 日），锅炉及配件销售，热能设备、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及销售；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锅炉、压力管道、热能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咨询；工业与民用建筑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水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凭资质证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经营)、装修设计、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营); 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化肥(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 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 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 术除外)。
	3	南宁市灿科 贸易有限公司	50	2013/10/28	孙登云 70%, 孙刘达 30%	孙登云	销售:电线电缆、水暖器材、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 料袋)、管材、建筑材料(除木材及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水溶性涂料、 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 消防器材(除强制性认证产品)、电子机械设备及配件(除特种设备)。
	4	广西南宁科 之瑞仪器设 备有限公司	1,000	2012/2/3	刘俊锋 50%, 刘福聚 50%	刘俊锋、 刘福聚	销售: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阀门、机电设备(除九座以下乘用车)、机 械设备(除特种设备)、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 控产品)、安防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矿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金 属制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电线电缆、交通器材、消防器材、劳保用品、 橡胶制品、印刷器材、电力设备(除国家专控产品)、纺织品、节能产品及 设备、水暖器材、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产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 及木材)、润滑油。
	5	广西通利昌 物资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500	1999/6/22	黄颜庆 90%, 李建华 5%, 李爱民 5%	黄颜庆	普通货物运输(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核准的为准);销售:球墨铸铁管及给 排水管道材料、钢材、有色金属(除国家专控产品外)、矿产品(除国家专 控产品外)、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外)、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 品及木材外)、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及助力自行车)、水暖器材、 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农副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
	6	广西南宁众 胜合贸易有 限公司	200	2014/11/17	陈垂志 34%, 钟华 33%,李 邦达 33%	陈垂志	销售:塑料管材及其管件、金属管及其管件、镀锌管及其管件、电线电缆、 防水防潮材料、保温隔热材料及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水暖器 材、塑料制品(除超薄塑料袋)、阀门、水泵配件、仪器仪表、水性涂料(除 危险化学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化工产品、消防 器材、机械设备、通信设备、钢材、管道器材、办公用品、电脑及电脑耗材、 文体用品。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7	钦州宏润管 材有限公司	50	2009/9/25	郑楠芳 100%	郑楠芳	管道、塑料管材、管件、五金交电、水暖器材、钢材的销售。
	8	梧州市泽兴 管道消防设 备有限公司	100	2010/4/28	廖添泽 100%	廖添泽	生产、加工阀门、水暖器材、五金化工交电、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管道管 件、消防器材、水泵、仪器仪表、锅炉配件、煤气配件、煤气管道配件、建 筑材料、装饰材料、水管管道配件组装；水表组装；产品包装；水暖器材组 装；水管配件组装；洁具配件组装；阀门管道制造；塑料管道生产、销售； 劳保用品、日用品、办公设备批发兼零售；道路货物运输；承接水电安装； 消防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广告设计、制作、 代理、发布；室内外设计、装修；安防设备安装服务；劳务分包、劳务派遣； 物资回收。
	9	河池市机电 物资有限责 任公司	300	1994/7/11	潘朝本 77.8%，韦建 靠 12.60%， 王泽 9.6%	潘朝本	机电产品，五金交电，摩托车配件、农机配件，矿山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 橡胶石棉，塑料制品，百货针纺，土产日杂，润滑油、建材（除木材、油漆 外），铅，锌，硫、劳保用品、家用电器、钢材、电力设备、化工产品及其 原料（危化品除外）的销售。
	10	广西南宁四 海友诚机电 设备有限公司	1,000	2014/3/28	王华杰 96%， 侯济杰 4%	王华杰	批发、零售：阀门、水泵、空压机、轴承、橡胶制品、电器机械及器材、电 线电缆、五金工具、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成套机械配件、塑料制品、 线槽线管、灯饰、家用电器、量具、刀具（除管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 化学品）、制冷设备、制暖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工艺品；电气设备 安装、调试及维护；电器设备维修。
2016 年	1	广西高普工 业设备有限 公司	1,000	1999/2/2	文茂林 82%， 陈锡艳 18%	文茂林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凭资质证经营），锅炉安装改造维修壹级 （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04 日），压力管道 GC 2 级的安装（凭许可证经 营，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3 日），锅炉及配件销售，热能设备、环保设备、 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及销售；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塑料制品（除一次 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的销 售；锅炉、压力管道、热能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咨询；工业与民用建筑 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水 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凭资质 证经营）、装修设计、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 营）；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化肥（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	佛山市顺德区尚弘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200	2009/4/30	何毅敏 60%， 沈霭敏 40%	何毅敏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贸易经营）：盐酸（22022）、丙酮（31025）、乙醇溶液[-18℃≤闪点<23℃]（32061）、2-丁酮（32073）、7110 甲聚氨酯固化剂（32198）、环氧漆固化剂（32198）、乙酸异戊酯（33596）、高锰酸钾（51048）、硝酸钾（51056）、硝酸汞（61030）、三氯甲烷（61553）、硝酸（81002）、硫酸（81007）、三氯化铋（81046）、乙酸[含量>80%]（81601）、氢氧化钠（82001）、氨溶液[10%<含氨≤35%]（82503）；制造：包装材料（不含印刷）、木制品、五金制品、电器、研磨材料；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佛山市通球锅炉配件有限公司	50	2000/3/15	洪元熊 50%， 洪奕周 50%	洪元熊， 洪奕周	销售：阀门，水暖器材，锅炉配件，五金电器产品，建筑材料，钢材，塑料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广州凯冠贸易有限公司	50	2008/4/28	韦刚 52%，林 永春 48%	韦刚	建材、装饰材料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橡胶制品批发；塑料制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气设备批发；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家具批发；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广西五象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	2016/1/7	贺州江远粉 体有限公司 62.5%，黄甫 贤 29.17%， 黄蔚 8.33%	李达钧	塑业项目投资；塑胶制品生产、销售；塑胶制品技术开发；建筑及道路建设配套用的新型材料、新型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承接管道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年度	序号	经销商	注册资本 (万元)	成立时间	股东及其 比例	实际 控制人	经营范围
	6	南宁上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已注销）	50	2008/11/7	洪志平 60%， 黄芬华 40%	洪志平	电气阀门、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及助力自行车）、水暖器材、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木材）、橡胶制品、金属材料、高低压变频器、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锰矿品的销售。
	7	广西冠仁贸易有限公司	1,000	2011/7/27	陈科义 60%， 黄海春 40%	陈科义	煤炭批发经营；重油、燃油、矿产品、五金、机械设备、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限城市规划定点经营）、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橡胶制品、农副产品销售；胶合板、单板、指接板、集成板、家具、木制成品的销售；能源项目开发投资；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口、边境小额贸易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瓶装酒、白糖（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
	8	佛山市禅城区祖德五金电器经营部	—	2014/11/19	梁洪波 100%	梁洪波	批发、零售：电子器材、电动工具、计量衡器、五金、安全消防器材、仪器仪表、家用电器、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日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南宁市升登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已注销）	100	2003/1/16	孙海龙 60%， 孙志艺 40%	孙海龙	销售：机电产品、空压机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
	10	广西桂浩管道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500	2015/3/25	李崇豪 80%， 李丹 20%	李崇豪	销售：管道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线电缆、管道阀门、水泵、给水排水管道、水暖卫浴、卫生洁具、消防器材、环保产品及设备、发电机组及配件、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管材及配件、钢材、机电设备。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公司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十名经销商客户中均无权益。



4、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由公司的业务特点、产品结构、行业上下游发展情况决定的。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报告期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

单位：吨

年度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18年	PVC系列	51,453.67	40,828.07	79.35
	PE系列	25,273.85	12,760.16	50.49
	PP-R系列	2,281.73	907.51	39.77
	合计	79,009.25	54,495.74	68.97
2017年	PVC系列	49,302.57	33,670.34	68.29
	PE系列	12,751.44	4,311.23	33.81
	PP-R系列	2,281.73	510.53	22.37
	合计	64,335.73	38,492.10	59.83
2016年	PVC系列	49,302.57	33,378.45	67.70
	PE系列	10,722.05	1,246.48	11.63
	PP-R系列	2,169.23	627.75	28.94
	合计	62,193.85	35,252.68	56.68

2、产品产量、销量及产销率情况

单位：吨

年度	产品类别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2018年	PVC系列	40,828.07	39,981.05	97.93
	PE系列	12,760.16	11,482.80	89.99
	PP-R系列	907.51	830.58	91.52
	合计	54,495.74	52,294.43	95.96
2017年	PVC系列	33,670.34	32,714.51	97.16
	PE系列	4,311.23	3,662.06	84.94



年度	产品类别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PP-R系列	510.53	661.87	129.64
	合计	38,492.10	37,038.44	96.22
2016年	PVC系列	33,378.45	35,622.31	106.72
	PE系列	1,246.48	2,048.46	164.34
	PP-R系列	627.75	639.71	101.90
	合计	35,252.68	38,310.48	108.67

3、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西地区	38,025.53	80.88	29,379.47	91.79	20,478.72	68.53
其他地区	8,988.99	19.12	2,627.78	8.21	9,404.39	31.47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00

4、主要产品销售平均价格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价格	变化	价格	变化	价格
PVC系列	7,602.26	-2.27%	7,778.85	11.48%	6,977.56
PE系列	11,996.14	-7.79%	13,009.25	-13.79%	15,091.02
PP-R系列	17,711.88	1.63%	17,427.78	-2.26%	17,831.24
所有产品	8,727.63	3.06%	8,468.42	11.53%	7,592.62

5、公司产品的客户群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等领域，终端客户主要为建筑家装市场、房地产开发商、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农业水利建设政府主管部门等。

（二）报告期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年	1	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	1,416.58	3.01
	2	藤县水利局	1,293.59	2.75
	3	广西筑一科技有限公司	818.67	1.74
	4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塘厦分局	816.93	1.74
	5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814.09	1.73
		合计	5,159.86	10.97
2017年	1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1,229.44	3.84
	2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092.82	3.41
	3	南宁市灿科贸易有限公司	894.15	2.79
	4	广西南宁科之瑞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842.80	2.63
	5	广西通利昌物资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706.49	2.20
		合计	4,765.71	14.87
2016年	1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230.16	4.08
	2	佛山市顺德区尚弘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028.15	3.51
	3	佛山市通球锅炉配件有限公司	998.8	3.31
	4	广州凯冠贸易有限公司	690.9	2.29
	5	广西五象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606.33	2.01
		合计	4,554.34	15.20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金额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公司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均无权益。

六、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原材料名称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单价同比变化（%）	采购量（吨）	采购金额（万元）
2018年	聚氯乙烯	5,898.66	6.43	24,348.49	14,362.34
	聚丙烯	8,854.50	3.69	1,357.60	1,202.09



年度	原材料名称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单价同比变化（%）	采购量（吨）	采购金额（万元）
	聚乙烯	8,782.83	4.33	9,620.00	8,449.09
2017年	聚氯乙烯	5,542.07	12.96	21,883.25	12,127.84
	聚丙烯	8,539.17	-4.55	739.00	631.04
	聚乙烯	8,418.51	6.86	3,485.80	2,934.52
2016年	聚氯乙烯	4,906.37	-	20,165.75	9,894.08
	聚丙烯	8,946.65	-	551.94	493.81
	聚乙烯	7,877.79	-	922.44	726.68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经营与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各期，公司电力采购情况如下表：

年度	数量（万千瓦时）	单位（元/千瓦时）	电费金额（万元）
2018年	2,417.96	0.57	1,388.39
2017年	1,649.29	0.59	981.07
2016年	1,387.91	0.61	842.64

（二）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8年	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031.23	21.24
	2	深圳市嘉瑞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6,670.05	20.15
	3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5,116.10	15.46
	4	华宇新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1,371.25	4.14
	5	肇庆龙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99.21	2.72
			合计	21,087.85
2017年	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314.95	34.36
	2	深圳市嘉瑞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4,687.21	22.01
	3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2,394.40	11.25
	4	肇庆龙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58.11	3.09
	5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23.65	2.46
			合计	15,578.3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采购金额的 比例 (%)
2016年	1	深圳市嘉瑞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5,007.49	31.76
	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855.71	30.80
	3	银荣实业有限公司	581.27	3.69
	4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48.91	3.48
	5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42.12	2.80
			合计	11,435.50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均无权益。

七、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7,339.31	2,467.36	4,871.96	66.38
机器设备	7,125.62	3,524.04	3,601.58	50.54
运输工具	470.43	306.64	163.79	34.82
模具设备	1,084.74	407.95	676.79	62.39
其他	422.04	338.55	83.49	19.78
合计	16,442.14	7,044.54	9,397.60	57.16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单位：万元

生产设备类别	数量 (台/套)	设备原值 (万元)	设备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PVC 管材挤出设备	30	938.37	369.92	39.42
PE 管材生产线	24	1,908.26	1,363.02	71.43
PP-R 管材挤出设备	3	76.68	27.56	35.95



生产设备类别	数量 (台/套)	设备原值(万元)	设备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管件注塑机	52	1,524.05	550.59	36.13

3、房屋及建筑物

(1) 自有房产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座落	建筑面 积 (m ²)	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 抵押
1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36号	星泰路18号第1幢	9,214.42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2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9号	星泰路18号第2幢	3,008.51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3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0号	星泰路18号第3幢	1,085.17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4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0号	星泰路18号第4幢	11,093.30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5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3号	星泰路18号第5幢	1,356.20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6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7号	星泰路18号第6幢	4,618.62	办公楼	2057/11/25	是
7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2号	星泰路18号第7幢	34.49	值班室	2057/11/25	是
8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8号	星泰路18号第8幢	9.24	值班室	2057/11/25	是
9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9号	星泰路18号第9幢	626.14	食堂	2057/11/25	是
10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0号	星泰路18号第10幢	4,076.81	仓库	2057/11/25	是
11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7号	星泰路18号第11幢	3,251.02	仓库	2057/11/25	是
12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4号	星泰路18号第12幢	4,469.45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13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2号	星泰路18号第13幢	105.22	循环水池	2057/11/25	是
14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9号	星泰路18号第14幢	925.11	生产车间	2057/11/25	是
15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8号	星泰路18号第15幢	180.62	循环水池	2057/11/25	是
16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5号	星泰路18号第16幢	244.38	仓库	2057/11/25	是
17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6号	星泰路18号第17幢	5,302.66	仓库	2057/11/25	是
18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75号	星泰路18号第18幢	8,839.37	仓库	2057/11/25	是
19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4号	星泰路18号第19幢	305.88	车棚	2057/11/25	是
20	桂(2019)梧州市不	星泰路18号第20幢	71.64	配电	2057/11/25	是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期限	是否抵押
	动产权第0006718号			房		
21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5号	星泰路18号第21幢	130.18	配电房	2057/11/25	是
22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6号	星泰路18号第22幢	69.08	洗手间	2057/11/25	是
23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7号	星泰路18号第23幢	82.68	泵房	2057/11/25	是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经营场所的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 (m ²)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用途
1	公司	李敦祥	94.15	桂林市育才路20号31栋301室	2018/10/5-2019/10/4	办事处
2	公司	李婷	132.00	玉林市玉州区中港路银丰世纪城19栋403	2018/10/20-2019/10/19	办事处
3	公司	赵素霞	179.04	柳州市柳邕路二区6号铭溪港湾8栋二单元17-3号	2018/9/1-2019/8/30	办事处
4	公司	姚家娟	141.99	广西钦州市钦南区扬帆北大道恒祥豪苑11栋1单元301	2019/1/1-2019/12/31	办事处
5	公司	武淑红	153.62	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161号绿地中央广场A7号楼	2018/11/1-2023/4/30	办事处
6	公司	胡艺森	114.78	贵港市港北区贵城镇北环路市政财政局大院7幢302房	2018/12/8-2019/12/7	办事处
7	公司	梧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 开发有限公司	B1栋：109 B7栋：628	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旺甫豪苑B1/B7宿舍	2018/12/1-2021/11/30	员工宿舍
8	公司	梧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 开发有限公司	830	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华小区A1宿舍	2018/12/1-2021/11/30	员工宿舍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权证号	座落	取得方式	用地性质	宗地面积 (m ²)	使用期限	是否抵押
1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0号	星泰路18号第10幢	出让	工业	4,571.69	2057/11/25	是
2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0号	星泰路18号第3幢	出让	工业	13,871.00	2057/11/25	是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8号	星泰路18号第15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5号	星泰路18号第16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6号	星泰路18号第17幢					
3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0号	星泰路18号第4幢	出让	工业	23,447.48	2057/11/25	是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3号	星泰路18号第5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8号	星泰路18号第8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4号	星泰路18号第19幢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8号	星泰路18号第20幢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5号	星泰路18号第21幢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6号	星泰路18号第22幢					
	桂（2019）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717号	星泰路18号第23幢					
4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36号	星泰路18号第1幢	出让	工业	24,212.00	2057/11/25	是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9号	星泰路18号第2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75号	星泰路18号第18幢					
5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7号	星泰路18号第6幢	出让	工业	27,419.34	2057/11/25	是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62号	星泰路18号第7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9号	星泰路18号第9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7号	星泰路18号第11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4号	星泰路18号第12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52号	星泰路18号第13幢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349号	星泰路18号第14幢					



序号	房产权证号	座落	取得方式	用地性质	宗地面积 (m ²)	使用期限	是否抵押
6	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第0008811号	星泰路21号	出让	工业	66,129.46	2058/4/6	是

2、商标

公司拥有的已注册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1	五一管业		924824	19	2017/1/7-2027/1/6
2	五一管业		846234	1	2016/6/14-2026/6/13
3	五一管业		3324870	19	2014/4/7-2024/4/6

3、专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0项专利，其中2项是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发明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有效期
1	公司	聚氯乙烯排筏用管	发明	ZL201210432718.9	2012/11/3	20年
2	公司	排水管弯头模具	发明	ZL201210443533.8	2012/11/8	20年
3	公司	一种消除管材表面黑纹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257197.2	2017/9/28	10年
4	公司	管件模具的开模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257217.6	2017/9/28	10年
5	公司	一种塑料厚壁管材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721258279.9	2017/9/28	10年
6	公司	一种能够做出五种司令盒的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721258280.1	2017/9/28	10年



序号	专利发明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有效期
7	公司	一种能够一出四的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721258313.2	2017/9/28	10年
8	公司	一种PVC-U多层缠绕管	实用新型	ZL201721311501.7	2017/10/12	10年
9	公司	一种内肋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实用新型	ZL201721430711.8	2017/11/1	10年
10	公司	一种提升式自动称重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504603.5	2018/9/14	10年

八、特许经营权及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公司拥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许可的6项有关PVC-U、PP-R、PE管材管件的许可批件。

序号	权属人	证书名称及证书内容	批准文号	发证单位	有效期
1	公司	刚柔牌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桂）卫文字（1998）第S000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2	公司	刚柔牌给水用硬聚乙烯（PE）管材	（桂）卫文字（2009）第S0077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3	公司	刚柔牌冷热水用聚丙烯（PP-R）管材	（桂）卫文字（2003）第0038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4	公司	刚柔牌冷热水用聚丙烯（PP-R）管件	（桂）卫文字（2003）第0039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5	公司	刚柔牌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件	（桂）卫文字（2006）第S0059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6	公司	刚柔牌给水用硬聚乙烯（PE）管件	（桂）卫文字（2011）第0134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12/26-2019/10/11

九、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

本公司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长期致力于塑料管道的研发。经过多年的积累，在塑料管道的配方设计、结构设计、模具开发以及生产工艺技术等方面已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技术。



1、环保无毒化配方技术应用

PVC 加工成型的核心技术是 PVC 管道产品的配方设计，因为在 PVC 管道制品的生产过程中，由于原材料聚氯乙烯的特殊性，必须加入热稳定剂、改性剂、填充剂等多种组分的辅助材料，以达到一定的物理性能，满足客户需求。

聚氯乙烯粉的加工温度与热分解温度比较接近，受热容易产生自催化降解反应，使加工无法正常进行。在过去，传统的方法是加入含铅、镉等重金属的单盐、羧酸盐和有机锡等热稳定剂，提高热稳定分解温度满足加工要求。该类助剂价格便宜，性能良好性价比高，但由于铅、镉等重金属会对人体健康形成危害，使用含有重金属的热稳定剂生产的塑料管道产品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对人体健康形成威胁。随着各国禁铅指令的颁布实施以及我国对含铅管道产品的严格控制，塑料热稳定剂朝着低毒、无污染、复合和高效等方面发展。

公司早在上世纪 90 年代就开始研发并使用环保无毒化配方，先从 PVC 给水管（饮用水）配方上应用开始，随着公司对环保无毒化配方的掌握，公司克服了 PVC 管道含重金属的问题，并在配方上不断完善成熟，已掌握了环保钙锌稳定剂在 PVC 系列管道上的应用技术，该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目前，我司生产的 PVC 管道及管件均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GB17219—2001 的要求，对人体健康不会形成危害。

2、PVC 管件主流道和冷料井应用技术

PVC 管件品种繁多，形状各异。在制作模具时，为了使顶出部位位于模具中心，提高锁模效率，一般采用直接进料流道。虽然采用多级注塑工艺，但产品仍然会出现浇口处有斑和不光滑的现象。同时，由于这类产品的浇口的浇道口没有冷料井，会使为熔渣料混入制品中，产生不良的流痕；浇口附近也会产生残余的应力，会降低制品的使用强度；而且由于型腔中的气体不能从分型面排出，使得熔接线位置的熔接强度较低，会造成产品的烘箱试验达不到质量的要求。公司应用了斜主流道和冷料井应用技术，通过对主流道多种形式的设计，并同时增加了斜拉钩设计，配合排气孔和冷料井的设计，采用多级注射的注塑工艺，解决了该管件浇口搭接的问题，减少和消除了注塑制品的表面缺陷，解决了浇口粗糙、斑纹的问题，冷料井的设计也成功地解决了 PVC-U 管件排气不好和熔接不好的



问题，使得制品的质量得到了很大的提高。

3、HDPE 缠绕结构壁管设计优化技术

HDPE 缠绕结构壁管是以中空和加强筋增强结构为主要设计的一种管材产品，以 HDPE 为原材料，采用型材挤出熔接缠绕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较高抗外压能力的特殊结构壁管材。

在产品的波峰结构中，除了在波形上增加高度外，还在波形的中间增加了一个较强的加强筋支撑，较大程度地提高环刚度，增强抗外压能力。公司对型材的截面进行了专门的设计，特别是对波峰的设计趋向更合理，使得波峰的高度更趋合理。经过挤出焊接融合后形成的波形，具有抗压较强的抗压作用，不仅利于提高并稳定环刚度，而且最大限度的增大外表面积，形成管土共同抗压的良好效果。

独有的平行双中空腔设计，不仅满足增强环刚度的要求，而且还最大限度的形成管土共同抗压的良好效果，保证了管材的安全运行、使用；同时，即使管材在施工或使用过程中出现外层破损，其良好品质的内层也足以保证管材在使用过程中不发生渗漏。

在实际使用中承受泥土负载压力能够分散在双波形之间，因此中间的加强筋能达到很强的支撑作用，使整个管材产品能较大地提高抗压强度，在使用中不易出现松动，而且还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波纹管使用寿命。该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4、厚壁 PE 管材的制造技术

在生产厚壁 PE 管材的过程中，由于重力作用，材料容易向下部堆积，导致生产出来的 PE 管材壁厚出现最薄位置为上方、最厚位置为下方的现象，管材壁厚薄的位置容易磨损、破裂，从而降低管材的使用寿命，提高了生产和维护成本。

为提高管材的使用寿命及产品合格率，公司开发了一种厚壁 PE 管材的制造技术和相应的模具。管材成型模具包括外模和设于外模内侧的型芯，上述技术保证在出料时模具的上部出料量大于模具的下部出料量，使得生产出来的厚壁 PE 管材的壁厚均匀。



5、生产全过程的重金属控制技术

塑料管道制品中，涉水管道产品需要控制重金属元素指标，以满足产品的卫生性能要求。

公司采用X荧光光谱法，经对X荧光光谱软件测定条件进行针对性的设计，使用原子吸收光谱仪和ICP等检测仪器进行成分对比分析，确定不同物料的X荧光光谱法重金属元素测定标准样，确定检测标准曲线，最终实现公司塑料制品生产全过程的原料、半成品和成品的重金属元素控制检测。该方法具有检测成本低，检测结果反馈时间短，检验结果准确，可用于产品生产全过程的特点。目前，公司利用该方法实现从生产过程的原材料开始，对所有进厂原材料重金属元素进行进厂检验控制，对生产过程物料随机检测，并对成品重金属元素进行检测控制。

6、转矩流变检测技术

PVC制品配方主要包括主料聚氯乙烯、辅料稳定剂、润滑剂、抗冲剂等。在生产过程中，任一组分的变化都讲对产品的外观及性能造成影响。传统原材料检验过程中，对原材料分别进行关键指数抽检，确定其是否满足生产要求。传统方法高效快捷，但由于数据过于分散、粗糙，难以预防产品性能波动，亦不利于对问题进行分析及回溯。

公司采用转矩流变技术对各组分、批次的原材料进行抽检分析。通过先进设备得到各批次原料的加工性能曲线图谱，建立数据库收集对比各批次原料的波动情况，及时发现潜在的风险并进行调整。同时在配方调整与设计，转矩流变检验能对各助剂不同添加量的加工性能、各混合配方的加工性能进行分析，能加深整个配方设计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加工性能与产品性能的平衡，对研发进度起到大力促进的作用。

其他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来源	技术特性
聚氯乙烯排筏用管	PVC管材	自主研发	本技术解决了普通PVC管用于排筏抗波浪性能较差、受阳光直射易老化的问题。
高抗压PVC-U电线套管配方设计	PVC管材	自主研发	通过配方改进提高管材抗压及冷弯性能。
PVC外观改善技术	PVC管材	自主研发	通过对模具改进使管材达到外观更光滑。



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领域	技术来源	技术特性
PVC-U 管材 高效率生产模具技术	PVC管材	自主研发	通过对模具的改造，可实现一台生产多条管材，使得生产效率得到极大的提高。
内螺旋筋管设备挤出技术	PVC管材	自主研发	先进的模具、设备技术，使管材具有优异的降低流水噪音的功能。
PVC 在线自动化压力监测装置	PVC管材	自主研发	在PVC生产过程中，若发生了产品穿孔的现象，在自检过程中较难发现。公司通过对生产线设备进行改装，成功开发出在线自动化压力检测装置，减少了废品的产生，降低了废品流出市场的风险。
一种能够做出五种司令盒的模具	管件	自主研发	本技术提供了一种用同一套模具就能够做出五种司令盒的模具，解决单套模具只能产生单一司令盒产品的问题，降低生产成本。
一种能够一出四的模具	管件	自主研发	针对现有技术的不足，提供了一种结构紧凑、强度大、生产效率高的能够一出四的模具。
PVC 管件产品自动化生产	管件	自主研发	为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节约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开发了PVC管件腔内自动剪水口模具，在不改变水口的大小和产品的的外观的前提下，达到自动剪水口的目的。
PP-R 产品外观改良技术	PP-R管道	自主研发	PP-R产品熔合线比较明显，影响了产品的外观及质量，为提升产品的外观质量及使用寿命，通过对流道、入料口位置的特殊设计，以及工艺的配合达到消除熔合线的效果。
一种消除管材表面黑纹的方法及其装置	PE管材	自主研发	解决塑料管材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特别是PE等无色或浅色管材表面经常会出现黑纹的问题，改善产品外观，提高产品价值。
双壁波纹管外增强技术	PE管道	自主研发	针对双壁波纹管在运输、安装时出现外壁破裂的情况，开发出了一种双壁波纹管模具，能增强其外壁的壁厚从而能大幅增强波纹管外壁抗压性能，提高产品的运输和安装良品率。
克拉管弹性密封圈连接技术	PE管道	自主研发	针对在一些特定环境下无法接入电源进行克拉管的电熔拼接，设计并推出了橡胶密封圈拼接方案，通过生产时调整合适承插口空间并预留合适的橡胶密封圈卡位，实现无电环境下的零渗漏安装。
PE 挤出管材表面增亮技术	PE管道	自主研发	生产PE管材的模具，表面电镀层因环境的原因经常生锈脱落，使挤出的PE管表面光洁度达不到标准要求；公司专门开发制作了一种特殊的芯棒和口模衬套，在这些衬套的表面采用了一种摩擦力很低的不粘材料，经衬套挤出后，产品的内、外壁非常地光洁，达到了增加亮度的作用。
PE 挤出机在线精准测量系统技术	PE管道	自主研发	通过在挤出机增加测量系统，在生产过程进行多次验证、对比，使产品每米重量控制精度在0.5%以内，生产效率比传统挤出提高30%，废品率减少20%-30%。消除了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材料影响产品质量因素，有效控制了产品成本 and 产品质量。



公司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 PVC、PE、PP-R 三大系列产品的设计及生产中，上述产品均为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核心技术产品实现收入	45,640.65	31,365.71	29,087.67
营业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核心技术产品实现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7.03%	97.87%	96.41%

（二）公司研究开发情况

1、研究机构的设置

公司研究机构的主体是研发技术部，全面负责公司核心技术的跟踪、研究与开发，核心产品的开发等方面工作，具体包括产品技术方向的确定、重要技术问题的解决、重大项目技术方案路线的评审等，是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的核心。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一共为 3 位，其中副总经理蔡建明一直从事塑料管道领域的相关研发、管理工作，带领了一支拥有丰富研发经验和项目实施经验的团队；梁士科、扈廷勇都是长期从事本行业的业务及技术精英，是公司技术进步的坚实基础。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简历
蔡建明	副总经理、质量技术中心负责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梁士科	生产中心副总监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扈廷勇	高级工程师，研发技术部总工程师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3、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名称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研发投入	1,396.86	550.21	932.16
营业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7%	1.72%	3.09%

（三）技术储备情况

本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应用领域	研发阶段
1	在线添加色母技术	建筑排水等	已完成小批量试制，进入中试阶段。
2	MPP电力管	电力穿线管	已完成设备和模具的采购和安装，正在安装设备，进入小试阶段。
3	PP-R 管件大端口铜镶件管件产品开发螺纹塑料嵌件	生活饮用水配套	已完成产品设计和模具设计，现处于模具加工阶段。
4	车间中央集中供料系统技术	建筑排水	整体处于安装调试阶段。
5	PVC双层轴向中空壁管材	市政排水	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已进行了小批量试制，将持续对不同规格产品进行试验。
6	一模多腔模内自动剪水口项目	建筑排水	模具设计阶段。
7	双色PVC产品的开发	建筑排水	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分析，处于模具试验和设备试验阶段。
8	克拉管弹性密封圈连接技术	市政排水	完成尺寸测量，进入小批量试验阶段。
9	通信管道的开发	通信及市政系统	完成市场调研，模具设计已完成，模具加工进行中。
10	PP-R、PE自动称重项目	生活饮用水配套	进行可行性研究阶段。
11	工程专用PVC-U管件的开发	建筑排水	整体模具已试验完成，进入小批量试制阶段。

（四）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的发展战略和生存之道，建立了一系列制度和措施，确保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技术人员培养制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及技术人才招聘、培养、选拔及激励管理制度及技术人才储备机制，为公司研发及技术人才供给提供了制度保障。同时，公司积极同



国内著名高校、研究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合作和技术交流。

2、技术创新奖励制度

公司制定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与奖励制度》，鼓励公司员工积极开展各项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工作，根据研究成果、产品销量情况等，给予相应的奖励和荣誉，较好地调动了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创新性，推动了科技成果的产生及向经济效益转换的进程。

3、紧跟市场需求确定研发方向

公司的研究、开发方向紧跟市场需求。公司研发人员、销售人员时刻关注客户需求以及行业最新发展动态，及时掌握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通过客户反馈的信息不断从研发设计环节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了解潜在的市场需求，开发出贴近客户需求的高性价比产品。

十、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各项生产工艺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噪音以及员工的生活垃圾均采取了相应措施，确保了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环保事项被处罚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境外子公司、分公司，境外资产、境外经营活动情况。

十二、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勇于创新、追求卓越、共创未来”的经营理念，秉承“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经营宗旨，走科技兴企之路，专注于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村水利工程、电力通信防护等领域的众多客户及国家级、地方级重点工程项目提供优质的塑料管道产品和完善的销售服务。

未来3-5年，公司将扩大现有塑料管道产品的生产规模，并丰富产品线，采



用高效率的自动化生产线和质量控制技术，在提高产能的同时，切实保障产品质量的高度一致性；建立软硬件设施齐全、实验环境优良的研发中心，引进一批高素质的研发人才，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水平；构建庞大畅通的销售网络，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与上下游行业的战略伙伴展开多方面的合作，积极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成为一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利益为出发点，集标准生产、专业研发、规范销售、用心服务为一体的在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的知名城市管网提供商，不断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的发展目标

近年来，国家对城市基础建设的大力支持，出台了一系列的相关指导文件。公司有针对性的对市政管道系列产品进行研发和升级改造，升级改造超大口径埋地高密度聚乙烯中空壁缠绕结构排水管、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等市政排水产品，以支持对国家的美丽乡村建设、市政管网建设、海绵城市建设、城市管廊建设等基础建设项目的需要。同时，也提高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和产品渗透力。

未来3-5年，公司将凭借技术研发优势，整合市场、技术、人员、资本等各类资源，多层次、全方位地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夯实持续发展的基础，并根据市场需求和竞争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产品布局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结合现有业务基础、长远经营目标、市场发展趋势，拟定了一系列技术研发创新、市场拓展、人才培养和品牌建设的具体计划和措施，通过有效实施以下计划与措施，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

（三）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1、产品战略计划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旧城区的市政基础设施已不能满足现代城市发展的需要，需要对现存的城市管网进行升级改造。城市管廊建设应时代而生，它集合给排水管道、通讯、电力等各方面的生活基础设施于其中。公司根据国家政策的导向，快速调整经营策略，在原有管道产品基础上，研发市政系列管道、电力电缆管、多孔通讯管，并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而定制。公司依托市政与民用两大系列主导产品，发挥“刚柔”品牌的影响力，持续快速发展，实现在未来3年内



销售收入翻番的目标。

2、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的研发团队密切关注国内外市场的技术现状和重要客户的改进要求，对现有产品的配方及生产工艺进行不断改良，并根据下游行业客户提出的新需求，加快研发紧贴市场需求的塑料管道产品，开发 PE 多孔梅花管、PE 预应力波纹管，滴灌管产品以及排水消音管件系列，加深公司的产品维度，用性能优异的产品带动市场，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为了保障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的顺利进行，公司将新建一个设施完备、环境优良的研发中心，改善研发条件，持续投入，为研发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和设备支持。公司在目前研发团队的基础上，还将加大对具有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的技术研发人员的引进力度，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此外，公司将继续保持与桂林理工大学、梧州学院等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利用高校的人才优势和技术优势，实现高校与公司的优势互补，将学术前沿理论与技术应用到公司的研发及生产活动中。

3、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目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招聘、培养、薪酬和考核机制，制定《招聘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及奖惩方案》等一系列员工管理制度，由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年度目标、部门工作需要、人员使用状况，采用内部招聘和外部招聘的方式，从公司各部门的骨干人员、高校学生、社会人士中招聘储备人才。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未来需要更多生产、研发、营销和管理人才的加入，以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避免人才不足或流失风险。为了培养内部员工向高端人才发展，储备充足人才，总经理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产品服务需要和各职能部门的培训需求，制定并实施公司级、部门级培训计划，合理设置培训课程和考核体系，提高公司整体员工的职业素养，实现公司人才梯队的良好升级。

4、生产能力及规模扩张计划

公司未来计划在梧州市新建生产基地，增加自动化生产线和包装线，对公司现有的 PVC、PE、PP-R 三大类管道产品进行产能扩充，解决制约公司经营收入进一步增长的产能不足问题，扩大产品供应规模，巩固公司在塑料管道制造行业



的业务优势。同时，公司将加快对环保排水管道、抗菌给水管道、大口径排污管道、燃气管道等塑料管道产品的研发，不断丰富公司塑料管道产品的种类与规格，优化产品结构，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增加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

5、市场开发计划

目前，公司的大部分收入来自广西地区。未来，公司在巩固加强广西地区的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将持续开发广东市场，并逐步将营销网络向海南、湖南、云南以及贵州等周边区域延伸，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以市政管道产品为突破口开发区外空白市场，并带动民用管道产品销售，给予激励政策支持，积极鼓励业务员开拓空白市场；公司同时积极摸索走出国门，主动与经销商开拓东盟国际市场的市场策略，打开公司的成长空间；加大市场调研力度，掌握市场适销产品与潜力产品，制定预见性市场计划，评估产品消费潜力并主动与大型品牌集团合作，实现互惠互利，双赢的战略合作关系。

6、品牌建设计划

公司将品牌战略作为一项长期的系统性工程，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各项品牌推广措施，根据市场反响进行品牌工作总结和推广计划改进。经过多年的品牌积淀，公司的“刚柔”牌系列塑料管道产品目前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及周边省市具有突出的品牌优势，在下游行业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在未来 3-5 年将持续加强品牌建设，通过在报纸、电视、手机、互联网等媒体投放品牌宣传广告，积极参加展销会、交流会等行业活动，不断丰富公司的品牌内涵，使更多的消费者和业内同行了解、认可公司的品牌文化和发展理念，树立专业化、品质化的品牌形象，提高公司产品及品牌在国内外市场的知名度。

7、提升管理水平计划

为适应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企业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将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组织管理架构、调整公司业务管理流程、提高职能部门的运转效率；实施以产业化为驱动的技术研发管理体制，促进技术和市场的结合。同时，公司将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快速反应能力，提高管理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



8、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募集资金将用于本招股说明书所列项目，并将精心实施募集资金项目。上市后，公司将根据最新市场发展趋势、募投项目完成情况及其经营效益，合理选择融资方式用于业务发展，选择发行、配售新股或发行债券等再融资方式，募集企业发展所需要的资金；或者在保持合理负债结构的前提下，提供间接融资的比例。

（四）发展计划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1、上述发展计划依据的主要假设条件

公司制订的上述发展计划，基于以下的假设条件：

- （1）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 （2）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 （3）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 （4）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未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
- （5）公司能够继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 （6）原材料价格供应和价格处于正常变动范围内；
- （7）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面临的主要困难

（1）公司在实现上述发展目标过程中，拓展营销网络、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均需要大量资金，由于融资渠道单一，如果不能通过发行股票募集到足够的资金，则公司的上述发展计划难以如期实现。

（2）人才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稳定，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才的加盟，对公司提高竞争力和未来发展起着重要作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公司人才数量和结构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扩大的实施。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改制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五一有限整体改制设立，五一有限的全部资产由本公司承继，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等运营及应用体系。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以其资产、权益或信用为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或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所有在册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招聘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也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中任职。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财务决策等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作



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和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依赖或委托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销售等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形。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军。除本公司外，陈军及其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参见本节“三、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此外，陈军投资的其他企业还包括桂林市思奇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陈军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其经营范围为：电子及通信产品、仪器仪表、电脑及相关产品的制造、安装、销售（许可证项目除外）；生产、销售广播电视器材（含电视发射机），国家允许经营的货物进出口业务；网络工程施工、通信工程施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军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二、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人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持有 51% 股权以上的控股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有竞争的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其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9,2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8%，同时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盈贯投资 83.98% 出资份额，盈贯投资持有公司 4,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陈军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4,0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8%。

陈军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的相关内容。

（二）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分别为甘少



林、赵大焕、甘少明、盘绍南和盈贯投资，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二）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部分。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备注
环球新材料	100%	2016年4月转让
贵港五一	100%	2018年9月注销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陈军持股54.66%，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2	永业实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除外）；社会经济咨询；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矿产品批发、零售；环境保护与污染治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	陈军持股54.66%
3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商铺、商品房、车库租赁服务	陈军持股54.66%
4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除外）；社会经济咨询；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矿产品批发、零售；环境保护与污染治理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	陈军持股54.66%
5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蓄电池制造；蓄电池、蓄电池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蓄电池及设备配件进口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陈军持股54.66%，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6	广西永兴盛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钨、锡、铋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粮油、重油、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花卉、苗木、白糖、水煤浆、煤、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电梯的销售	陈宇雄持股98.32%（陈宇雄为陈军弟弟，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7	冰泉实业	生产销售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饮料（固体饮料类）、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糕点（烘焙类糕点、油炸类糕点、蒸煮类糕点、月饼）；普通货运；本企业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食品	丰业投资持股98.91%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技术推广服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批发零售；以下项目仅限分支经营:停车服务	
8	梧州冰泉豆浆馆有限责任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饮料及冷饮服务；餐饮服务；餐饮外送业务；餐饮配送服务；经营和出售礼品、纪念品、优惠卡、礼品卡、充值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网站建设、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代理记账；自有物业出租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服务；餐饮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会议会展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旅游项目策划服务	冰泉实业持股 100%
9	百会药业	药品制造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销售：机电产品（除国家专控）、制冷设备、制药设备；房屋租赁，场地出租，仓储，停车场服务	丰业医药持股 54.24%，天鹅蓄电池持股 45.76%
10	广东丰尚高科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估价；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丰业投资持股 100%
11	南宁丰业创展	叁级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居间、行纪、代理	丰业投资持股 100%
12	丰业医药	投资与资产管理；医药项目的投资和管理；医疗项目的投资	永业实业持股 66.67%、陈军持股 20%并担任董事长
13	梧州市环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研发；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图书、报刊除外）、体育用品、文具用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石油制品、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调味品、煤炭及制品、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电梯的销售	永业实业持股 100%（2016 年 4 月由本公司转让给永业实业）
14	深圳市尚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新型铝材料的研发与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丰业投资持股 50%、长和实业持股 50%
15	佛山市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投资策划，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地产居间、行纪、代理服务。（以上项目须凭资质证经营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广东丰尚高科持股 100%
16	江西冰泉实业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凭效的许可证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冰泉实业持股 55%
17	广西南宁冠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	南宁丰业创展持股 9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8	南宁康诺生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制造、场地租赁	百会药业持股 70%
19	梧州市富朔贸易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五金产品、有色金属（钨、锡、铋除外）、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重油、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农产品、食品、白糖、饲料添加剂、水煤浆批发零售；电梯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郭丽持股 100%（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20	梧州市煜祺贸易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五金产品、有色金属（钨、锡、铋除外）、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书报刊除外）、体育用品、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油、农产品、食品、白糖、饲料添加剂、水煤浆批发零售；电梯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陈焕超持股 100%（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21	杰迅医药	药品、医疗器械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酒类、日用品、农产品（谷物、种子除外）、电子产品（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除外）、化妆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护理用品、五金用品、文化用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家用电器、文具、玩具、服装、鞋帽批发、零售；药品配送；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	宣宏持股 46.67%（该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王静宇持股 15%（其中 6.67% 股权实际为陈军控制）
22	广西梧州市杰迅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搬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杰迅医药持股 100%
23	梧州市杰迅大药房有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酒类、日用品、农产品（谷物、种子除外）、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化妆品、消毒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护理用品、五金产品、文化用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家用电器、文具、玩具、服装、鞋帽批发、零售	杰迅医药持股 100%

（五）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六）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黑龙江冰泉多多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固体饮料（豆制品、奶粉、饮料、营养粉、果蔬菜汁粉、豆类、乳类、谷物类制品）生产、销售，包装材料采购。方便食品批发、零售（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弟弟陈宇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佛山市三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的资质证经营）；销售：建筑材料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3	广东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凭有效的资质证经营）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4	广西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基础设施建设（取得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开展上述经营项目）；房地产营销策划；对实业、证券业的投资；资产经营及资产受托经营	实际控制人陈军担任董事、经理的企业
5	广西北海汇信投资有限公司	对房地产业、酒店（不含经营）、农业、林木业、矿产业项目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南宁丰业创展持股50%的企业
6	北海市武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弟弟陈宇雄持股75%的企业
7	武汉丰尚高科	房地产开发；对房地产行业的投资；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模具、特种劳保产品（安全帽）、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弟弟陈宇雄持股70%
8	武汉大草原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丰尚高科持股64.07%
9	横琴众汇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食品销售、生产；影视制作；教育培训；物业管理；留学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大草原持股85%
10	南宁市柳和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担任经理的企业
11	梧州市康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出售，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2	广州市弘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电气设备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物业管理；金属制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室内装饰、设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租赁；办公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持股22.5%的企业
13	梧州市智朝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五金产品、机械设备、装饰材料、汽车零配件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配偶蓝英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及持股34%的企业
14	梧州市中贤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机械设备、装饰材料、汽车零配件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配偶蓝英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及持股20%的企业
15	梧州市靖浩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五金产品、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装饰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零配件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配偶蓝英持股33%的企业
16	梧州市尚域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五金产品、机械设备、装饰材料、汽车零配件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陈军的配偶蓝英持股33%的企业
17	广西梧州苍海凯景大酒店（普通合伙）	旅馆住宿服务；正餐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甘少林的哥哥甘少雄控制的企业
18	梧州市顺安机动车检验有限公司	机动车辆安全技术检验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盘绍南的儿子盘鉴广控制的企业
19	广西君彦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及施工；图文制作；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日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音响器材、照相器材、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家具、体育用品、通讯器材批发、零售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盘绍南的儿子盘鉴广控制的企业
20	广西车惠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科技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基础软件、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汽车美容服务（汽车维修除外）；软件开发和销售；汽车用品、清洗汽车的机械设备租赁、零售及批发；广告设计、制作、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盘绍南的儿子盘鉴广担任执行董事及持股11.08%的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发布、代理。	企业
21	广西车便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新材料、新软件的开发、技术转让、推广服务；汽车美容服务（汽车维修除外）；汽车用品、清洗汽车的机械设备租赁、批发及零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网络平台的建设。	持股5%以上的股东兼董事盘绍南的儿子盘鉴广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2	梧州市路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尾气环保检测；安全检验、综合性能检测、尾气检测技术咨询服务；机动车入户、年审及咨询服务；车辆美容；拖车服务；停车场服务；消防器材、汽车配件及汽车美容品销售。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兼董事盘绍南的儿子盘鉴广持股35%的企业
23	广西正信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规划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地质技术服务（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矿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矿山机械、农副土特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的销售；工程测量、地籍测绘、房产测绘；对农业、林业的投资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赵大焕的弟弟赵悟担任执行董事及持股32%的企业
24	广西颐泰恒消防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建筑电气防火安全检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消防技术咨询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赵大焕的弟弟赵悟持股40%的企业
25	广西江波砂石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用砂的露天开采（按许可证核定的地点开展经营）；砂石、建筑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矿山机械设备的销售；矿山机械设备租赁；矿产品信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赵大焕的弟弟赵悟持股49%的企业
26	广东四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法律、法规、规章允许代理的各类财产保险及人身保险）	独立董事黄文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27	广东玉峰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太阳能玻璃、钢化玻璃、镀膜玻璃、汽车玻璃、建筑玻璃、装修玻璃、电子玻璃、医药玻璃制品；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不含危险化学品）；加工、销售：黄金饰品和贵金属饰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独立董事黄文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28	黄山市车世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二手车经纪，汽车租赁	独立董事黄文锋的哥哥黄文新控制的企业
29	黄山市车世界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二手车交易、经纪、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独立董事黄文锋的哥哥黄文新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30	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药的研究及技术服务(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按规定办理);口服重组幽门螺杆菌疫苗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独立董事黄文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七）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广西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丰业创展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	2016年5月完成注销
2	广东汇来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军曾担任经理的企业	2016年8月完成注销
3	佛山粤莱贸易有限公司	陈军曾控制的企业;彭龙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6月完成注销
4	广西梧州璞玉化妆品有限公司	陈军曾控制的企业;丰业投资持股72.79%	2019年2月完成注销
5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文锋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018年6月,黄文锋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6	广州汇来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军曾担任董事、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甘少林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2015年12月,陈军、甘少林辞去董事职务
7	广西佳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军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2016年12月,陈军辞去董事职务
8	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军曾控制的企业	2015年11月已转让,根据相关规定,2016年仍将粤凯建筑认定为关联方

四、关联交易

（一）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冰泉实业	PVC管道及管件	0.30	0.00%	1.18	0.00%	-	-
粤凯建筑	PVC管道及管件	-	-	-	-	86.63	0.29%
合计		0.30	0.00%	1.18	0.00%	86.63	0.29%

由于公司在广西地区,凭借良好的区域拓展、品牌影响力、过硬的产品质量、高效的研发和完善的售后服务支撑,占据较高的区域市场份额,因此,报告期内,



关联方冰泉实业和粤凯建筑存在向公司采购部分 PVC 产品分别用于其自用房屋建筑管道和工程施工业务的情况。其中，冰泉实业 2017 年和 2018 年向公司采购 PVC 管材管件分别 1.18 万元和 0.30 万元，粤凯建筑 2016 年向公司采购 PVC 管材管件 86.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公司销售给冰泉实业与粤凯建筑与其他终端客户的价格基本一致，价格公允。

上述关联销售行为经公司内部流程审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冰泉实业	采购豆浆食品、礼品	47.11	0.14%	30.52	0.13%	22.00	0.10%
杰迅医药	药品	0.78	0.00%	0.92	0.00%	0.61	0.00%
合计		47.89	0.14%	31.44	0.14%	22.62	0.11%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冰泉实业采购部分豆浆食品、礼品用于员工福利发放及对外接待的情况；存在向关联方杰迅医药采购部分药品用于员工劳保、福利发放的情况。上述采购价格与冰泉实业、杰迅医药业对外销售的价格基本一致，价格公允。

上述关联采购行为经公司内部流程审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拆借出资金的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关联方	向关联方拆借出公司资金				加权平均借款天数(天)	资金拆借利率	拆借利率确定依据	资金拆借利息
		期初余额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2016年	陈军	9,800.00	10,452.00	20,252.00	-	80.99	5.00%	参考并不低于当时银行1年期贷款利率4.35%	138.79
2017年	陈军	-	3,400.00	3,400.00	-	13.76	0.50%	由于时间较短，参考并不低于当时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0.60

2016年至2017年1月，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存在资金拆借给实际控制人陈军并收取利息的情况。2017年1月，公司对此进行了全面规范，将相关资金拆借全部清理完毕，之后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

报告期内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均发生在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当时已履行公司有效的内部审批程序，并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水平收取了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为规范并杜绝公司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制定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

“第五条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进行决策和实施。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公司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第六条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不得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七条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监管机关认定的其他资金占用方式。”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在与五一管业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五一管业的资金。不会要求五一管业为本人、本人近亲属、本人及近亲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与五一管业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不会要求五一管业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五一管业有偿或无偿的将资金拆借给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使用；五一管业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接受五一管业委托进行投资活动；五一管业为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五一管业代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偿还债务。

除上述方式外，本人亦不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五一管业资金。”

随着股份公司的设立、保荐机构对公司进行辅导规范以及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建立及有效执行，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及水平不断加强，内控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已对过往资金占用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日常中严格约束和管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2017年1月以后公司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2、关联租赁

- （1）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方的关联租赁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	租赁资产各类	2018年度租赁收入	2017年度租赁收入	2016年度租赁收入



承租方	租赁资产各类	2018年度租赁收入	2017年度租赁收入	2016年度租赁收入
丰业投资	房屋建筑物	-	9.73	29.19
粤凯建筑	房屋建筑物	-	-	10.56
煜祺贸易	房屋建筑物	-	-	0.17
富朔贸易	房屋建筑物	-	-	0.50

报告期内，为赚取租金，公司将部分空置的办公房屋出租给关联方丰业投资、煜祺贸易和富朔贸易；原子公司环球新材料将部分空置的办公房屋出租给粤凯建筑。2016年公司4月公司处置了子公司环球新材料，粤凯建筑租赁不再纳入关联交易；2016年2月后，富朔贸易和煜祺贸易不再租赁公司房产；2017年5月后，丰业投资也不再租赁公司房产。

(2)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关联租赁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租赁资产各类	2018年租赁支出	2017年度租赁支出	2016年度租赁支出
环球新材料	房屋建筑物	32.41	0.95	-
丰业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0	-	-

公司厂区与环球新材料相邻，随着公司产品规模提升及产品结构日益丰富，公司面临生产经营场地面积不足问题，公司为堆放塑料管道产品，于2017年12月7日与环球新材料签订租赁协议，公司租赁环球新材料的简易仓库和露天堆场，租赁期限为2017年12月20日至2018年12月30日，其中租赁简易仓库面积1,900平方米、单价6元/平方米，露天堆场6,800平方米，单价3元/平方米。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已不再租赁环球新材料房产。

2018年，公司与丰业房地产签订租赁协议，公司租赁丰业房地产新开发的楼盘半山一品的商铺作为装修材料展示及办公使用，租赁面积124.29平方米，租赁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丰业房地产为了培育半山一品项目商业氛围，加快商铺的销售，同时配合项目的营销，丰业房地产针对超市、餐饮店、药店、家装店、装修公司、五金店项目免租招商，免租时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满后若继续租赁，需按实际租金优先续租。公司产品PP-R系列管道主要应用家装店或装修公司，符合丰业房产地的免租政策，2018年公司租赁丰业房地产商铺租金为0，该合同到期后，公司不再续租该



商铺。

上述关联租赁行为经公司当时有效的内部审批程序批准，且租金主要参考周边房屋租赁价格或对外租赁给无关联第三方价格水平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合同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保证合同	2018/06/27	陈军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950.00	主合同债务（2018/06/29-2019/06/28）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合同	2018/05/25	陈军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1,000.00	主合同债务（2018/05/30-2019/06/19）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合同	2018/11/16	陈军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1,550.00	主合同债务（2018/11/16-2019/11/21）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合同	2018/12/04	陈军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1,300.00	主合同债务（2018/12/04-2019/12/05）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合同	2018/12/25	陈军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1,685.00	主合同债务（2018/12/21-2019/12/20 提款，借款期限 10 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5/09/22	陈军、甘少林、赵大焕、盘绍南、陈浩桥	五一管业	中国农业银行梧州河东支行	1,755.00	2015/09/22-2018/09/21

4、转让子公司股权给关联方

2016 年以前，环球新材料原主要经营公司另一定位较为低端的“丰朔”品牌塑料管道业务，经营业绩不佳。环球新材料经审计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982.34 万元、2,160.93 万元和 2,289.3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77.39 万元、-49.32 万元和 225.08 万元。2016 年 4 月，公司基于整合、优化业



务、资产及组织架构体系等目的，决定将所持环球新材料全部股权转让给永业实业，同时公司再向环球新材料购回与塑料管道业务相关的生产设备重新调整用于公司“刚柔”品牌主打产品生产。本次转让完成后，环球新材料不再从事塑料管道业务生产经营，公司所有产品均集中在母公司一个主体进行生产和运营，公司产品统一主要使用“刚柔”品牌，不再使用“丰朔”品牌。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桂评报字【2016】第 0092 号《梧州市环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转让股权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环球新材料资产账面价值 6,571.79 万元，评估值 7,675.93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6,466.10 万元，评估值 6,466.10 万元；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05.69 万元，评估值 1,209.83 万元。转让时环球新材料主要资产包括设备类（PVC 管材生产线、注塑机等大中型生产设备及各类模具、运输车辆、办公电子设备）、房屋建筑物（梧州工业园区星裕路 8 号环球新材料办公楼 1 栋）及土地使用权（梧州工业园区星裕路 8 号环球新材料办公楼 1 栋及厂区用地，面积合计 89,494.33m²）。

2016 年 4 月 25 日，五一有限与环球新材料、永业实业共同签署《梧州市环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资产重组协议》，五一有限将其持有的环球新材料 100%股权转让给永业实业，股权转让价款为 1,800.00 万元。同时五一有限对环球新材料所有塑料管道生产设备进行回购。对于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大于评估值 1,209.73 万元的差额 590.17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转让环球新材料股权事宜已履行当时有效的内部决策程序和股东会批准，且交易价格大于评估值，该资产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5、向关联方销售长期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环球新材料	转让钱鉴路房产（厂房）、固定资产（车辆）	-	-	721.81
	转让钱鉴路56号土地使用权	-	-	1,292.68
冰泉实业	转让SAP软件	-	156.90	-
合计		-	156.90	2,014.49



为优化资产和业务配置，2016年4月，公司将环球新材料100%股权转让给永业实业后，同时也将持有的闲置的土地及房屋产权（钱鉴路56号土地使用权和厂房）一并转让给环球新材料。

根据广西祥浩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桂祥房估报字【2016】第1-0002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以及桂祥土评【2016】（估）字第1-0003号《土地估价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4月25日，上述房产评估值为644.44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1,292.68万元，公司依据评估值作价将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转让给环球新材料。

此外，2017年5月，公司将持有的SAP软件按账面净值转让给冰泉实业，转让原因是该软件系公司早期与冰泉实业共同购买，在使用过程中，由于该软件并不能完全贴合公司的生产业务流程，而冰泉实业则更适合实施。因此，公司将该软件按账面净值转让给冰泉实业。

上述资产转让经公司当时有效的内部决策程序批准，且交易价格根据评估值或账面净值转让，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6、向关联方采购长期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环球新材料	2016年购回生产设备、2017年购回钱鉴路56号房产（厂房）	-	529.86	1,257.85
	购回钱鉴路土地使用权	-	1,278.19	-
合计		-	1,808.05	1,257.85

2016年4月，公司将所持环球新材料股权转让给永业实业后，环球新材料不再从事塑料管道业务经营。公司按事先规划以账面净值1,257.85万元作价将环球新材料管道产品相关生产设备全部购回重新调整用于公司“刚柔”品牌主打产品生产。

2017年7月，公司确定上市规划，并拟投资新建管道生产线和研发中心以满足生产经营需求，同时将此作为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为解决募投项目用地的确定性，公司拟向环球新材料购回钱鉴路土地使用权和厂房以筹划募投项目建设。



根据广西祥浩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桂祥房估字【2017】第 1-0001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上述梧州市钱鉴路 56 号的房地产（含土地使用权）总估价为 1,898.45 万元。公司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按评估值作价从环球新材料购回，同时缴纳契税 54.24 万元，公司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分别计入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

公司购买上述资产经公司当时有效的内部决策程序批准，且交易价格根据评估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应付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丰业投资	-	-	142.84
	冰泉实业	0.20	0.20	0.08
	丰业医药	-	-	0.95
应付账款	永兴盛	-	-	88.05
其他应付款	环球新材料	11.85	-	0.51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上述关联方往来余额已全部清理完毕。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回避制度等方面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如果该关联交易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该交易还需经董事会 2/3 以上董事同意后方可实施。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

1、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2、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也可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并且由出席会议的监事予以监督。

（三）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通过修订或制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健全了关联交易审批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决策权限，切实规范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交易发生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其他关于关联交易的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同时，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此前报告期期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议确认。此



外，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了平等、自愿的原则，关联方按照相关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对以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清理及整改，公司通过不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严格约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今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同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军就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控制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且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章程规定的回避要求。

本人保证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发行人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



利益或收益。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发行人相应的赔偿。”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一）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董事会任期三年，本届任期自 2017 年 11 月 21 日到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两届。

本届董事会现任成员如下：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陈军	董事长	发起人一致提名
彭龙	董事、总经理	发起人一致提名
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发起人一致提名
盘绍南	董事	发起人一致提名
梁朝勇	董事、副总经理	发起人一致提名
杨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	发起人一致提名
黄文锋	独立董事	发起人一致提名
覃永德	独立董事	发起人一致提名
杨华斌	独立董事	发起人一致提名

各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陈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中专学历，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1993-1995 年，历任梧州市住宅公司经理助理及副经理；1996-1997 年，任梧州市建联公司副总经理；1998-2014 年，任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07 年至今，任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7 年 10-11 月，任五一有限执行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同时，历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彭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2003-2007 年，任深圳发展银行信贷经理；2007-2008 年，任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2014 年，任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资



金部经理；2014-2017年10月，历任五一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同时，现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梧州市委员会委员。

甘少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高中学历。1984-1985年，任苍梧供销合作社采购员；1985-2004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2009年，任广西天鹅蓄电池责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监；2010-2016年，任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理；2016-2017年10月，任五一有限总监；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盘绍南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网络教育及工商企业管理专业。1984-1989年，历任北流市平政建筑公司技术员、项目负责人；1989-1992年，历任北流建筑工程总公司助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1992-2003年，历任苍梧县建筑工程总公司项目经理、工程师和副总经理；2003-2005年，任柳州鹿寨金利水泥有限公司总监；2005-2007年，任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2009年，任广西永兴盛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同时，现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梧州市委员会委员。

梁朝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中专学历，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1995-2017年10月，历任五一有限技术部技术员、销售部区域经理、营销中心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杨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专业。2013-2016年，任梧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医疗纠纷投诉管理办公室科员；2017-2018年，任梧州市电视台新闻部记者；2018年-2019年3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文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广东省财政学会、经济学会理事。1985-1991年，任安徽怀宁县总铺中学教师；1994-2000年，任广东石油化工学



院教师；2001-2004年，任广东金融学院教授；2005年至今，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覃永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法专业。1985-1987年，任广西右江师范专科学校助教；1990-1995年，任广西大学法学院讲师；1995-1998年，任广西科技经济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律师；1998-2001年，任广西欣和律师事务所任管理合伙人、律师；2001-2011年，任广东智洋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律师；2011年至今，任广东洛亚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主任、专职律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华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电子信息材料与器件专业。1997-2000年，任桂林电子工业学院基础部教师；2000-2003年，任桂林电子工业学院学生辅导员；2006年至今，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本公司监事会每届任期三年，本届任期自2017年11月21日到2020年11月20日，可连选连任。

本届监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赵大焕	监事会主席	发起人一致提名
莫绍丽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吴盛祺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各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赵大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年出生，高中学历。1995年6-2004年，任苍梧建筑总公司项目经理；2004-2005年，任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监；2006-2010年，任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董事；2008-2014年，任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莫绍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专业。2001-2005 年，任梧州中恒建筑监理公司资料员；2005-2017 年 2 月，历任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文员、办公室副主任、行政人力主管；2017 年 2-11 月，任五一有限总经办副主任；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及职工监事。

吴盛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2007-2010 年，任广东省中山市广盛运动器材有限公司制造部助理工程师；2010-2014 年，任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物流部长；2014-2017 年 11 月，历任五一有限生产制造中心副经理、管材车间副主任、仓库主任；2017 年 11 月-2018 年 12 月，任公司仓库主任及职工监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管材车间副主任及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三名，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彭龙	董事、总经理
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梁朝勇	董事、副总经理
蔡建明	副总经理、质量技术中心总监
谭鸣	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
杨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

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彭龙先生简历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甘少明先生简历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梁朝勇先生简历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蔡建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1987-2000 年，任梧州市五一塑料厂技术部主管；2001-2013 年，任广东东莞永通塑胶公司厂长；2013-2017 年 11 月，任五一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质量技术中心总监。

谭鸣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职称。1999 年-2017 年 10 月，历任五一塑料厂或五一有限会计、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杨静女士简历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四）核心技术人员

蔡建明先生，简历参见本节“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梁士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1996-2006 年，任五一有限技术员；2006-2009 年，历任广西佳利工贸有限公司生产研发部经理、技术部经理；2010 年 1-7 月，四川省都江堰市钧福塑料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7 月-2017 年 11 月，历任五一有限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7 年 11 月-2018 年 12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中心副总监、生产管理部部长。

扈廷勇先生，高级工程师，公司研发中心总工程师。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分析化学专业。1988-1995 年，任梧州市印染厂技术员；1996-2002 年，任梧州市第二化工厂技术员；2002-2017 年 11 月，历任五一有限科员、质量部部长、技术开发中心副经理兼化检室主任、检验部总工程师。2017 年 11 月至今，任研发技术部技术标准工程师。同时，担任全国塑料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塑料管材、管件及阀门分技术委员会（SAC/TC48/SC3）委员、广西工业创新发展计划专家、广西工业设计奖评审专家、广西科技专家库专家。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参加保荐机构及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组织的全面的法规知识培训，包括《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已经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陈军直接持有公司 3,926.56 万股，占比 49.08%。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姓名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陈军	3,926.56	49.08	3,926.56	49.08	4,372.96	54.66
甘少明	491.20	6.14	491.20	6.14	0	0
盘绍南	456.00	5.70	456.00	5.70	836.00	10.45
赵大焕	557.36	6.97	557.36	6.97	544.56	6.81
合计	5,431.12	67.89	5,431.12	67.89	5,753.52	71.92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报告期内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陈军、甘少明、彭龙、蔡建明、梁士科、谭鸣、吴盛祺和扈廷勇通过盈贯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持有盈贯投资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职务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陈军	董事长	15,236,569	83.98%	14,999,031	82.67%	0	0
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1,666,559	9.19%	1,666,559	9.19%	0	0
彭龙	董事、总经理	429,214	2.37%	429,214	2.37%	0	0
蔡建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821	0.56%	100,821	0.56%	0	0



姓名	发行人职务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谭鸣	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57,529	0.32%	57,529	0.32%	0	0
梁士科	核心技术人员	50,411	0.28%	50,411	0.28%	0	0
吴盛祺	监事	18,595	0.10%	18,595	0.10%	0	0
扈廷勇	核心技术人员	4,248	0.02%	4,248	0.02%	0	0
合计		17,563,946	96.80%	17,326,408	95.49%	0	0

报告期内，盈贯投资持有发行人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发行人股东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盈贯投资	480.00	6.00%	480.00	6.00%	0	0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发行人、盈贯投资之外的其他对外投资一级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陈军	董事长	永业实业	8,965.88	54.66%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54.66%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4.66%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54.66%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4.66%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丰业医药	15,000	20.00%
		桂林市思奇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420.721	10.00%
		杰迅医药	5,000	53.33%
		广西永兴盛贸易有限公司	3,050	98.32%
		梧州市富朔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00%
		梧州市煜祺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00%
盘绍南	董事	永业实业	8,965.88	10.45%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0.45%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45%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45%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45%
赵大焕	监事会主席	永业实业	8,965.88	6.81%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6.81%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5,000	6.81%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6.81%
		梧州长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6.81%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经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董事津贴。其他董事和全体监事不享有董事或者监事津贴。

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工资、津贴和奖金组成。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以年度为周期对经营工作业绩进行评估并发放相应的薪酬；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除外）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计划或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报董事会批准。公司未向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其它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



酬总额分别为 321.25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4.78%。

2018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税前）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从发行人领取收入的情况 (万元)	是否在关联企业 领取薪酬	领取收入的关联方
陈军	董事长	-	是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彭龙	董事、总经理	62.94	否	-
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38.68	否	-
盘绍南	董事	-	是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梁朝勇	董事，副总经理	42.90	否	-
冯素	原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52.17	否	-
黄文锋	独立董事	3.6	否	-
覃永德	独立董事	3.6	否	-
罗勇悦	原独立董事	3.6	否	-
赵大焕	监事会主席	-	是	广西梧州丰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莫绍丽	职工监事	8.39	否	-
吴盛祺	职工监事	8.09	否	-
蔡建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 人员	37.44	否	-
谭鸣	财务总监、财务部 部长	38.98	否	-
梁士科	核心技术人员	14.78	否	-
扈廷勇	核心技术人员	6.08	否	-
合计	-	321.25	-	-

除上表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本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其他收入、享有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陈军	董事长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关联方
		丰业医药	董事长	公司关联方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公司关联方
		广西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公司关联方
		南宁市柳和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公司关联方
		盈贯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关联方
甘少明	董事、副总经理	广西天鹅蓄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公司关联方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关联方
盘绍南	董事	苍梧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理事	非公司关联方
		佛山市丰尚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关联方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关联方
赵大焕	监事会主席	广西藤县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公司关联方
		冰泉实业	总经理	公司关联方
		苍梧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理事	非公司关联方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关联方

六、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股东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此外未签署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五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未设立董事会，报告期初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由陈宇文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股份公司设立由陈军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7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陈军、彭龙、



甘少明、盘绍南、陈宇文、冯素、黄文锋、覃永德、罗勇悦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黄文锋、覃永德、罗勇悦为独立董事。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军为公司董事长。

2018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陈宇文辞去董事，聘任梁朝勇为公司董事。

2019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冯素辞去董事、罗勇悦辞去独立董事，聘任杨静为公司董事、杨华斌为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五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未设立监事会，只有1名监事，由黄位明担任。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赵大焕、吴盛祺为公司监事，与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监事莫绍丽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赵大焕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今，彭龙、甘少明、梁朝勇、蔡建明一直在公司担任重要管理职务，谭鸣一直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报告期期初至2017年9月，由陈宇文担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0月至股份公司设立，由彭龙担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彭龙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冯素、甘少明、梁朝勇、蔡建明为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冯素辞去董事会秘书，同时聘任杨静为董事会秘书。

最近两年内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主要系股份公司设立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人员离职调整而产生的。五一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五一有限执行董事陈军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新增的董事会成员中除独立董事外，彭龙、甘少明、梁朝勇、蔡建明均一直在公司担任重要管理职务，董事盘绍南为公司股东，发行人的主要决策机构没有发生实质变化；陈宇文、冯素、罗勇悦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接替的新任董事梁朝勇、新任董事及董事会秘书杨静均是来自公司内部并且此前具有从事相关工作资历的员工，新任独立董事杨华斌同样具有行业专家背景，上述变动不会导致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八、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结构相关制度、规范性文件等仍不齐全，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制度，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专项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同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通过对上述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并得到良好运行，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二）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力和义务，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及决策程序等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权利。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了九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2017年11月21日	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2月26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5月25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2018年6月22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0月22日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1月23日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4月10日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5月25日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董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名。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本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了十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2017年11月2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年2月1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年4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年5月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年6月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年10月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年11月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年12月1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年3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年5月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四）监事会运行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设监事会主席一名。本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议事规则等进行了细化。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2017年11月21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年4月24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年11月23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5月5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置三名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自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谨慎、勤勉地履行了权力和义务，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公允的意见，为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履行以下职责：（1）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指定联络人，负责准备和提交相关机关要求的文件，与相关机关联系；（2）准备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



和文件；（3）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并作记录，并应当在会议纪要上签字，保证其准确性；（4）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5）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公司做出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6）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并报告相关机关；（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资料、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持股资料和董事会印章，保管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记录；（8）帮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及股票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9）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机关有关规定做出决议时，及时提出异议，如董事会坚持做出上述决议，应当把情况记载在会议纪要上，并将该会议纪要马上提交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10）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11）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定尽职开展工作，勤勉履行了相关职责。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1、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现任审计委员会由黄文锋、杨静、覃永德组成，其中黄文锋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如下：（1）提议聘请、续聘或更换外部审计师，以及确定相关审计费用，并报董事会批准；评估外部审计师工作，监督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工作程序、质量和结果；（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指导、评估内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提出建议；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



审查并监督公司的内控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6）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2、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现任战略委员会由杨华斌、陈军、彭龙组成，其中杨华斌为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如下：（1）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共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战略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现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黄文锋、杨静、覃永德组成，其中黄文锋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如下：（1）研究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3）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4、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现任提名委员会由覃永德、彭龙、黄文锋组成，其中覃永德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如下：（1）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聘



任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人员的人选；（3）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4）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九、内控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及会计师的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注册会计师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2019 年 5 月 2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415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意见如下：“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发行人最近三年无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曾受到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人	处罚机关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元)	处罚时间	执行情况
1	公司	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根据《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设行政处罚决定书》（梧建行决字[2018]35号），发行人未取得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于2010年2月开始，擅自在现星泰路18号厂区建设管材车间附属配套用房（高压配电房、低压配电房、泵房和厕所等房屋）	5,000	2018/7/6	已足额缴纳罚款

根据梧州市住建委于2019年1月14日出具的《证明》，上述行政处罚均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面临除罚款以外的处罚；2019年2月21日，公司取得了上述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

报告期内，除了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一直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进行建设，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住建委处罚或被住建委调查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根据章程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十二、发行人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根据《会



计法》和财政部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的决策权限及程序进行了相关规定。自资金管理制度设立以来，公司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的使用进行了规范管理。

（二）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规避和减少决策风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中，对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进行了相关规定。

公司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投资项目立项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照各自的权限，分级审批。

（1）董事会有权审议并决定对外投资事项：

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50%以内的重大交易事项，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10%以上、50%以内的重大交易事项；

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50%以内的重大交易事项；

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50%以内的重大交易事项；

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10%以上、50%以内的重大交易事项。

以上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

（2）超过上述权限范围的对外投资事项均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未达到上述权限范围的对外投资事项均由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批准。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均严格遵循相关规定，未发生违反权限和程序进行对外投资的情况。

（三）对外担保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风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中，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及决策权限进行了相关规定。

公司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其中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4）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6）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7）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5）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除上述必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十三、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文件中规定了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权利的内容，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和实施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一）投资者享有的权利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9、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对投资者权利的保护

1、对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权利的保护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一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在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建立信息管理和控制系统，指定证券事务部负责公司信息的收集和披露工作，确保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得到迅速的归纳和整理。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信息披露事务。



在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及时、合规披露信息；（2）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平等对待和尊重全体投资者，充分保障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3）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充分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4）持续改进，提高效率，严控成本；（5）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2、对投资者依法享有资产收益权利的保护

《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包括利润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发放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等，强调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资产收益的权利。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七、实际股利分配情况、股利分配政策”。

3、对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的保护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2）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3）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4）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5）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数据及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引用或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得出，并以合并数反映。投资者欲更详细了解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与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43,621.51	26,473,863.40	48,239,788.3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7,005,187.63	59,844,794.81	33,966,904.91
预付款项	6,350,902.03	3,124,196.21	11,295,215.24
其他应收款	7,773,756.52	2,962,234.88	2,285,914.38
存货	90,388,975.60	62,008,448.33	40,904,385.22
其他流动资产	4,691,178.49	21,080,861.65	18,220,267.34
流动资产合计	277,553,621.78	175,494,399.28	154,912,475.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9,090.00	2,099,090.00	2,099,09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639.79	3,428,880.05	4,032,407.25
固定资产	93,975,952.07	87,776,595.29	77,900,221.13
在建工程	11,541,163.57	-	-
无形资产	30,091,261.79	29,430,763.37	18,046,792.61
长期待摊费用	257,981.63	97,752.20	125,68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2,970.59	1,029,919.09	575,59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2,762.99	3,377,042.60	1,502,202.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499,822.43	127,240,042.60	104,281,993.09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计	422,053,444.21	302,734,441.88	259,194,46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13,000,000.00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387,654.74	13,175,661.74	6,827,936.32
预收款项	9,518,316.08	3,515,600.55	304,443.81
应付职工薪酬	7,845,709.68	4,987,563.55	4,035,556.66
应交税费	6,074,093.84	6,293,014.97	8,948,323.66
其他应付款	9,307,528.62	2,705,858.17	2,553,845.67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94,133,302.96	43,677,698.98	22,670,106.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00,000.00	-	-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00,000.00	-	-
负债合计	104,533,302.96	43,677,698.98	22,670,106.1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0,553,997.33	150,553,997.33	5,901,700.00
盈余公积	8,696,614.40	2,850,274.56	25,083,608.05
未分配利润	78,269,529.52	25,652,471.01	125,539,054.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7,520,141.25	259,056,742.90	236,524,362.40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317,520,141.25	259,056,742.90	236,524,362.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2,053,444.21	302,734,441.88	259,194,468.5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一、营业总收入	470,400,050.48	320,487,665.91	301,716,052.79
二、营业总成本	408,758,027.22	260,746,946.25	242,214,879.94
其中：营业成本	348,510,719.53	228,079,753.13	215,227,572.29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税金及附加	4,042,577.68	3,355,880.61	3,291,278.67
销售费用	22,437,687.77	9,775,144.39	7,130,860.88
管理费用	13,764,580.34	11,094,602.76	10,575,633.30
研发费用	13,968,622.92	5,502,093.62	9,321,588.83
财务费用	1,316,734.19	-152,559.29	1,299,331.94
资产减值损失	4,362,986.83	3,092,031.03	-4,631,385.97
加：投资收益	422,503.17	513,479.50	24,727,92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	-861,602.76	-190,609.11	-26,182.00
其他收益	5,594,668.40	111,145.00	-
三、营业利润	67,151,710.03	60,174,735.05	84,202,911.45
加：营业外收入	422,184.44	526,892.48	1,906,496.42
减：营业外支出	400,591.28	358,047.03	2,269,016.58
四、利润总额	67,173,303.19	60,343,580.50	83,840,391.29
减：所得税费用	8,709,904.84	9,713,806.70	11,259,970.07
五、净利润	58,463,398.35	50,629,773.80	72,580,421.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63,398.35	50,629,773.80	72,580,421.2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3	0.63	0.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3	0.63	0.91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463,398.35	50,629,773.80	72,580,421.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63,398.35	50,629,773.80	72,580,421.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592,399.96	346,328,973.09	345,687,157.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214.22	1,475,402.61	5,907,26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908,614.18	347,804,375.70	351,594,42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203,885.56	238,624,918.36	190,412,709.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44,549.06	28,825,529.52	25,793,86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97,716.83	34,439,805.54	37,260,79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8,492.39	25,838,520.76	19,900,67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34,643.84	327,728,774.18	273,368,04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29.66	20,075,601.52	78,226,38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762,500.00	208,500,000.00	401,2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503.17	513,479.50	960,161.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00,000.00	1,568,970.00	20,700,007.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0,615,774.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443,934.39	251,847,92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85,003.17	246,026,383.89	685,343,869.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79,683.87	31,171,592.05	21,696,708.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000,000.00	210,812,500.00	415,6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000,000.00	121,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79,683.87	275,984,092.05	558,606,70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680.70	-29,957,708.16	126,737,16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902,606.7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00,000.00	13,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0,000.00	28,902,606.7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	147,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2,031.53	44,023,925.00	104,513,668.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2,031.53	44,023,925.00	252,063,66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27,968.47	-15,121,318.30	-202,063,66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07,258.11	-25,003,424.94	2,899,87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6,363.40	48,239,788.34	45,339,91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43,621.51	23,236,363.40	48,239,788.34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43,621.51	26,473,863.40	48,239,788.3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7,005,187.63	59,844,794.81	33,966,904.91
预付款项	6,350,902.03	3,124,196.21	11,295,215.24
其他应收款	7,773,756.52	2,962,234.88	2,285,914.38
存货	90,388,975.60	62,008,448.33	40,904,385.22
其他流动资产	4,691,178.49	21,080,861.65	18,220,267.34
流动资产合计	277,553,621.78	175,494,399.28	154,912,475.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9,090.00	2,099,090.00	2,099,09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639.79	3,428,880.05	4,032,407.25
固定资产	93,975,952.07	87,776,595.29	77,900,221.13
在建工程	11,541,163.57	-	-
无形资产	30,091,261.79	29,430,763.37	18,046,792.61
长期待摊费用	257,981.63	97,752.20	125,68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2,970.59	1,029,919.09	575,59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2,762.99	3,377,042.60	1,502,202.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499,822.43	127,240,042.60	104,281,993.09
资产总计	422,053,444.21	302,734,441.88	259,194,468.52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13,000,000.00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387,654.74	13,175,661.74	6,827,936.32
预收款项	9,518,316.08	3,515,600.55	304,443.81
应付职工薪酬	7,845,709.68	4,987,563.55	4,035,556.66
应交税费	6,074,093.84	6,293,014.97	8,948,323.66
其他应付款	9,307,528.62	2,705,858.17	2,553,845.67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94,133,302.96	43,677,698.98	22,670,106.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00,000.00	-	-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00,000.00	-	-
负债合计	104,533,302.96	43,677,698.98	22,670,106.1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0,553,997.33	150,553,997.33	5,901,700.00
盈余公积	8,696,614.40	2,850,274.56	25,083,608.05
未分配利润	78,269,529.52	25,652,471.01	125,539,054.35
股东权益合计	317,520,141.25	259,056,742.90	236,524,362.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2,053,444.21	302,734,441.88	259,194,468.5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一、营业收入	470,400,050.48	320,487,665.91	308,367,334.55
减：营业成本	348,510,719.53	228,079,753.13	222,544,797.45
税金及附加	4,042,577.68	3,355,880.61	3,147,310.27
销售费用	22,437,687.77	9,775,144.39	7,054,196.78
管理费用	13,764,580.34	11,094,602.76	9,636,044.55
研发费用	13,968,622.92	5,502,093.62	9,321,588.83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财务费用	1,316,734.19	-152,559.29	1,300,465.38
资产减值损失	4,362,986.83	3,092,031.03	-4,323,006.74
加：其他收益	5,594,668.40	111,145.00	-
投资收益	422,503.17	513,479.50	-4,941,538.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	-861,602.76	-190,609.11	11,469,630.20
二、营业利润	67,151,710.03	60,174,735.05	66,214,029.61
加：营业外收入	422,184.44	526,892.48	761,553.99
减：营业外支出	400,591.28	358,047.03	2,269,016.58
三、利润总额	67,173,303.19	60,343,580.50	64,706,567.02
减：所得税费用	8,709,904.84	9,713,806.70	11,018,697.09
四、净利润	58,463,398.35	50,629,773.80	53,687,869.9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463,398.35	50,629,773.80	53,687,869.9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592,399.96	346,328,973.09	355,232,231.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214.22	1,475,402.61	5,883,06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908,614.18	347,804,375.70	361,115,29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203,885.56	238,624,918.36	183,025,516.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44,549.06	28,825,529.52	25,050,30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97,716.83	34,439,805.54	37,073,616.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8,492.39	25,838,520.76	24,753,36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34,643.84	327,728,774.18	269,902,80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29.66	20,075,601.52	91,212,48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762,500.00	208,500,000.00	401,2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2,503.17	513,479.50	960,161.38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00,000.00	1,568,970.00	20,700,007.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0,615,774.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443,934.39	229,847,92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85,003.17	246,026,383.89	663,343,869.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79,683.87	31,171,592.05	15,922,36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000,000.00	210,812,500.00	415,6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000,000.00	117,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79,683.87	275,984,092.05	548,832,36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680.70	-29,957,708.16	114,511,50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902,606.7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00,000.00	13,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0,000.00	28,902,606.7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	147,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2,031.53	44,023,925.00	104,513,668.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2,031.53	44,023,925.00	252,063,66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27,968.47	-15,121,318.30	-202,063,66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07,258.11	-25,003,424.94	3,660,32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6,363.40	48,239,788.34	44,579,46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43,621.51	23,236,363.40	48,239,788.34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华审字[2019]00895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2017年和2018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措施
<p>1、收入确认</p> <p>五一管业销售收入主要来源PVC、PE、PP-R等管材管件，根据其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与客户签订合同后，通过经销商销售的产品由客户上门自提，产品装车后由客户在发货单上签字确认收入，通过参与政府招投标水利工程的施工，在中标后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输到指定地点，由客户验收签字后确认收入。</p> <p>2018年度五一管业财务报表列报营业收入为470,400,050.48元，其中销售管材管件收入为470,145,149.88元，占营业收入比重99.95%；2017年度五一管业财务报表列报营业收入为320,487,665.91元，其中销售管材管件收入为320,072,520.31元，占营业收入比重99.87%。由于销售收入的确认存在比较高的固有风险，五一管业的经销商销售比重较高，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从商业逻辑和会计逻辑进行分析性复核。检查与应收账款、税金、存货等数据间关系合理性，将销售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进行比较。</p> <p>(3)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检查重要客户合同、订单、出库单、验收单以及结算凭证等，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p> <p>(4) 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等核查其身份背景，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以确认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p> <p>(5) 对客户回款情况，包括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以确认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真实性。</p> <p>(6) 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p> <p>(7)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p>
<p>2、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p>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措施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五一管业财务报表列报原材料余额 25,637,950.25 元，库存商品余额 46,652,827.86 元，在产品 13,162,099.83 元，委托加工物资 148,748.10 元，周转材料 2,426,495.24 元，发出商品 2,360,854.32 元，共计 90,388,975.60 元，占资产总额比重 21.4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五一管业财务报表列报原材料余额 25,359,540.32 元，列报库存商品余额 32,073,549.73 元，在产品 2,371,765.79 元，委托加工物资 61,772.68 元，周转材料 2,141,819.81 元，共计 62,008,448.33 元，占资产总额比重 20.50%。</p> <p>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存货跌价准备需要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由于存货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评价管理层对于采购业务和存货管理有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程序的有效性。</p> <p>(2) 与管理层访谈，并查看以往年度的盘点报告及结果处理情况，以评估管理层对存货盘点处理方法的适当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实地观察存货的存在或存放场所，评估所有权和流转方面潜在问题，同时实地实施监盘程序。</p> <p>(4)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检查重要供应商采购合同、订单、出入库单、发票以及结算凭证等原始单据，并结合应付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和走访程序。</p> <p>(5) 核实五一管业账面原材料、人工等相关成本数据，并与相应的原始凭证进行核对，对存货的发出计价进行测试，评估存货的准确计价。</p> <p>(6)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存货可变现净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等的合理性，并利用所确定的方法及参数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试，评估存货跌价准备。</p> <p>(7) 评估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p>

三、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核心指标分析

（一）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宏观经济发展状况

公司所属的塑料管道行业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等宏观经济因素密切相关。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给排水、市政给排水、农林水利、通信、电力电缆等领域，房地产工程以及城市基础设施的新建和改造带动了塑料管道的需求。因而，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的影响。未来，我国经济总体仍然向好，同时，随着国家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等规划，将拉动我国基础设施、房地产建设投资，从而有利于本行业及公司业务发展。



2、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存在集中度不高、从业企业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全国塑料管道生产能力已达 3,000 万吨以上，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约有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1,500 万吨，其中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为 300 家。未来，企业间在塑料管道产品种类的竞争将进一步深化，激烈的行业竞争对企业产品价格和整体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企业应重视技术、产品和工艺的研究开发工作，支持并对研发活动进行持续投入，通过切实提升自身的研发、技术、工艺水平向复合材料、高新材料等领域延伸提高市场竞争实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

公司主营产品塑料管道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1.63%、83.45%及 84.08%，而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三种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近七成，是影响营业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原材料受宏观经济、石油及煤炭价格走势等方面的影响而波动，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上采取谨慎性的原则，最大限度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

除上述因素外，税收优惠政策、政府补助等因素亦会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有关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变动情况的分析详见本节之“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状况及自身业务特点，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研发能力等是具有核心意义的指标，上述指标变动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其中，营业收入、净利润反映了公司的营业规模和业绩水平；毛利率反映了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市场竞争力、附加值和盈利能力；研发能力反映了公司未来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9,883.10 万元、32,007.25 万元和



47,014.51 万元，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17%、28.88%和 25.88%，主营业务健康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分别为 5,054.78 万元、5,011.22 万元和 5,406.28 万元，盈利能力稳定。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工作，设立研发中心负责产品技术方向的确定、重要技术问题的解决、重大项目技术方案路线的评审。公司通过不断加强研发创新及产品开发能力，结合市场应用持续提升产品性能、质量、适应性，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打造丰富的公司技术、产品体系储备，不断加快推进研发成果转化为盈利增长点。

综上，上述相关指标表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及投产带来的产品生产能力的优化和提升，将促进公司营业规模的快速扩大对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积极作用。

四、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纳入合并报表公司情况

报告期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环球新材料	全资子公司	梧州市	1,013.93	电子产品研发；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国家专管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子产品（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除外）、日用品、文化用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图书、报刊除外）、体育用品、文具用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石油制品、燃料油（危险品及成品油除外）、润滑	1,013.93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油、调味品、煤炭及制品、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电梯的销售。				
贵港五一	全资子公司	贵港市	2,000.00	塑料管材、管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和不锈钢管道生产、销售；模具、日用品、高分子聚合物（剧毒危险品除外）、五金产品、家用电器批发、零售；净水设备及配件、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0	100	100	是

（三）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纳入合并范围但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子公司。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及原因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环球新材料	已转让	已转让	2016 年 4 月转让
贵港五一	2018 年 9 月注销	2017 年 12 月新设立公司纳入合并	/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



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三）收入确认和计量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



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公司具体收入确认依据和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 PVC 管材管件、PP-R 管材管件、PE 管材管件等产品。

（1）通过经销商销售的产品主要由客户上门自提，产品装车后由客户在发货单上签字确认收入；少量由公司负责运输的产品，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后，经客户检验并签字确认后，视为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2）通过参与政府招投标水利工程的销售，在中标后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输到指定地点，由客户验收签字后确认收入。

（四）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公司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



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五）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且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代扣代缴款项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



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七）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①个别财务报表：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



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股东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



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



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八）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模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工业用地产权 50 年
软件	10 年	根据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



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十四）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本公司取得的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657,985.11 元；2016 年度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3,770,267.34 元，2017 年度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4,318,361.65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

（2）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与公司日常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111,145.00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3）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



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26,182.00 元，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190,609.11 元。

（4）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公司名称	增值税	营业税	城建税
------	-----	-----	-----



公司名称	增值税	营业税	城建税
本公司	17%、16%、11%、10%	5%	7%
环球新材料	17%	5%	7%
贵港五一	17%	5%	7%

根据财税[2016]22号《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成缴纳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法定税率	执行税率	法定税率	执行税率	法定税率	执行税率
本公司	25%	15%	25%	15%	25%	15%
环球新材料	-	-	-	-	25%	25%
贵港五一	25%	25%	25%	25%	-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2012年6月收到梧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企业所得税备案类税收优惠备案告知书》（编号：2012年第20号），确定本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12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7号）的相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PVC	30,394.62	25,448.14	24,855.67
PE	13,774.93	4,764.07	3,091.33
PP-R	1,471.11	1,153.49	1,140.67
其他	1,373.86	641.55	795.43
合计	47,014.51	32,007.25	29,883.1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广西地区	38,025.53	29,379.47	20,478.72
其他地区	8,988.99	2,627.78	9,404.39
合计	47,014.51	32,007.25	29,883.10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9]004156号），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61,602.76	-190,609.11	23,741,577.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94,668.40	111,145.00	1,715,97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048.08	1,581,517.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909.00	216,206.27	226,701.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93.16	168,845.45	-2,078,494.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2,594.17	297,273.23	733,459.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177,161.97	608,908.92	25,920,736.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6,574.30	91,336.34	3,888,110.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00,587.67	517,572.58	22,032,625.9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00,587.67	517,572.58	22,032,625.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63,398.35	50,629,773.80	72,580,42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62,810.68	50,112,201.22	50,547,795.28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0.36%、1.02%和 7.53%。公司 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处置子公司环球新材料所致，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产生重大影响。

九、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2.95	4.02	6.83
速动比率（倍）	1.99	2.60	5.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77%	14.43%	8.7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	0.60%
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9	6.25	7.44
存货周转率（次）	4.57	4.43	3.83
总资产周转率（次）	1.30	1.14	0.8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47.88	7,035.47	9,643.2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8.31	1,270.45	43.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5	0.25	0.9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0.31	0.04

指标计算说明：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母公司)
- 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5、无形资产占净资产之比=(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期末所有者权益
-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净值的平均值
-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值
- 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9、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
- 10、归属于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11、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期末股本总额



13、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	20.28%	0.73	0.73
	2017年	20.74%	0.63	0.63
	2016年	31.23%	0.9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	18.75%	0.68	0.68
	2017年	20.53%	0.63	0.63
	2016年	21.75%	0.63	0.63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分别对应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重大担保、诉讼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营业毛利	12,188.93	9,240.79	8,648.85
营业利润	6,715.17	6,017.47	8,420.19
利润总额	6,717.33	6,034.46	8,384.04
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6.28	5,030.74	5,054.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171.61 万元、32,048.77 万元和 47,040.01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17%、28.88%和 25.88%，公司营利能力比较稳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054.78 万元、5,030.74 万元和 5,406.28 万元，公司经营呈现稳定良好发展态势。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014.51	99.95	32,007.25	99.87	29,883.10	99.04
其他业务收入	25.49	0.05	41.51	0.13	288.50	0.96
合计	47,040.01	100.00	32,048.77	100.00	30,171.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塑料管道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04%、99.87%和 99.95%，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主要为租金收入和利息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PVC	30,394.62	64.65	25,448.14	79.51	24,855.67	83.18
PE	13,774.93	29.30	4,764.07	14.88	3,091.33	10.34
PP-R	1,471.11	3.13	1,153.49	3.60	1,140.67	3.82
其他	1,373.86	2.92	641.55	2.00	795.43	2.66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 PVC、PE、PP-R 三大系列建筑用给排水管材及管件、市政给排水（排污）管材及管件、电力电缆套管等多个品种。

报告期内，PVC 管道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18%、79.51% 和 64.65%，占比较高但呈逐年下降趋势。PVC 管道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由于



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影响，2017 年公司 PVC 管道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增幅较小。2018 年，公司主动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和布局，加快新产品市场投放，支持经销商重点面向具有规模实力的建筑工程终端客户进行开发，积极开拓大型房地产开发商等终端客户，适时主动拓展省外市场，并于 9 月份新增 PVC-UH 管道业务，从而导致公司 PVC 管道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1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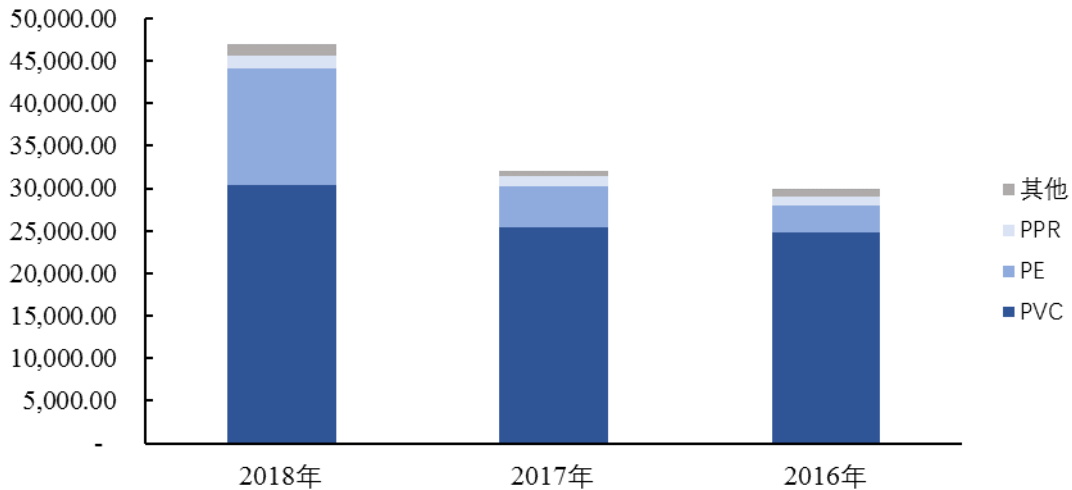
PE 系列管道是公司的主导产品之一，包括 PE 给水管材、PE 排水管材和 PE 管件等，主要应用于城镇管网建设和水利建设领域。在我国城镇化进程加快、各级政府加大城镇管网建设及改造投入、加强水污染防治及农村水利建设等利好背景下，公司加大 PE 系列管道产品的开发力度，PE 排水管材业务于 2017 年 10 月投产，当年产生销售收入 1,136.54 万元，从而导致 PE 管道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已由 2016 年的 10.34% 提高到 2017 年的 14.88%。2018 年，随着 PE 排水管道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 PE 管道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增加到 29.30%。

PP-R 管道目前在国内塑料管道的应用比重较小，塑料管道厂商一般将其作为 PVC、PE 等主导管道产品的配套或补充。公司报告期内 PP-R 管道产品营业收入稳中有升，但由于报告期内其他管道业务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 PP-R 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2%、3.60% 和 3.13%，呈下降趋势。随着居民消费升级，PP-R 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公司产品结构和下游市场拓展将持续优化，预计公司未来 PP-R 管道和 PE 管道产品收入仍将继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西地区	38,025.53	80.88	29,379.47	91.79	20,478.72	68.53
其他地区	8,988.99	19.12	2,627.78	8.21	9,404.39	31.47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广西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53%、91.79%和80.88%，公司深耕广西地区的塑料管道市场数十年，凭借良好的区域拓展、品牌影响力以、过硬的产品质量、高效的研发和完善的售后服务支撑，成为广西地区知名的大型塑料管道生产企业，占据较高的区域市场份额。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增长还得益于市场开拓的深度。基于运输效率及经济效益的考虑，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一般集中在下游需求市场附近，以提升生产地与消费者之间的便捷程度和响应速度。在公司尚未上市资本实力相对不足的现有阶段，公司采取主要专注于广西，把广西作为核心市场集中资源、精力进行重点开发的经营策略，公司经销商及服务配送网点已深入渗透至广西各市、县、镇、村等各级区域，能有效开拓及服务各类终端用户，因此收到了较好的经济收益。同时，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梧州市地处广东与广西交界处，位于广西与西南、华南



连接版图中，根据合理的销售半径，除广西之外，公司管道产品销售区域可有效覆盖广东、云南、贵州、湖南和海南等多个周边省份。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已部分直接或间接流通至上述周边省份，具备了较强的向周边区域市场拓展的生产能力及市场等基础条件。随着国家继续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西部地区经济发展速度和城市化进程逐步加快。此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正拉开序幕，将催生该区域涵盖交通、水利、通信等较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并带动房地产市场。上述为区域内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依托自身品牌、产品、技术以及地缘、区位等优势，积极做好业务布局 and 经营规划，把握好区域市场发展的重大机遇，将有望实现可持续良好增长态势。

（3）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季度	9,082.26	19.32	7,876.04	24.61	7,849.70	26.27
二季度	8,415.69	17.90	6,501.32	20.31	7,822.94	26.18
三季度	10,442.64	22.21	5,088.56	15.90	5,945.36	19.90
四季度	19,073.92	40.57	12,541.33	39.18	8,265.09	27.66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一定的季节性销售特点，一般来说每年的下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半年多，主要系因为受春节假期及天气等因素影响，下游工程施工下半年较上半年增加；另外，对于一些公司直销的大型终端工程项目，多数是上半年进行招投标或市场比选程序，下半年逐步转化为营业收入。

（4）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收入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量
PVC	30,394.62	39,981.05	25,448.14	32,714.51	24,855.67	35,622.31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收入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量
PE	13,774.93	11,482.80	4,764.07	3,662.06	3,091.33	2,048.46
PP-R	1,471.11	830.58	1,153.49	661.87	1,140.67	639.71
其他	1,373.86	-	641.55	-	795.43	-
合计	47,014.51	52,294.43	32,007.25	37,038.44	29,883.10	38,310.48

①PVC 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PVC 管道业务收入分别为 24,855.67 万元、25,448.14 万元和 30,394.62 万元，公司 2017 年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592.47 万元，增幅为 2.38%，较为平稳，而 2018 年较上年增加 4,946.47 万元，增幅为 19.44%，增速较快，主要原因有：

A、PVC 管道产品作为公司多年以来经营的主导产品，经长时间发展积累，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品牌美誉度等优势在广西市场建立了广泛且较为稳固的市场用户基础，尤其是在农村自建房、农林、家用等零售终端及各类中小型建筑工程等领域市场份额较高，该类市场需求较为稳定，但较为分散，增长相对较为平稳。为加快业务规模扩张，2018 年公司进行了经营策略调整，通过销售政策支持经销商重点拓展大型建筑工程终端项目市场，同时公司自身加大对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市政类客户等直销终端客户的开拓力度。受益于上述销售措施效果初步显现，并伴随下游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回升，公司 2018 年 PVC 产品收入规模较 2017 年呈现较快增长。

B、公司在重点立足于广西市场的同时，结合产品市场需求，适时加大的广东地区市场拓展，尤其是广东地区终端直接客户，2018 年公司广东地区终端客户数量较上年增加 32 个，产生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678.30 万元。

C、公司加快新产品市场投放，于 2018 年 9 月份新增 PVC-UH 管道业务，该业务当年带来新增营业收入 664.61 万元。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 PVC 管道经销商和终端客户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广东	经销商	738.77	2.43	776.03	3.05
	终端	1,941.60	6.39	263.30	1.03
广西	经销商	24,760.20	81.46	23,505.17	92.36
	终端	2,882.84	9.48	885.29	3.48
其他地区		71.21	0.23	18.35	0.07
合计		30,394.62	100.00	25,448.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PVC 业务前 5 大客户收入及占比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	类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 PVC 管 道销售收入 百分比
2018 年	1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724.99	2.39%
	2	广西盛博裕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699.01	2.30%
	3	上海瑞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终端	662.64	2.18%
	4	藤县水利局	终端	648.67	2.13%
	5	南宁祥贵盛建材有限公司	经销商	629.91	2.07%
	合计				3,365.22
2017 年	1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1,144.06	4.50%
	2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1,020.94	4.01%
	3	广西南宁科之瑞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772.70	3.04%
	4	南宁市灿科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664.30	2.61%
	5	广西南宁众胜合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661.34	2.60%
	合计				4,263.33
2016 年	1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1,153.91	4.64%
	2	佛山市顺德区尚弘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商	1,001.39	4.03%
	3	佛山市通球锅炉配件有限公司	经销商	953.76	3.84%
	4	广州凯冠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652.65	2.63%
	5	广西五象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经销商	599.77	2.41%
	合计				4,361.47

②PE 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PE 系列管道主要包括 PE 给水管道和 PE 排水管道。报告期内，公司



PE 系列管道业务收入分别为 3,091.33 万元、4,764.07 万元和 13,774.93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其中 PE 管道各产品收入及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PE 给水	6,153.57	69.63	3,627.54	17.35	3,091.33
PE 排水	7,621.36	570.58	1,136.54	-	-
合计	13,774.93	189.14	4,764.07	54.11	3,091.33

2017 年 PE 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1,672.74 万元，增幅为 54.11%，主要原因是：基于看好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城镇市政排水管道建设和改造的市场快速增长趋势，公司积极进行相关产品规划及业务布局准备，并于 2017 年 10 月，公司新增 PE 排水管道业务，包括新产品 HDPE 双壁波纹管 and HDPE 缠绕结构壁管投入生产，当年产生收入 1,136.54 万元，从而导致公司 PE 系列管道业务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2018 年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 9,010.86 万元、增长幅度 189.14%，主要原因是：受益于国家加强水污染防治和对城镇排水系统建设完善的加大投入，以及全面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行动的推动，PE 市政给、排水管道市场需求呈现良好增长态势。2018 年，随着公司 PE 排水管道生产逐渐成熟，公司进一步引进了具有行业经验的优秀营销人才，专门成立了广东广西销售团队，大力开拓市政工程管道等业务，公司在广东和广西市场、经销商和终端客户业务上均呈现快速增长，并先后中标了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塘厦分局和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大型工程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PE 产品尚未确认收入的 PE 在手订单金额为 3,621.30 万元。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 PE 管道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广东	经销商	2,471.87	17.94	683.35	14.34
	终端	3,363.79	24.42	619.33	13.00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广西	经销商	3,168.51	23.00	926.55	19.45
	终端	4,658.88	33.82	2,380.11	49.96
其他地区		111.88	0.81	154.73	3.25
合计		13,774.93	100.00	4,764.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PE 业务前 5 大客户收入及占比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	类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 PE 管道 销售收入百分 比
2018 年	1	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	终端	1,095.60	7.95%
	2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塘厦分局	终端	816.93	5.93%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终端	592.99	4.30%
	4	桂林市伟氏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503.79	3.66%
	5	广东金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终端	390.77	2.84%
	合计				3,400.08
2017 年	1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终端	508.99	10.68%
	2	百色市水利电力建筑工程处	终端	424.40	8.91%
	3	广西祥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终端	396.13	8.32%
	4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水利电力工程处	终端	320.41	6.73%
	5	广西建工集团海河水利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终端	275.95	5.79%
	合计				1,925.89
2016 年	1	广西桂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终端	366.52	11.86%
	2	广西国宏智鸿水务有限公司	终端	265.64	8.59%
	3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终端	211.18	6.83%
	4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终端	202.75	6.56%
	5	广西鸿业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终端	188.93	6.11%
	合计				1,235.02

③PP-R 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PP-R 系列管道业务收入分别为 1,140.67 万元、1,153.49 万元和 1,471.11 万元，PP-R 业务规模较小。公司 2018 年 PP-R 管道收入较上年增加 317.6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近年来 PP-R 管道以绿色环保、耐热性能好等特性



受到家装领域客户的青睐，市场容量进一步增长，2018 年公司为适应市场需求扩大 PP-R 管道的生产规模，并适当调整了 PP-R 管道的销售策略，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 PP-R 管道较上年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 PP-R 业务前 5 大客户收入及占比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	类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 PP-R 管 道销售收入 百分比
2018 年	1	柳州市通源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经销商	64.30	4.37%
	2	广西盛博裕科技有限公司	经销商	51.39	3.49%
	3	广东九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销商	37.92	2.58%
	4	梧州市铭辉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37.55	2.55%
	5	贺州市恒正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37.42	2.54%
	合计				228.58
2017 年	1	柳州市通源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经销商	75.10	6.51%
	2	广西通利昌物资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54.02	4.68%
	3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39.20	3.40%
	4	广西沃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经销商	35.37	3.07%
	5	河池市机电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商	32.49	2.82%
	合计				236.19
2016 年	1	广西南宁春祥商贸有限公司	经销商	51.28	4.50%
	2	佛山市顺德区同乐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40.24	3.53%
	3	广西高普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经销商	36.40	3.19%
	4	佛山市禅城区祖德五金电器经营部	经销商	35.76	3.14%
	5	柳州市慧宝贸易有限公司	经销商	34.56	3.03%
	合计				198.23

④其他收入分析

公司其他收入主要是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从外部供应商采购的与各类管道配套的胶粘剂，水表、球阀、塑料冲水箱和镀锌管等产品，并配套销售给客户产生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入分别为 795.43 万元、641.55 万元和 1,373.86 万元。2018 年公司其他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14.15%，主要原因是：A、由于公司 2018 年各类管道业务的增长，各类管道配件也较上年快速增长；B、公司客户藤县水利局和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销售收入较大，所需的水表较上年增长



216.91 万元，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其他收入大幅增加。

（5）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经销和直销两种模式，其中，直销模式主要是指通过参与工程投标、房地产直接配送或其他直接获取订单方式进行销售，主要适用于自来水公司、水利部门、房地产开发公司、建筑安装公司、市政部门等较大工程类客户。直销模式减少了中间环节的分利，但发货和结算要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分批发货、分期付款，而且大部分项目还需留有少量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销售结算周期较长。

公司经销模式为卖断式销售，公司通过经销商来构建销售网络，并让利经销商，以实现产品快速分流和资金及时回笼，公司将产品交付经销商并取得签收确认单据后已将产品的风险和报酬转给经销商，原则上不得退回；经销商确认收货后由其对产品实物进行管理，并自主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没有继续对产品进行控制。

由于塑料管道单位价值不高，但下游应用广泛且较为分散，包括农村自建房、农用、家用以及各类大小规模、零星建筑工程都有采购需求，因此为更好的拓展及服务市场需要，经销模式为塑料管道行业的主流销售模式，同行业公司均主要采用该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两种销售模式下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33,096.47	70.40	27,488.50	85.88	22,249.46	74.45
直销	13,918.04	29.60	4,518.75	14.12	7,633.64	25.55
合计	47,014.51	100.00	32,007.25	100.00	29,883.10	100.00

2017 年公司经销模式占比高于 2016 年，主要原因是：2016 年和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的主要产品是 PE 给水管道，该产品主要应用于饮水工程，客户多为各地水利局等，2016 年受十二五规划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接近收尾加快完工的影响，该类直接终端客户销售收入较多；2017 年，



公司广西 PE 给水管道业务因农村水利工程大规模建设周期暂告一段落出现阶段性增速趋缓，但是 PE 排水管道市场需求方兴未艾，公司积极引入双壁波纹管、缠绕结构壁管生产线，开始布局进入 PE 市政排水管道领域。由于 PE 市政排水管道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在市政管网建设领域获取了大量直销终端客户，另外，公司加大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领域直销客户开拓力度，从而导致 2018 年直销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4,846.27	99.99	22,762.87	99.80	21,464.89	99.73
其他业务成本	4.80	0.01	45.10	0.20	57.87	0.27
合计	34,851.07	100.00	22,807.97	100.00	21,522.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73%、99.80%和 99.99%，为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PVC	23,022.95	66.07	18,238.03	80.12	17,894.39	83.37
PE	9,845.71	28.25	3,278.26	14.40	2,130.27	9.92
PP-R	945.00	2.71	766.80	3.37	755.83	3.52
其他	1,032.61	2.96	479.78	2.11	684.40	3.19
合计	34,846.27	100.00	22,762.87	100.00	21,464.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PVC 管道比重较高，占各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37%、80.12%和 66.07%，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是近年公司 PE 管道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导致其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增加，PVC 管道



成本占比相应有所减少。

3、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PVC	材料成本	19,084.91	82.90	15,021.80	82.37	14,424.19	80.61
	人工费用	1,856.43	8.06	1,659.34	9.10	1,670.57	9.34
	制造费用	1,201.41	5.22	818.95	4.49	995.70	5.56
	动力费用	880.19	3.82	737.94	4.05	803.94	4.49
	小计	23,022.95	100.00	18,238.03	100.00	17,894.39	100.00
PE	材料成本	8,376.10	85.07	2,851.90	86.99	1,858.38	87.24
	人工费用	587.35	5.97	140.85	4.30	67.01	3.15
	制造费用	467.12	4.74	120.65	3.68	102.22	4.80
	动力费用	415.13	4.22	164.85	5.03	102.66	4.82
	小计	9,845.71	100.00	3,278.26	100.00	2,130.27	100.00
PP-R	材料成本	825.21	87.32	649.53	84.71	630.52	83.42
	人工费用	43.95	4.65	38.93	5.08	33.10	4.38
	制造费用	32.20	3.41	37.64	4.91	52.70	6.97
	动力费用	43.65	4.62	40.70	5.31	39.51	5.23
	小计	945.00	100.00	766.80	100.00	755.83	100.00
其他	材料成本	991.09	95.98	443.98	92.54	663.87	97.00
	人工费用	28.48	2.76	24.95	5.20	15.37	2.25
	制造费用	5.42	0.52	3.53	0.74	3.23	0.47
	动力费用	7.63	0.74	7.33	1.53	1.93	0.28
	小计	1,032.61	100.00	479.78	100.00	684.40	100.00
合计	材料成本	29,277.32	84.02	18,967.20	83.33	17,576.95	81.89
	人工费用	2,516.21	7.22	1,864.07	8.19	1,786.05	8.32
	制造费用	1,706.15	4.90	980.78	4.31	1,153.85	5.38
	动力费用	1,346.60	3.86	950.82	4.18	948.04	4.42
	小计	34,846.27	100.00	22,762.87	100.00	21,464.89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其中 PVC 系列管道业务中



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0.61%、82.37%和 82.90%，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 PE 管道业务的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7.24%、86.99%和 85.07%，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调整所致，2017 年公司新增 PE 排水管道产品，由于该产品使用的原料主要是 PE 颗粒，价格低于 PE 给水产品使用的原料聚乙烯，导致 2017 年 PE 管道中材料占比下降。2018 年随着 PE 排水管道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 PP-R 管道业务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42%、84.71%和 87.32%，占比呈小幅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聚丙烯原材料采购价格较上年有一定幅度下降，而在 2017 及 2018 年采购单价逐步回升。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及毛利率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较高，公司营业收入各组成部分的毛利和毛利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168.24	25.88	9,244.38	28.88	8,418.21	28.17
其他业务	20.69	81.18	-3.59	-8.64	230.64	79.94
合计	12,188.93	25.91	9,240.79	28.83	8,648.85	28.67

2、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PVC	7,371.67	60.58	7,210.12	77.99	6,961.28	82.69
PE	3,929.22	32.29	1,485.81	16.07	961.06	11.42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PP-R	526.10	4.32	386.69	4.18	384.85	4.57
其他	341.25	2.80	161.76	1.75	111.03	1.32
合计	12,168.24	100.00	9,244.38	100.00	8,418.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 PVC 系列管道销售收入，公司 PVC 业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 82.69%、77.99%和 60.58%，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PVC 管道业务增长幅度较小，而 PE 排水管道业务快速增长，从而导致公司 PVC 业务毛利占比呈下降趋势。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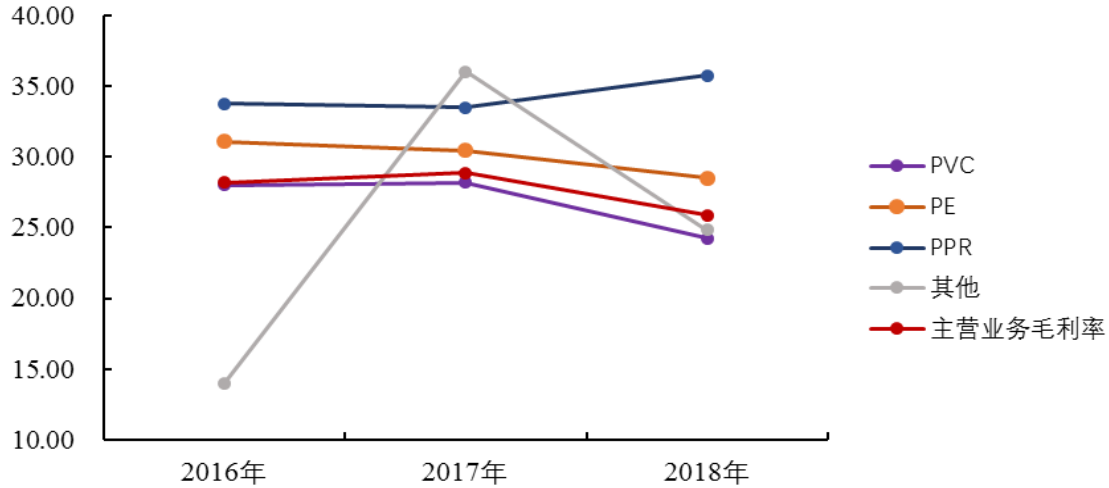
单位：%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PVC	24.25	28.33	28.01
PE	28.52	31.19	31.09
PP-R	35.76	33.52	33.74
其他	24.84	25.21	13.9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5.88	28.88	28.1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17%、28.88%和 25.88%，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016 年及 2017 年保持较为平稳，而 2018 年则较上年下降 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因公司销售策略调整使 2018 年 PVC 产品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4.08 个百分点，以及因 PE 产品收入结构变化使 2018 年 PE 产品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2.67 个百分点所致。

2、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1）PVC 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毛利率	24.25%	-14.40%	28.33%	1.16%	28.01%
单位售价（元/吨）	7,602.26	-2.27%	7,778.85	11.48%	6,977.56
单位平均成本（元/吨）	5,758.47	3.29%	5,574.90	10.98%	5,023.37

报告期内，公司 PVC 管道毛利率分别为 28.01%、28.33%和 24.25%，公司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 PVC 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 PVC 产品单位平均成本逐年上升，售价主要根据成本加成原则确定，并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竞争对手销售策略等因素影响，与单位成本的变动幅度略有不同。

2018 年，公司 PVC 管道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4.0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①公司在维护和巩固原有产品主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实施更为灵活、具有针对性的市场销售策略，一方面，结合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及市场竞争情况因素考虑，给予经销商较有竞争力的价格支撑，但随着原材料成本的上涨，公司产品价格的相应调增并未完全能覆盖成本的上涨；另一方面，公司面向大型建筑工程类终端客户市场进行重点开拓，一是通过给予经销商一定优惠的工程类价格以鼓励支持其拓展该类业务；二是公司积极通过直销方式拓展碧桂园、金源置业等知名房地产开发商，该类客户一般采购量较大且双方合作较为长久稳定，但销售价格低于普通经销商。上述综合导致了 2018 年公司 PVC 产品毛利率的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分渠道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经销商	25,562.03	23.58	24,299.55	28.29	20,370.53	26.95
直销终端	4,832.58	27.79	1,148.59	29.29	4,485.14	32.83
合计	30,394.62	24.25	25,448.14	28.33	24,855.67	28.01

②在立足并巩固广西市场的基础上，2018年，公司针对市场需求情况，适时进一步主动的进行广东市场开拓和布局，为更有效的进行跨区域开发客户资源、市场渠道开发和培育，公司采取了相对广西本土更优惠的销售价格策略，因此随着公司来自广东等其他地区的销售收入增加，公司PVC管道的毛利率逐渐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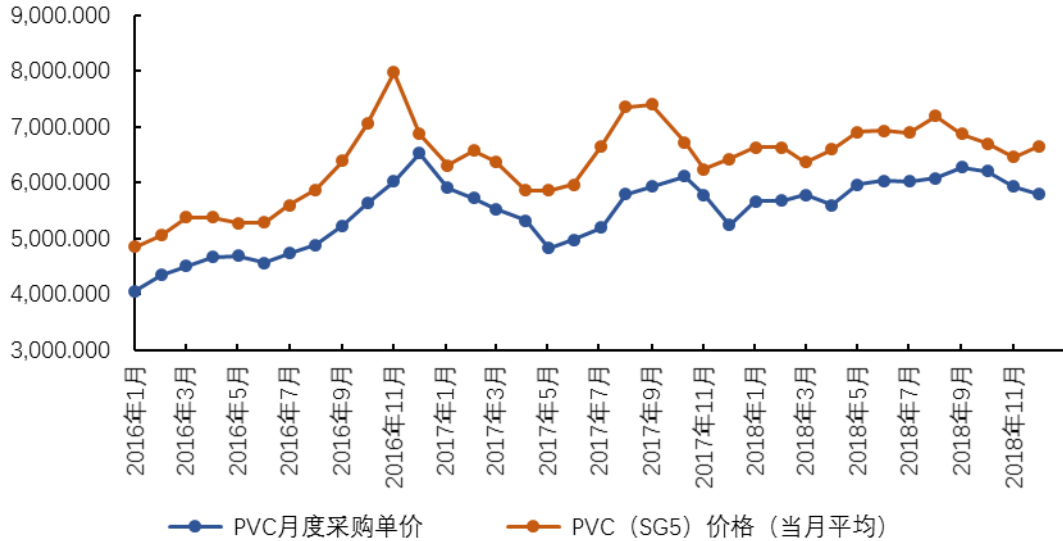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PVC管道分地区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广西地区	27,643.04	24.48%	24,390.46	28.74%	16,483.49	28.81%
其他地区	2,751.58	21.95%	1,057.68	18.98%	8,372.18	26.43%
合计	30,394.62	24.25%	25,448.14	28.33%	24,855.67	28.01%

③2018年PVC产品主要原材料聚氯乙烯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增加356.59元/吨，增长比例为6.34%，公司产品单位平均成本增加，由于产品售价并未完全同比例调增，从而导致PVC产品毛利率下滑。

公司PVC原材料的月度平均采购单价和PVC（SG5）价格（当月平均）比较图：



数据来源：WIND

④报告期内，公司 PVC 管道分产品分类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PVC 管材	22,482.31	21.71	18,611.45	25.58	17,341.88	25.64
PVC 管件	7,247.70	30.68	6,836.69	35.82	7,513.79	33.48
PVC-UH	664.61	40.16	-	-	-	-
合计	30,394.62	24.25	25,448.14	28.33	24,855.67	28.01

2018 年，公司 PVC 管材和管件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将重点转向工程客户和开拓省外市场的过程中，采取了相对广西更优惠的销售价格策略。2018 年 9 月，公司新 PVC-UH 管道产品，该产品毛利率高达 40.16%，未来随着 PVC-UH 销量的增加，公司毛利率还有较大的提升潜力。

(2) PE 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毛利率	28.52%	-8.54%	31.19%	0.32%	31.09%
单位售价（元/吨）	11,996.14	-7.79%	13,009.25	-13.79%	15,091.02
单位平均成本（元/吨）	8,574.31	-4.22%	8,951.94	-13.92%	10,399.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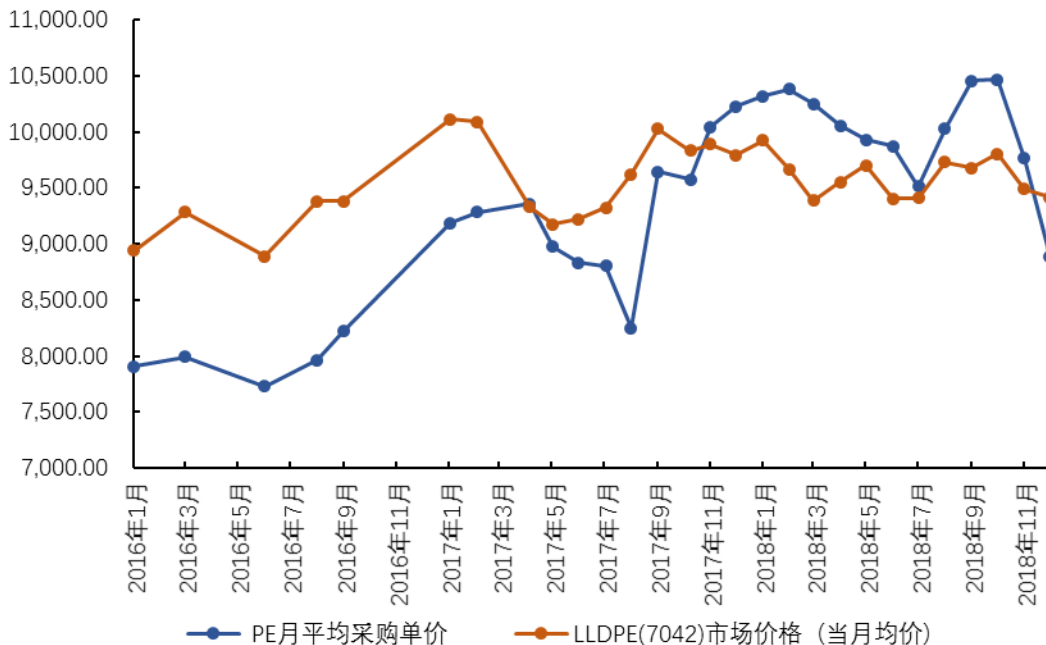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 PE 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09%、31.19%和 28.52%，存在一定的波动。其中，公司 2018 年毛利率较 2017 年降低 2.6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2018 年，公司 PE 排水管道业务销售收入为 7,621.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70.58%，占 PE 产品收入比重由 2017 年 23.86%上升为 55.33%。当前市政建设对 PE 排水管道产品的需求较大，但由于产品特性及市场竞争程度等不同，该类产品毛利率较 PE 给水产品低约 10 个百分点，从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 PE 管道各产品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PE 给水	6,153.57	34.17%	3,627.54	36.06%	3,091.33	31.09%
PE 排水	7,621.36	23.96%	1,136.54	15.63%	-	-
合计	13,774.93	28.52%	4,764.07	31.19%	3,091.33	31.09%

公司 PE 原材料的月度平均采购单价和 LLDPE（7042）市场价格比较图



数据来源：W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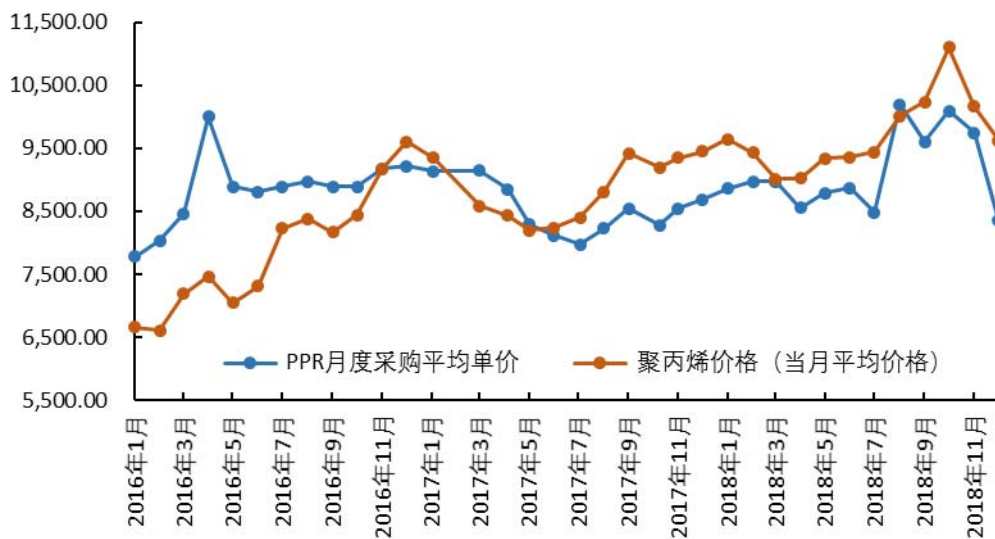
(3) PP-R 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同比变动	数值
毛利率	35.76%	6.68%	33.52%	-0.65%	33.74%
单位售价（元/吨）	17,711.88	1.63%	17,427.78	-2.26%	17,831.24
单位平均成本（元/吨）	11,377.67	-1.79%	11,585.44	-1.95%	11,815.25

PP-R 管道主要为用于建筑室内冷热水供水领域的高端产品，毛利率一般要高于 PVC 等其他系列管道。报告期内，公司 PP-R 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3.74%、33.52%和 35.76%，其中 2018 年毛利率较上年上升 2.24 个点，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公司 PP-R 直销终端客户销量较上年增加，由于直销终端客户价格普遍高于经销商，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 PP-R 毛利率增加，另外 PP-R 原材料采购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而单位平均售价较上年增加 1.63%，从而导致公司 PP-R 毛利率增加。

公司 PP-R 原材料的月度平均采购单价和聚丙烯价格（当月平均）比较图



数据来源：WIND

3、公司分渠道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和直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销模式	21.91%	27.58%	26.50%



直销模式	35.34%	36.80%	33.13%
------	--------	--------	--------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毛利率保持相对平稳；经销模式 2017 年毛利率较 2016 年变化较小，而 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5.67 个百分点，降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①由于公司采用经销模式销售的主要为 PVC 产品，2018 年 PVC 产品主要原材料聚氯乙烯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增加 356.59 元/吨，增长比例为 6.34%，公司产品单位平均成本增加。结合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及市场竞争情况因素考虑，2018 年公司为给予经销商较有竞争力的价格支撑，随着原材料成本的上涨，但公司产品价格的相应调增并未能完全覆盖成本的上涨；另外，公司进行销售策略调整，以面向大型建筑工程类终端客户作为重点市场开拓，从而通过给予经销商一定优惠的工程类价格以鼓励支持其拓展该类业务，因此导致公司经销模式毛利率下降。

②2018 年公司根据产品市场需求情况适时加大广东地区市场拓展力度，为更好建立和培育当地市场渠道及开发开发客户资源，公司采取了相对广西更优惠的销售价格策略，因此随着公司来自广东等其他地区的销售收入增加，一定程度上拉低了经销商毛利率。

4、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中国联塑	26.24	26.11	26.61
雄塑科技	24.06	21.31	21.35
永高股份	23.83	22.96	27.54
伟星新材	46.22	46.72	46.55
顾地科技	16.69	26.18	24.61
东宏股份	21.99	22.14	35.25
平均值	26.51	27.57	30.32
本公司	25.88	28.88	28.1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从上表可知，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与永高股份较为接近，高于中国联塑、雄塑科技和顾地科技，低于伟星新材和东宏股份。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部分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是因为各企业之间具体业务及产品构成、产品定位、下游主要客户类型、市场销售策略及市场区域等存在一定差异所造成的。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较小，公司 2018 年综合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由于公司基于进一步扩大产品销售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所做的销售策略调整有关，该经营策略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可持续良好增长。

5、毛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因素主要是产品售价和材料成本，假定报告期内其他因素不变，以销售收入、成本增长 10%为例，敏感性分析如下：

（1）销售价格变动敏感性分析

假定公司销售量，材料成本不变，则公司各产品销售价格增长 10%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影响如下：

产品售价变动幅度	毛利率变动幅度（相对比例）		
	PVC	PE	PP-R
2018 年	28.39%	22.78%	16.33%
2017 年	23.00%	20.06%	18.03%
2016 年	23.19%	25.93%	20.02%

（2）材料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假定公司销售量，单位售价不变，则公司各产品材料成本增长 10%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影响如下：

材料成本变动幅度	毛利率变动幅度（相对比例）		
	PVC	PE	PP-R
2018 年	-31.23%	-25.06%	-17.96%
2017 年	-25.30%	-22.06%	-19.83%
2016 年	-25.51%	-28.52%	-22.03%

由上表可见，材料成本对毛利率的敏感系数大于产品售价对毛利率的敏感系



数，表明公司材料成本变动引起的毛利率变动大于产品售价变动引起的毛利率变动。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2,243.77	43.58	977.51	37.28	713.09	25.17
管理费用	1,376.46	26.73	1,109.46	42.31	1,057.56	37.33
研发费用	1,396.86	27.13	550.21	20.98	932.16	32.91
财务费用	131.67	2.56	-15.26	-0.58	129.93	4.59
合计	5,148.76	100.00	2,621.93	100.00	2,832.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9%、8.18%和 10.95%。其中，公司 2017 年期间费用率低于 2016 年和 2018 年，主要原因是：①2017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少，由于该年度公司处于业务调整期，PVC 业务呈稳定趋势，PE 排水管道业务于 2017 年 10 月投产，尚未产生较大的收益，该年度 PVC 研发投入较以前年度减少较多且 PE 研发业务尚未形成规模，从而导致公司 2017 年整体研费用投入较少；②公司短期借款规模减少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减少。

1、销售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福利	670.55	29.88	287.55	29.42	210.00	29.45
运费	521.40	23.24	125.30	12.82	139.21	19.52
办公费	26.45	1.18	17.43	1.78	3.32	0.47
租金	52.40	2.34	36.63	3.75	32.60	4.57
业务招待费	148.07	6.60	111.08	11.36	99.54	13.96
折旧及摊销	53.18	2.37	5.56	0.57	5.58	0.78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告宣传费	404.21	18.01	228.90	23.42	132.24	18.55
车辆使用费	35.62	1.59	27.26	2.79	20.76	2.91
差旅费	81.60	3.64	54.64	5.59	44.89	6.30
其他	250.30	11.16	83.16	8.51	24.94	3.50
合计	2,243.77	100.00	977.51	100.00	713.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13.09 万元、977.51 万元和 2,243.7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费、广告宣传费及业务招待费等费用。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随之上升。公司销售费用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①由于销售人员的增加导致公司职工薪酬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对比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工资及福利（万元）	670.55	287.55	210.00
销售人员数量（人）	66	37	30
平均薪酬（万元/人）	10.16	7.77	7.00

注：销售人员数量为全年各月的加权平均数。

②通常公司经销模式主要由经销商负责物流并承担运费，直销模式主要由公司负责物流并承担运费。2017 年 10 月公司 PE 排水管道产品投产以来，该业务发展迅速，2018 年产生销售收入 7,621.36 万元，同时公司 2018 年进一步加大了对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其他直销终端客户开拓力度，从而导致公司运费快速增长；

③另外，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及产品类型的增加，公司投入的广告宣传费也相应增长，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	增幅	2017 年	增幅	2016 年
销售费用（万元）	2,243.77	129.54%	977.51	37.08%	713.09
营业收入（万元）	47,040.01	46.78%	32,048.77	6.22%	30,171.61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	4.77%		3.05%		2.36%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①公司根据未来经营规划、产品生产能力、市场需求趋势等进一步加大市场人员配置及营销投入，但由于销售费用的增加所带来的公司经营业绩的相应增加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增加；②2017年10月公司PE排水管道产品投产，该业务迅速发展，2018年产生销售收入7,621.36万元，同时公司2018年进一步加大了其他直销终端客户开拓力度，2018年公司直销收入较2017年增加9,399.29万元，增幅达108.01%，从而导致公司运费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趋势以及行业特点。

（3）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销售费用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1	中国联塑	4.68%	5.06%	4.77%
2	雄塑科技	4.90%	4.25%	4.38%
3	永高股份	6.72%	7.41%	8.02%
4	伟星新材	13.68%	15.02%	15.10%
5	顾地科技	8.25%	8.21%	6.21%
6	东宏股份	6.11%	6.30%	6.53%
平均值		7.39%	7.71%	7.50%
公司		4.77%	3.05%	2.3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为2.36%、3.05%、4.77%，呈现持续上升态势。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2018年接近中国联塑及雄塑科技，其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销售费用中人工费用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人员人均工资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1	中国联塑	-	-	-
2	雄塑科技	16.18	10.28	11.65
3	永高股份	10.75	12.32	9.82
4	伟星新材	14.92	16.78	13.16
5	顾地科技	17.1	16.17	9.79
6	东宏股份	16.35	14.69	12.82
平均值		15.06	14.05	11.45
公司		10.16	7.77	7.00

注：中国联塑为H股上市公司，其年度报告中未披露相关数据。

公司地处广西梧州，且为非上市公司，而同行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位于华南、华东、华北等经济较发达地区，尽管公司工资水平优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但与上述企业相比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销售人员人均工资为7.00万元、7.77万元、10.16万元，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另外公司销售人员数量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费用率中人工费用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②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输费用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运输费在营业收入占比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1	中国联塑	-	-	-
2	雄塑科技	0.46%	0.50%	0.48%
3	永高股份	2.54%	2.89%	2.77%
4	伟星新材	3.34%	3.56%	4.01%
5	顾地科技	2.49%	1.81%	1.39%
6	东宏股份	2.82%	2.94%	2.65%
平均值		2.33%	2.34%	2.26%
本公司		1.11%	0.39%	0.46%

注：中国联塑为H股上市公司，其年度报告中未披露相关数据。

由于该行业不同企业之间因客户结构、下游客户具体需求、经营服务模式等



不尽相同，导致各自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也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0.46%、0.39%、1.11%，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而 2018 年则较前两年显著增长，主要系由其自行负责物流并承担运输费用的客户占比较高，公司运输费用率较低，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8 年随着公司直销终端客户占比上升，运输费用快速增长。

③公司销售费用中广告与业务宣传费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广告与宣传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广告与宣传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1	中国联塑	-	-	-
2	雄塑科技	1.09%	0.94%	1.05%
3	永高股份	0.57%	0.58%	0.92%
4	伟星新材	2.00%	2.74%	2.95%
5	顾地科技	0.43%	0.38%	0.43%
6	东宏股份	0.02%	0.01%	0.02%
平均值		0.82%	0.93%	1.08%
本公司		0.86%	0.71%	0.44%

注：中国联塑为 H 股上市公司，其年度报告中未披露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广告与业务宣传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44%、0.71%、0.86%，呈持续上升趋势。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广告与业务宣传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18 年接近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由于公司目前市场区域主要集中在广西地区，在该区域内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根据市场拓展、投放效果预测等合理控制广告与业务宣传费的投入水平，而同行业上市公司由于多在全国较大范围或跨多个省份区域进行业务经营，其通常需要更多的营销推广费用投入。自 2017 年以来，公司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为鼓励经销商悬挂公司广告牌，采取免费测量、制作及安装的策略，导致公司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用上升，2018 年该费用率已接近同行业平均水平。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区域集中、客户结构及销售模式等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尽相同，销售费用中人工费用、运输费用及广告宣传费用等相对较偏低，从而导致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管理费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86.37	42.60	442.29	39.87	336.00	31.77
折旧及摊销	189.86	13.79	198.47	17.89	270.85	25.61
办公费	40.40	2.94	34.46	3.11	13.21	1.25
差旅费	13.69	0.99	10.99	0.99	15.89	1.50
车辆费用	28.84	2.10	37.29	3.36	39.60	3.74
业务招待费	153.89	11.18	74.06	6.68	104.87	9.92
水电费	28.50	2.07	32.90	2.97	12.98	1.23
修理费	109.01	7.92	46.10	4.16	53.97	5.10
税金	-	-	0.11	0.01	79.82	7.55
中介机构费	154.05	11.19	191.82	17.29	-	-
其他	71.83	5.22	40.97	3.69	130.37	12.33
合计	1,376.46	100.00	1,109.46	100.00	1,057.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057.56万元、1,109.46万元和1,376.46万元，呈增长趋势，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业务招待费和中介机构费用构成。公司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管理人员数量和平均工资均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和平均工资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工资及福利（万元）	586.37	442.29	336.00
管理人员数量（人）	75	57	52
平均薪酬（万元/人）	7.82	7.76	6.46

注：管理人员数量为全年各月的加权平均数。

②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管理费用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1	中国联塑	4.55%	4.61%	4.40%
2	雄塑科技	6.11%	6.19%	5.97%
3	永高股份	8.91%	9.44%	11.07%
4	伟星新材	7.91%	7.70%	7.15%
5	顾地科技	10.76%	9.23%	9.80%
6	东宏股份	6.45%	6.18%	6.11%
平均值		7.45%	7.23%	7.42%
本公司		5.90%	5.18%	6.59%

注：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均包含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6.59%、5.18%、5.90%，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与雄塑科技、东宏股份接近，高于中国联塑，低于永高股份、伟星新材、顾地科技。

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差异的主要系管理费用中人工费用存在差异。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费用中人工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人工费用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1	中国联塑	-	-	-
2	雄塑科技	1.75%	1.72%	1.67%
3	永高股份	3.05%	3.36%	4.16%
4	伟星新材	2.59%	2.68%	2.82%
5	顾地科技	2.66%	2.25%	2.76%
6	东宏股份	1.60%	1.39%	1.65%
平均值		2.33%	2.28%	2.61%
本公司		2.00%	1.80%	1.78%

注：中国联塑为 H 股上市公司，其年度报告中未披露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人工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公司立足于广西，采取本地化经营的模式，没有分支机构且当地人工成本较低，从



而导致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的具体内容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材料直接投入、折旧费用，检验费用、研发人员的差旅费和办公费以及其他费用构成。其中，材料费包括企业为实施研究开发项目的相关材料投入和水电费、用于中间试验、产品试制和改良的模具费及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863.87	61.84	342.65	62.28	667.40	71.60
工资及福利	361.82	25.90	135.85	24.69	201.99	21.67
检验费	58.63	4.20	34.62	6.29	32.36	3.47
折旧费	42.32	3.03	7.93	1.44	7.83	0.84
差旅费	3.40	0.24	4.56	0.83	6.16	0.66
办公费	4.00	0.29	2.70	0.49	1.78	0.19
其他	62.82	4.50	21.89	3.98	14.64	1.57
合计	1,396.86	100.00	550.21	100.00	932.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32.16 万元、550.21 万元和 1,396.86 万元。公司 2017 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主要是由于该年度公司处于业务调整期，PVC 业务呈稳定趋势，PE 排水管道业务于 2017 年 10 月投产，尚未产生较大的收益，该年度 PVC 研发投入较以前年度大幅减少且 PE 研发业务尚未形成规模，从而导致当年研发费用较低。

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新增 PE 市政排水管道生产线和 2018 年新增 PVC-UH 生产线，随着公司产品系列的丰富以及新市场的不断深入开拓，公司针对新产品、新技术应用的研发投入较大，公司研发人员 2018 年也较上年大幅增加。

（2）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①2018 年度，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当期发生额	目前项目进度
1	PE 管材新材料应用研究项目	92.41	已完成
2	PVC 管材新材料应用研究项目	332.78	已完成
3	增强 PE 管材表面光泽度研究项目	36.02	已完成
4	克拉管生产研究项目	123.02	已完成
5	PVC-U 排水无铅管材应用项目	174.86	已完成
6	双色管材应用研究项目	120.22	已完成
7	建筑用 PVC 排水管材生产研究项目	272.52	已完成
8	非开挖 PE 管生产研究项目	245.03	已完成
合计		1,396.86	

②2017 年度，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当期发生额	目前项目进度
1	PP-R 抗菌管及双色管项目	197.99	已完成
2	市政管道生产项目	153.48	已完成
3	J1 整机效率提升改造项目	127.98	已完成
4	消熔合线项目	27.74	已完成
5	管材车间挤出无屑切割机项目	13.14	已完成
6	利用闲置设备改造一条线槽生产线项目	10.31	已完成
7	改善管材车间 PVC 造粒工序集尘项目	10.14	已完成
8	排水管件无油配方项目	3.75	已完成
9	一出四线管机模具改造项目	3.05	已完成
10	公司照明改用节能灯项目	2.63	已完成
合计		550.21	

③2016 年度，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当期发生额	目前项目进度
1	改善管材车间 PVC 造粒工序集尘项目	234.61	已完成
2	利用闲置设备改造一条线槽生产线项目	153.42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当期发生额	目前项目进度
3	PP-R 抗菌管及双色管项目	144.37	已完成
4	一出四线管机模具改造项目	116.60	已完成
5	管材车间挤出无屑切割机项目	71.98	已完成
6	市政管道生产项目	69.59	已完成
7	热熔合线项目	66.91	已完成
8	公司照明改用节能灯项目	53.41	已完成
9	J1 整机效率提升改造项目	21.09	已完成
合计		931.99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支出	117.20	4.75	198.18
减：利息收入	7.22	25.11	70.60
银行手续费	1.69	2.32	2.29
汇兑损益	0.20	-	-
其他	19.81	2.78	0.06
合计	131.67	-15.26	129.93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29.93 万元、-15.26 万元和 131.67 万元，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流动资金需求增大，2018 年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4,800 万元和长期借款 1,040 万元，利息支出较上年大幅增加。

（五）税金及附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税	-	-	6.54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06	102.32	130.66
教育费附加	85.76	73.09	93.10
房产税	103.65	81.72	37.02
土地使用税	64.73	37.45	18.64
水利建设基金	7.35	23.41	33.03
印花税	21.97	17.59	10.14
环境保护税	0.74	-	-
合计	404.26	335.59	329.13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329.13 万元、335.59 万元和 404.26 万元。根据财税[2016]22 号《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公司 2016 年 1-5 月的印花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在管理费用列报，2016 年 5 月之后在税金及附加列报，因此公司 2017 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436.30 万元、309.20 万元和 436.30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依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2016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负，主要原因是：2016 年随着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大幅减少，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冲回，导致公司 2016 年资产减值损失变动较大。

2018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6.89%，尤其是 PE 管道业务较上年增长 189.14%，且该类业务客户主要是政府单位，收款周期较慢，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96.32%，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七）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2,376.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99	21.62	22.6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1.26	29.73	73.35
合计	42.25	51.35	2,472.7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472.79 万元、51.35 万元和 42.25 万元，其中，2016 年公司投资收益较大，主要是公司当年处置子公司环球新材料及公司将拥有的钱鉴路 56 号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转给环球新材料所致。

（八）其他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政府补助	559.47	11.11	-
合计	559.47	11.11	-

公司计入其他收益政府补助的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①2018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列报科目	依据文件
1	梧州市财政局上市第一阶段奖励金	100.00	其他收益	梧政发[2012]40 号
2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扶持奖励	30.00	其他收益	梧高新区发[2018]25 号
3	梧州工业园区地税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补贴	17.22	其他收益	《个人所得税法》
4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补助经费	10.00	其他收益	桂科高字[2018]4 号
5	梧州提前淘汰黄标车及老旧厂补贴奖励	0.40	其他收益	梧政办函[2015]29 号
6	梧州市财政局转入 2018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00.00	其他收益	梧财企[2018]33 号
7	梧州市财政局拨付企业改制奖励资金	100.00	其他收益	桂金办资[2018]3 号
8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财政局技术改造奖励	48.41	其他收益	梧财企[2018]63 号
9	梧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奖励	30.00	其他收益	梧质强办发[2018]15 号
10	梧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后补助	10.00	其他收益	桂科字[2018]59 号



11	梧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扶持资金	7.00	其他收益	桂二轻[2018]45号
12	梧州市财政局电机能效提升奖励	6.43	其他收益	梧财企[2017]26号
合计		559.47		

②2017年度，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列报科目	依据文件
1	梧州市社保局付稳岗补贴	10.61	其他收益	关于开展2017年度企业申报稳岗补贴工作的通知
2	梧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费	0.50	其他收益	梧知字[2012]6号
合计		11.11		

（九）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债务重组利得和增值税返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政府补助	-	-	171.60
其他	42.22	52.69	19.05
合计	42.22	52.69	190.65

2016年度，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列报科目	依据文件
1	梧州市社保局付稳岗补贴	16.06	营业外收入	关于开展2016年度企业申报稳岗补贴工作的通知
2	企业退城进郊搬迁拨款	114.49	营业外收入	梧发[2007]42号
3	梧州市社保局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补贴	41.05	营业外收入	《个人所得税法》
合计		171.60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较低，公司经营成果对政



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对外捐赠	-	31.80	2.00
罚款支出	0.62	-	210.64
其他	39.44	4.00	14.26
合计	40.06	35.80	226.9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和税收滞纳金支出。公司2016年罚款支出主要包括：

①2012-2014年关联方公司向本公司拆借资金，公司未收取利息，税务局根据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核定公司2012-2014年利息收入，2016年公司就该利息收入补缴了税款，并针对上述税款缴纳的滞纳金126.56万元；

②2012年公司转让谭公冲1、2号土地房屋取得转让收入3,297.13万元，公司以土地房屋的取得成本进行扣除计算增值税，税务局以评估值计算扣除数，由于取得成本大于评估值，税务局计算公司应缴纳土地增值税159.28万元，公司已申报缴纳53.69万元，少缴土地增值税105.59万元，公司于2016年补缴了上述税款，并针对上述税款缴纳了滞纳金65.15万元。

③2012-2014年公司就生产用房和房屋租赁收入已申报缴纳房产税208.18万元。其中公司生产用房房产税缴纳基数是房产原值和土地价值，根据财税【2010】121号文，对于宗地容积率低于0.5时，土地价值应按照建筑面积的两倍乘以购入时每平方单价后并入房产原值计征房产税。由于公司未按照上述文件进行及时调整，导致公司2012-2014年少缴房产税35.83万元，公司于2016年补缴了上述税款，并针对上述税款缴纳了滞纳金18.56万元。

公司罚款滞纳金支出主要是公司2012-2014年少交税款产生的支出，国家税务总局广西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针对公司报告期出具了《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税务违法违规行为。



（十）税务分析

1、最近三年公司缴纳的税额

最近三年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请见本节之“六、税项”。各年度主要税种税款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税种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2016年	期初未交数	100.25	917.32
	本期应交数	1,731.82	1,034.94
	已交税额	1,680.99	1,242.92
	期末未交数	151.08	709.34
2017年	期初未交数	151.08	709.34
	本期应交数	1,461.73	1,017.68
	已交税额	1,412.06	1,334.67
	期末未交数	200.75	392.34
2018年	期初未交数	200.75	392.34
	本期应交数	1,708.97	935.43
	已交税额	1,702.99	961.75
	期末未交数	206.72	366.02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最近三年，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6.30	1,016.81	1,051.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31	-45.43	74.64
合计	870.99	971.38	1,126.00
利润总额	6,717.33	6,034.36	8,384.04
占利润总额比例	12.97%	16.10%	13.43%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8,384.04 万元、6,034.36 万元和 6,717.33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的综合税率分别为 13.43%、16.10%和 12.97%。



3. 最近三年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西部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税收优惠金额及其对各期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净利润（万元）	5,846.34	5,062.98	7,258.04
扣除所得税优惠后的净利润（万元）	5,265.68	4,415.39	6,507.38
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580.66	647.59	750.66
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9.93%	12.79%	10.34%

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系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 12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7 号）的相关规定。上述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最初于 2002 年 5 月由国税发[2002]47 号颁布，并于 2012 年 4 月针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进行了延续，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但若国家对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对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0.06	51.76	2,203.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53%	1.02%	3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6.28	5,011.22	5,054.78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203.26 万元、51.76 万元和 440.06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0.36%、1.02% 和 7.53%。公司 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处置子公司环球新材料和将钱鉴路 56 号旧厂土地房产转让给环球新材料共计产生投资收益 2,374.16 万元，从而导致公司 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扣除该非经



常性损益影响后，公司 2016 年净利润较上年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对公司盈利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1、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者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以及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4、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5、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1、资产总体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7,755.36	65.76	17,549.44	57.97	15,491.25	59.77
非流动资产	14,449.98	34.24	12,724.00	42.03	10,428.20	40.23
合计	42,205.34	100.00	30,273.44	100.00	25,919.45	100.00

（1）资产总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呈快速增长趋势。公司 2017 年末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同比增加 16.8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滚存利润的增加导致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同时为了满足公司的业务增长需要，公司通过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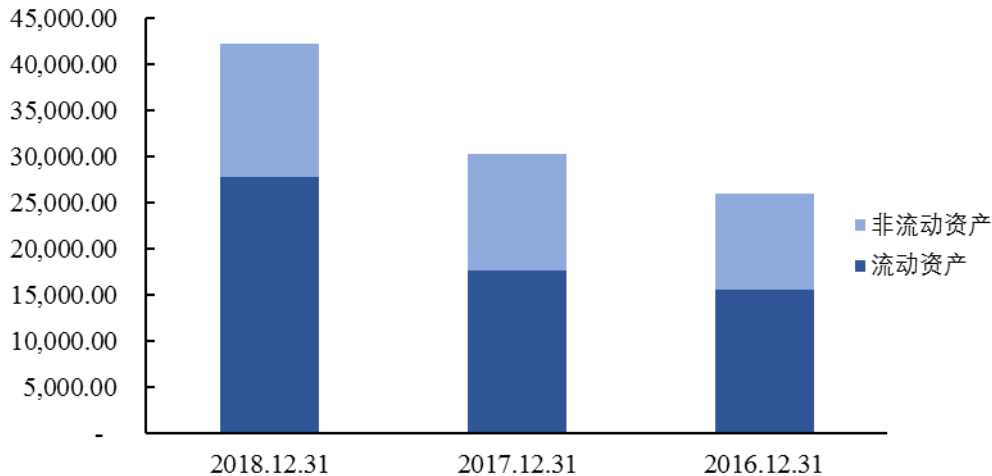


行贷款进一步促进了资产规模的增长；公司 2018 年末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39.41%，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 2018 年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46.78%，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大幅增长。同时由于新厂区投资建设导致公司资金需求量增加，期末银行借款较上年增加 4,540.00 万元，从而使公司资产总额增加。

（2）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59.77%、57.97%和 65.76%，占比较高，这主要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公司 PE 管道产品主要用于市政管网、水利工程建设领域，随着公司 PE 管道业务的快速增长，该类业务下游的工程周期和货款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另外，由于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四季度是公司销售旺季，以及年初春节期间停产因素公司备货量也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营运资金需求不断上升。因此，报告期末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高符合公司本身的行业特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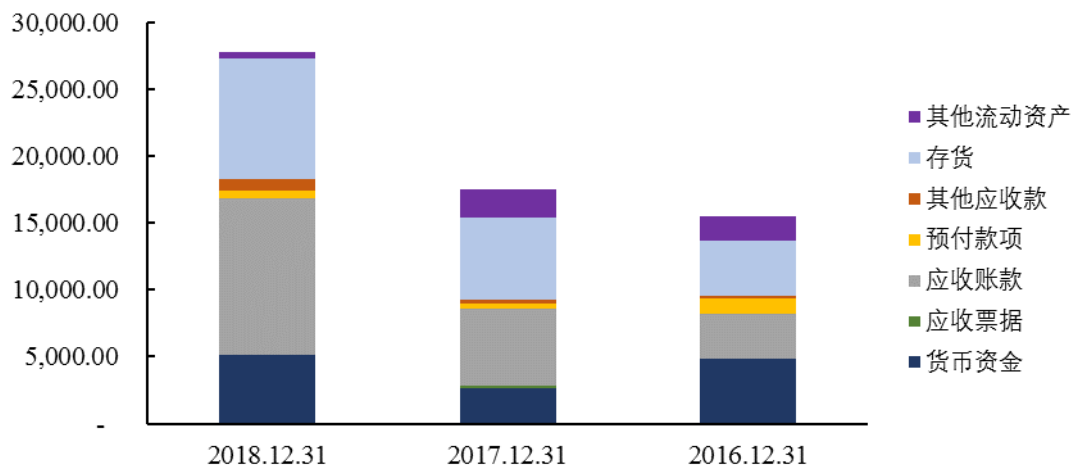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134.36	18.50	2,647.39	15.09	4,823.98	31.14
应收票据	50.00	0.18	164.20	0.94	-	-
应收账款	11,650.52	41.98	5,820.28	33.17	3,396.69	21.93
预付款项	635.09	2.29	312.42	1.78	1,129.52	7.29
其他应收款	777.38	2.80	296.22	1.69	228.59	1.48
存货	9,038.90	32.57	6,200.84	35.33	4,090.44	26.40
其他流动资产	469.12	1.69	2,108.09	12.01	1,822.03	11.76
流动资产合计	27,755.36	100.00	17,549.44	100.00	15,491.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2016年末至2018年末，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1.23%、95.60%和94.7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如下图所示：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	-	-	-	0.23	0.00
银行存款	5,134.36	100.00	2,323.64	87.87	4,823.75	100.00
其他货币资金	-	-	323.75	12.23	-	-



合计	5,134.36	100.00	2,647.39	100.00	4,823.98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823.98 万元、2,647.39 万元和 5,134.36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

2017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减少 2,176.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增加，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另一方面，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加大了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增加 2,486.97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滚存利润和银行贷款金额较上年均有所增加，其中 2018 年末公司银行贷款较上年增加 5,840.00 万元，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64.20 万元和 50.00 万元，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公司应收票据主要是国内客户开具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余额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756.73	6,501.58	3,757.8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06.21	681.30	361.17
应收账款净额	11,650.52	5,820.28	3,396.69
应收账款净额增长率	100.17%	71.35%	-15.92%
营业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营业收入增长率	46.78%	6.22%	-8.02%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7.12%	20.29%	12.4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57.86 万元、6,501.58 万元和



12,756.73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45%、20.29%和 27.12%，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快速增长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A、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和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大

2017 年、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 6.22%和 46.78%，尤其是 PE 系列管道业务分别较上年增长 54.11%和 189.14%，而 PE 业务主要面向水利局、市政建筑公司等工程类客户，与经销商客户相比，收款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应收账款也随之增长。

B、公司信用政策的调整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原则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经销	①客户自提货物时，在发货单上签字确认后确认收入； ②公司负责运输的产品，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后，经客户检验并签字确认后，视为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银行转账或者承兑汇票	①2016 年至 2017 年，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主要采用款到发货的情况，少量客户采用信用账期且均在一个月以内。 ②2018 年及以后，公司针对优质经销商制定“客户授信额度”，由区域销售人员按照上一年各经销商销售情况及信用，拟定其授信额度，经审批同意后执行，原则上每个经销商的授信额度不得超过当年销售任务的 10%，并提供两种结算方式供经销商选择： （a）经销商在每年 12 月 20 日前分阶段将货款结算给公司，具体如下：每年 12 月 10 日前归还授信贷款总额 30%；每年 12 月 15 日前归还授信贷款总额要累计达到 60%；每年 12 月 20 日前必须结清所有授信额度货款。超出信用额度的，按“进二还一”的结算方式，即客户在每次提货时候需结清上次的货款； （b）按月度结算方式，给予折扣 1.5%，超过信用额度，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 ③2018 年未获取授信额度的经销商仍然采用款到发货的方式。 ④针对经销商下游客户为工程类项目的情况，公司区域销售人员会考察工程项目的业主方资质，资金实力，并实地考察工程项目，符合资质条件的，公司给予其一般不超过 6 个月的账期。当上述款项到期后，即使上述工程尚未完工结算，由经销商支付该款项。 特殊经销商根据当地市场开发的实际需要（如该经销商下游客户为工程类等）及经销商的成长性有条件地酌情调整货款结算周期，经审批同意后执行。
直销	公司负责运输的产品，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后，经客户检验并签字确认后，视为验	银行转账或者承兑汇票	根据合同约定或者工程进度进行结算。



收完成，确认收入		
----------	--	--

C、公司销售政策的调整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为加快扩大业务规模，公司 2018 年将销售政策重点放在具有规模实力的工程类客户领域。一方面，公司加大市政、大型房地产开发等直销终端客户的开拓力度，直销终端销售收入逐年提升；另一方面公司通过销售政策鼓励支持经销商开拓工程类客户，经销商取得此类工程客户后，可以单独向公司申请工程价格和工程账期。2018 年，经销商向公司申请工程客户金额 3,690.41 万元，由于经销商的工程客户账期普遍高于公司给予一般经销商的账期，从而导致 2018 年公司应收经销商的款项增加。

D、终端类客户的账龄较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经销加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客户结构中直销终端类客户金额分别为 3,274.56 万元、3,888.84 万元和 8,324.71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其中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账龄在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409.96 万元、522.26 万元和 1,103.63 万元，一方面系因为市政工程等终端类客户的账龄较长；另一方面，近年来经济形势放缓导致公司部分客户资金趋于紧张，并因此加强了工程付款管理，延长了付款周期。上述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长。

②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986.02	86.12	4,359.10	67.05	2,980.71	79.32
1 至 2 年	667.08	5.23	1,620.23	24.92	367.18	9.77
2 至 3 年	762.67	5.98	133.12	2.05	210.79	5.61
3 至 4 年	96.94	0.76	194.38	2.99	157.21	4.18
4 至 5 年	155.44	1.22	152.79	2.35	41.96	1.12
5 年以上	88.58	0.69	41.96	0.65	-	-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余额合计	12,756.73	100.00	6,501.58	100.00	3,757.86	100.00
坏账准备	1,106.21		681.30		361.1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650.52		5,820.28		3,396.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79.32%、67.17%和 86.12%，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系 PE 管道业务产生，该类客户以水利局等政府部门为主，由于市政工程的政府结算流程较长，因此随着公司 PE 业务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呈快速增长趋势。

③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2,756.73	6,501.58	3,757.86
其中：经销商客户	4,432.02	2,612.74	483.30
终端客户	8,324.71	3,888.84	3,274.56
期后回款金额	5,543.31	4,871.29	2,827.48
回款比例	43.45%	74.92%	75.24%
其中：经销商回款比例	55.67%	90.16%	77.55%
终端回款比例	36.95%	64.69%	74.90%

注：报告期各期末期后回款截止日为为 2019 年 6 月 5 日。

公司应收账款包括应收终端客户和经销商的款项，其中应收终端客户的款项占主要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终端客户占应收账款的比例分别为 87.14%、59.81%和 65.28%。公司 2018 年末期后回款比例较低，其中终端客户回款比例 36.95%。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离统计的期后回款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5 日时间较短，中间隔着春节因素；另一方面由于公司终端客户以水利局客户、市政建筑公司为主，该类客户偿债能力较强，但是由于该类客户付款手续较慢，从而导致公司 2018 年期后回款比例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期后 1 年应收账款回款率



较高。针对逾期的应收账款，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1）通过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大催收力度；报告期内，公司逾期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发生的坏账的可能性较小；（2）公司建立了逾期应收账款风险警示制度，对于账龄比较长或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客户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等回款风险比较高的应收账款，公司会有销售人员对该类款项进行催收。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合计金额分别为 1,499.66 万元、1,515.66 万元和 2,929.58 万元，分别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的 39.91%、23.31%和 22.9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客户类型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18 年末	1	藤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805.20	6.31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687.86	5.39
	3	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513.08	4.02
	4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464.63	3.64
	5	广东金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458.81	3.60
	合计					2,929.58
2017 年末	1	藤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531.79	8.18
	2	蒙山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326.22	5.02
	3	广西新巨盈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销商	251.87	3.87
	4	广西鸿业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241.98	3.72
	5	岑溪市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163.80	2.52
	合计					1,515.66
2016 年末	1	藤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397.54	10.58
	2	岑溪市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361.30	9.61
	3	蒙山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终端	261.43	6.96
	4	广西鸿业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242.16	6.44
	5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终端	237.22	6.31
	合计					1,499.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度相对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大额坏账风险。

⑤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第三方回款金额（万元）	86.85	5.78	344.78
第三方回款占收入的比例	0.18%	0.02%	1.14%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是部分规模较小的经销商通过其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自然人进行回款。该类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较小且报告期内呈递减趋势。

⑥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44、6.25 和 4.89，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公司新增 PE 排水业务，2017 年和 2018 年产生销售收入分别为 1,136.54 万元和 7,621.36 万元，由于该业务主要面向市政工程和水利局客户，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速高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

⑦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账龄及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中国联塑	-	-	-	-	-	-
雄塑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伟星新材	5%	15%	40%	100%	100%	100%
顾地科技	5%	10%	20%	40%	60%	100%
永高股份	5%	15%	40%	100%	100%	100%
平均数	5%	12.5%	32.5%	72.5%	85%	100%
本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注：中国联塑审计报告中未披露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雄塑科



技保持一致，略高于顾地科技，低于伟星新材和永高股份，但仍在合理水平。考虑到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结构中，较大比例为地方水利局、大型建筑工程公司、以及实力较强的民营企业，实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能充分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

（4）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材料款、设备款和工程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34.93	99.98	311.19	99.61	1,128.97	99.95
1 至 2 年	0.01	0.00	1.22	0.39	0.55	0.05
2 至 3 年	0.15	0.02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635.09	100.00	312.42	100.00	1,129.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129.52 万元、312.42 万元和 635.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29%、1.78%和 2.29%，占比较低。公司 2016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当时公司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可能增长，提前预付原材料款锁定采购价格，导致期末预付款项较大。而 2017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树脂粉价格小幅下降，公司针对该材料提前备货，新疆中泰作为该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2017 年公司预付新疆中泰的原材料款较上年下降 884.56 万元，从而使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
2018 年末	1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77.84	43.75
	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13.06	33.55
	3	山东东信塑胶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41.74	6.57
	4	华宇新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4.39	3.84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石油分公司	原材料款	20.97	3.30
	合计			578.01	91.01
2017 年末	1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49.33	47.80
	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42.35	13.56
	3	苏州昊德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6.15	11.57
	4	台州腾宇铜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2.22	10.31
	5	温州品豪包装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10.33	3.31
	合计			270.38	86.54
2016 年末	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926.91	82.06
	2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46.80	4.14
	3	台州腾宇铜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8.52	3.41
	4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32.45	2.87
	5	清远市亿林塑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款	23.41	2.07
	合计			1,068.09	94.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付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7.07	94.19	255.05	84.58	101.06	40.24
1 至 2 年	-	-	46.08	15.28	143.93	57.31
2 至 3 年	46.07	5.81	-	-	0.02	0.01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2.71	1.08
5 年以上	-	-	0.40	0.13	3.44	1.37
账面余额合计	793.14	100.00	301.53	100.00	251.16	100.00
坏账准备金额		15.77		5.31		22.57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77.38		296.22		228.59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投标和履约保证金、公司员工备用金往来款及关联方资金拆借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28.59 万元、296.22 万元和 777.3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8%、1.69%和 2.80%。占比较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	账龄
2018 年末	1	山东东信塑胶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	63.04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3.30	14.28	1 年以内
	3	梧州衡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车辆转让款	29.73	3.75	2 至 3 年
	4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土地款	23.03	2.90	1 年以内
	5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8.00	2.27	1 年以内
	合计				684.06	86.24
2017 年末	1	山东东信塑胶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	49.75	1 年以内
	2	梧州衡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车辆转让款	29.73	9.86	1 至 2 年
	3	梧州市宏力恒宝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租金水电	16.35	5.42	1 至 2 年
	4	象州县水利局	保证金	8.67	2.87	2 至 3 年
	5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保证金	8.00	2.65	1 年以内
	合计				212.74	70.55
2016 年末	1	广西丰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42.84	56.87	1 至 2 年
	2	梧州衡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车辆转让款	29.73	11.84	1 年以内
	3	梧州市宏力恒宝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租金水电	16.35	6.51	1 年以内
	4	象州县水利局	保证金	8.67	3.45	1 至 2 年
	5	藤县财政局	保证金	6.62	2.64	2 至 3 年
	合计				204.21	81.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

（6）存货



①公司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在产品等。各期末存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2,563.80	28.36	2,535.95	40.90	1,500.64	36.69
库存商品	4,665.28	51.61	3,207.35	51.72	2,163.41	52.89
周转材料	242.65	2.68	214.18	3.45	217.65	5.32
在产品	1,316.21	14.56	237.18	3.82	149.63	3.66
发出商品	236.09	2.61	-	-	-	-
委托加工物资	14.87	0.16	6.18	0.10	59.11	1.44
合计	9,038.90	100.00	6,200.84	100.00	4,090.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090.44 万元、6,200.84 万元和 9,038.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40%、35.33%和 32.57%，存货金额呈逐年递增趋势。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约占存货的比例为 85%，因此，公司存货的增加主要是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与当期销售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存货账面价值	9,038.90	6,200.84	4,090.44
销售收入	47,040.01	32,048.77	30,171.61
占比	19.22%	19.35%	13.56%

报告期 2016 年至 2018 年末公司期末存货占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公司存货库存水平与销售收入匹配。

②公司主要存货构成项目变动原因

A、公司原材料构成

公司为保持业务竞争力和及时供货能力，需按可接纳的价格及时从供应商采



购充足数量的原材料，一般情况下库存原材料为一至两个月生产消耗量。报告期内，PVC、PE、PP-R 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为应对不断扩大的订单需求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进行了必要的原材料储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PVC 原料	712.07	27.77	1,126.73	44.43	357.25	23.81
PE 原料	781.18	30.47	504.72	19.90	212.06	14.13
PP-R 原料	125.77	4.91	91.54	3.61	66.26	4.42
其他辅料	944.78	36.85	812.96	32.06	865.08	57.65
合计	2,563.80	100.00	2,535.95	100.00	1,500.64	100.00

公司 2017 年末原材料较上年末增加 1,035.31 万元，增长比例为 68.9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下半年 PVC 原料价格呈快速增长趋势，年末公司为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上升问题，提前采购大量 PVC 原料，从而导致 2017 年末公司原材料大幅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金额占生产投入原料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原材料余额	2,563.80	2,535.95	1,500.64
本年生产投入原材料金额	31,377.78	20,238.78	15,986.45
占比	8.17%	12.53%	9.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备货量占当年原料投入金额的比例较小，公司原材料基本维持在一至两个月的消耗量。

B、公司库存商品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PVC	2,027.03	43.45	1,407.79	43.89	681.13	31.48
PE	1,947.49	41.74	1,164.56	36.31	739.92	34.20
PP-R	317.21	6.80	250.44	7.81	460.02	21.26
其他	373.55	8.01	384.56	11.99	282.34	13.05
合计	4,665.28	100.00	3,207.35	100.00	2,163.4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 PVC 管道和 PE 管道期末余额增长所致。公司 PE 管道期末余额逐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 10 月份新增 PE 排水业务并大力发展市政工程类项目，中标多个水利及环保工程，项目工程规模较大，公司提前安排 PE 管道生产，以保证供货稳定性，但由于市政工程类项目的需求量受到工程进度的影响，且 PE 管道体积较大，工程项目现场只保留少量库存，为做到能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 PE 产品存货大幅增加。

而公司 PVC 管道存货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第四季度是公司销售旺季，随着公司 PVC 产品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主要产品 PVC 备货量增加。

由于公司所属的塑料管道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销售特点，通常下半年为该行业的销售旺季，尤其是第四季度，占全年销售收入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与四季度销售收入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库存商品	4,665.28	3,207.35	2,163.41
第四季度销售收入	19,073.92	12,541.33	8,265.09
占比	24.46%	25.57%	26.1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占第四季度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18%、25.57%和 24.46%，保持稳定，公司期末备货量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具有一致性。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3、4.43 和 4.57，呈上升趋势，公司存货期末余额水平符合行业特性及公司自身经营特点。

③公司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针对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库龄较短，尤其是原材料，一般情况下库存原材料为一至两个月生产消耗量，不存在跌价的情况。而公司库存商品主要分为管材和管件，其中，公司库存商品中管材和管件库龄主要在两年以内，该类产品不存在时间较长出现变质情况，公司期末盘点时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进行比较，由于其可变现净值高于其成本，因此公司针对库存商品未计提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存货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各项存货均不存在减值迹象，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小，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中国联塑	19,084.20	20,408.00	14,223.70
雄塑科技	-	-	-
永高股份	3,421.30	467.59	1,590.54
伟星新材	-	-	-
顾地科技	1,069.27	479.79	116.63
东宏股份	449.11	426.79	231.90
本公司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雄塑科技、伟星新材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中国联塑外，同行业上市公司永高股份、顾地科技和东宏股份计提了少量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公司存货规模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且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均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合理的。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469.12	100.00	431.84	20.48	377.03	20.69
理财产品	-	-	1,676.25	79.52	1,445.00	79.31



合计	469.12	100.00	2,108.09	100.00	1,822.03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和理财产品。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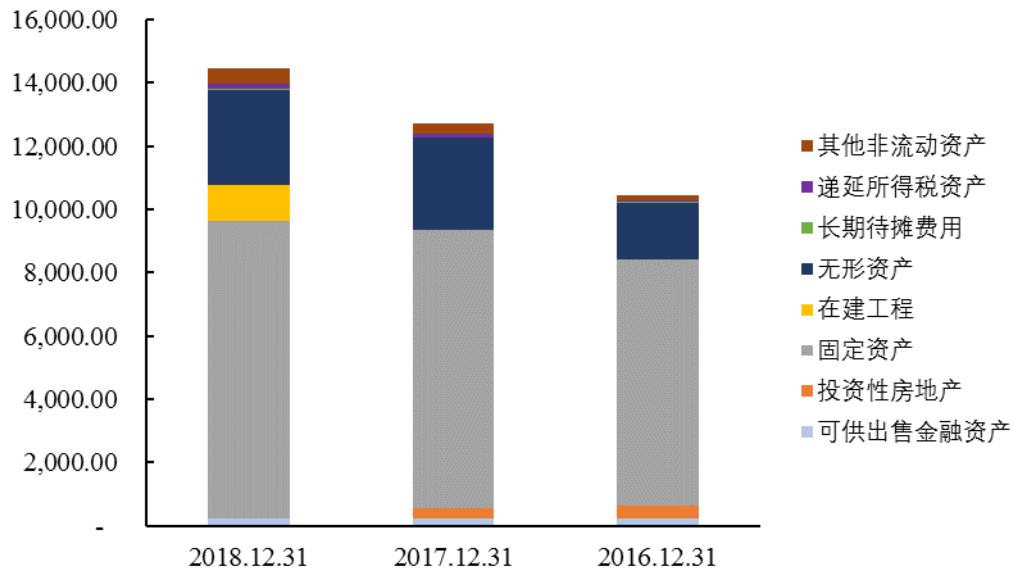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91	1.45	209.91	1.65	209.91	2.01
投资性房地产	4.86	0.03	342.89	2.69	403.24	3.87
固定资产	9,397.60	65.04	8,777.66	68.99	7,790.02	74.70
在建工程	1,154.12	7.99	-	-	-	-
无形资产	3,009.13	20.82	2,943.08	23.13	1,804.68	17.31
长期待摊费用	25.80	0.18	9.78	0.08	12.57	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30	1.16	102.99	0.81	57.56	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28	3.32	337.70	2.65	150.22	1.44
合计	14,449.98	100.00	12,724.00	100.00	10,428.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0,428.20 万元、12,724.00 万元和 14,449.98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图所示：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2008 年对苍梧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投资，投资成本 209.91 万元。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经减值测试，报告期各期末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未发生变化。

(2)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4.98	349.89	526.11
土地使用权	-	-	-
合计	4.98	349.89	526.11
累计摊销			
房屋建筑物	0.12	7.00	122.87
土地使用权	-	-	-
合计	0.12	7.00	122.87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4.86	342.89	403.24
土地使用权	-	-	-



合计	4.86	342.89	403.24
----	------	--------	--------

2016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公司将办公楼部分闲置的房间出租给丰业投资和永兴盛后，公司将上述房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随着上述承租人不再续租，公司将上述房产转为自用后，公司适时将上述出租房屋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核算。

2017 年，公司将钱鉴路 56 号老厂土地出租给第三方赚取租金，随着各租赁合同到期后承租人不再续租，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大幅减少。

（3）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模具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7,339.31	6,966.95	6,454.26
机器设备	7,125.62	5,092.43	5,099.10
运输设备	470.43	343.15	353.23
模具设备	1,084.74	639.84	623.75
其他	422.04	382.48	453.69
合计	16,442.14	13,424.85	12,984.03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2,467.36	1,925.12	1,668.24
机器设备	3,524.04	2,937.51	2,767.19
运输设备	306.64	289.76	294.57
模具设备	407.95	184.45	139.13
其他	338.55	265.06	324.89
合计	7,044.54	5,601.91	5,194.01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4,871.96	5,041.83	4,786.02
机器设备	3,601.58	2,154.92	2,331.91



运输设备	163.79	53.38	58.66
模具设备	676.79	455.39	484.63
其他	83.49	117.41	128.80
合计	9,397.60	7,822.94	7,790.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7,790.02 万元、7,822.94 万元和 9,397.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公司属典型的制造类企业，厂房和机械设备两类资产合计在固定资产总额中占比 90%左右。2018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 PE 排水管道生产线的增加以及新厂区部分厂房工程的逐步完工，公司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良好，运行正常，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 万、0 万元和 1,154.12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主要是新厂区厂房建设工程。

（5）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购买的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04.68 万元、2,943.08 万元和 3,009.13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金额	金额
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3,437.09	3,321.15	1,988.71
软件	-	-	207.79
合计	3,437.09	3,321.15	2,196.50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427.97	378.07	325.06
软件	-	-	66.76
合计	427.97	378.07	391.83
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3,009.13	2,943.08	1,663.65
软件	-	-	141.03
合计	3,009.13	2,943.08	1,804.68

2017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2017 年 7 月，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确定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新建管材生产车间和研发中心，因此拟向环球新材料购回钱鉴路土地使用权和厂房以用作上述募投项目建设。根据广西祥浩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0 日出具的编号为桂祥房估字【2017】第 1-0001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上述梧州市钱鉴路 56 号的土地使用权估价为 1,278.19 万元，公司根据评估价购回上述土地使用权，从而导致公司 2017 年末无形资产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6）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2.57 万元、9.78 万元和 25.80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2%、0.08%和 0.18%。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金额较小，主要为实验室装修费用和厂区装修费用。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7.56 万元、102.99 万元和 168.3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所形成。

（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设备款	341.10	71.02	284.59	84.27	150.22	100.00
预付工程款	139.18	28.98	53.11	15.73	-	-
合计	480.28	100.00	337.70	100.00	150.2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50.22 万元、337.70 万元和 480.28 万元，主要是公司预付的工程设备款。



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均为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	余额	12,756.73	6,501.58	3,757.86
	坏账准备	1,106.21	681.30	361.17
	占比（%）	8.67	10.48	9.61
其他应收款	余额	793.14	301.53	251.16
	坏账准备	15.77	5.31	22.57
	占比（%）	1.99	1.76	8.98

公司制定了稳健、合理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存货未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主要为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

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规定的计提原则、计提比例进行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提取情况与资产状况相符，不存在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1、负债的总体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413.33	90.05	4,367.77	100.00	2,267.01	100.00
非流动负债	1,040.00	9.95	-	-	-	-
合计	10,453.33	100.00	4,367.77	100.00	2,267.01	100.00

2016年末至2018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2,267.01万元、4,367.77万



元和 10,453.33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经营性负债相应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抓住行业发展契机，主动运用财务杠杆进行固定资产投资，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公司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增长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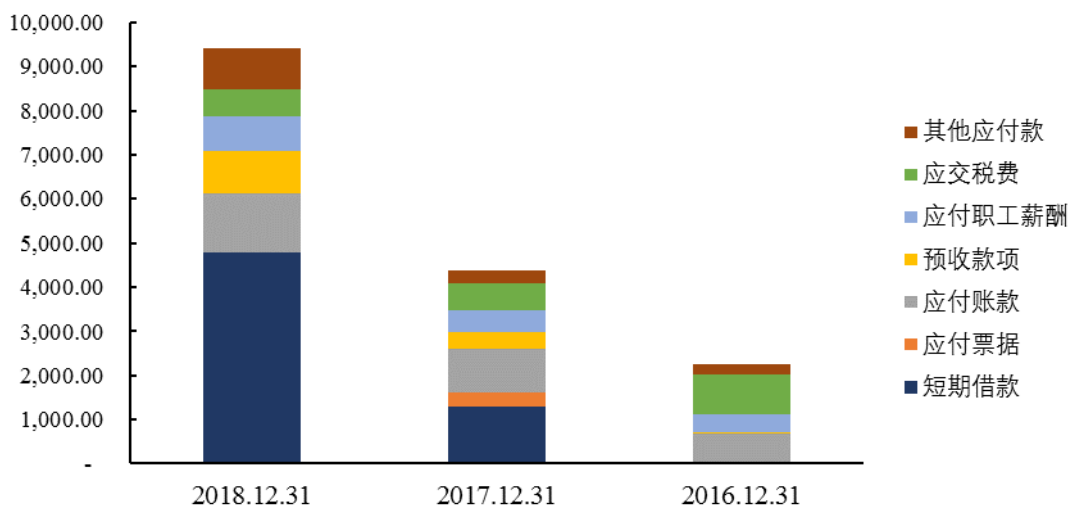
2、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800.00	50.99	1,300.00	29.76	-	-
应付票据	-	-	323.75	7.41	-	-
应付账款	1,338.77	14.22	993.82	22.75	682.79	30.12
预收款项	951.83	10.11	351.56	8.05	30.44	1.34
应付职工薪酬	784.57	8.33	498.76	11.42	403.56	17.80
应交税费	607.41	6.45	629.30	14.41	894.83	39.47
其他应付款	930.75	9.89	270.59	6.20	255.38	11.27
合计	9,413.33	100.00	4,367.77	100.00	2,267.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图所示：



(1) 短期借款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弥补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短期借款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800.00	1,3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300.00 万元、4,80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29.76%和 50.99%。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及市场开发力度加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长短期贷款以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0 万元、323.75 万元和 0 万元，其中 2017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为了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采用银行承兑票据支付给供应商新疆中泰，减少采购对流动资金的占用。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未到结算期的采购设备及材料所形成的款项，供应商通常给予公司一定的信用期限。

①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61.01	94.19	971.07	97.71	551.37	80.75
1-2 年	77.62	5.80	14.97	1.51	108.98	15.96
2-3 年	0.13	0.01	7.78	0.78	20.81	3.05
3 年以上	-	-	-	-	1.63	0.24
合计	1,338.77	100.00	993.82	100.00	682.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82.79 万元、993.82 万元和 1,338.77



万元，其中，账龄在一年期以内的款项占比分别为 80.75%、97.71%和 94.1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应付供应商的设备款和材料款。公司 2017 年末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311.03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采购增加，从而导致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合理使用商业信用政策，较好的缓解了营运资金压力。

②应付账款余额变动与采购的配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与当期采购金额的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应付账款余额	1,338.77	993.82	682.79
本期采购金额（不含税）	33,094.94	21,288.86	16,175.86
期末应付账款占采购金额比例	4.05%	4.67%	4.2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变动与公司的采购额波动趋势一致。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产品销售额和原材料采购额大幅增加。

③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	账龄
2018 年末	1	深圳市嘉瑞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264.78	19.78	1 年以内
	2	贺州市民安塑胶有限公司	材料款	163.90	12.24	1 年以内
	3	广东天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90.26	6.74	1 年以内
	4	广东森德利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65.00	4.86	1 年以内
	5	佛山市莱彩颜料色母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64.46	4.81	1 年以内、1 至 2 年
	合计			648.41	48.43	
2017 年末	1	河源市鑫达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89.30	8.99	1 年以内
	2	佛山市顺德区塑之宝机械有限	应付机器	71.96	7.24	1 年以内



	公司	设备款				
3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44.60	4.49	1年以内	
4	东莞市莞通五金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37.47	3.77	1年以内	
5	广州市民安塑胶有限公司	材料款	33.56	3.38	1年以内	
合计			276.89	27.86		
2016 年末	1	深圳市嘉瑞源通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1.80	20.77	1年以内
	2	河源市鑫达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44.20	6.47	1年以内
	3	深圳泉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款	42.59	6.24	1年以内
	4	茂名市满源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38.55	5.65	1年以内
	5	宜宾运通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材料款	38.48	5.64	1年以内
	合计			305.62	44.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1.11	98.87	348.11	99.02	30.44	100.00
1-2年	7.27	0.76	3.45	0.98	-	-
2-3年	3.45	0.36	-	-	-	-
合计	951.83	100.00	351.56	100.00	30.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预收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34%、8.05%和10.11%，占比逐年增加。预收账款主要是公司针对新增或者信用一般的客户采取先款后货的方式进行交易，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经销商数量也逐年增加及调整，从而导致公司预收账款增加。

（5）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末至2018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403.56万元、498.76万元和784.57万元，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的良好发



展，员工工资水平逐年上升，员工规模也在不断扩大，致使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预提的将于下一会计期间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以及社会保险费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企业所得税	366.02	391.48	709.34
增值税	206.85	200.75	151.08
城建税	14.79	14.05	11.08
教育费附加	10.56	10.04	7.91
营业税	-	-	7.19
个人所得税	2.21	1.98	0.67
房产税	-	0.49	0.26
其他	6.98	10.51	7.31
合计	607.41	629.30	894.8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894.83 万元、629.30 万元和 607.4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47%、14.41%和 6.4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中主要是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合计占应交税费余额的 94.31%。

公司按税法规定计提和缴纳各项税费，公司适用的税率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税项”。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往来款	657.13	70.60	150.54	55.63	167.22	65.48
押金及保证金	245.53	26.38	110.04	40.67	76.73	30.05
应付利息	9.57	1.03	2.65	0.98	-	-
其他	18.53	1.99	7.36	2.72	11.43	4.48
合计	930.75	100.00	270.59	100.00	255.38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应付押金及保证金、代扣代缴保险费、水电租金和土地款等，其中应付往来款主要包括应付的运费及广告费。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255.38 万元、270.59 万元和 930.75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27%、6.20%和 9.89%。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①购置募投项目用地，新增应付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土地转让款 203.35 万元；②随着公司 PE 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 2018 年末应付物流公司的运输费用大幅增加，从而导致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2.95	4.02	6.83
速动比率（倍）	1.99	2.60	5.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77%	14.43%	8.75%
财务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47.88	7,035.47	9,64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8.31	1,270.45	43.30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6.83、4.02 和 2.95，速动比率分别为 5.03、2.60 和 1.9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受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变动的影 响，其中，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分别增加了短期借款 1,300.00 万元和 3,500.00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增加，流动比率减少。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75%、14.43%和 24.77%。公司在保持持续盈利的同时，注意控制负债规模，实现稳健经营，确保公司良好的财务状况。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目前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现金流量充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2）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与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9,643.32 万元、7,035.47 万元和 8,047.88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3.30 倍、1,270.45 倍和 58.31 倍，利息保障倍数保持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贷款逾期及延迟付息的情况。

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长期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可比公司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中国联塑	1.14	1.50	1.03
	雄塑科技	3.44	2.84	1.30
	永高股份	1.35	1.32	1.25
	伟星新材	3.07	2.88	2.45
	顾地科技	0.78	0.99	1.04
	东宏股份	5.38	6.01	3.26
	平均值	2.53	2.59	1.72
	本公司	2.95	4.02	6.83
速动比率（倍）	中国联塑	0.87	1.10	0.75
	雄塑科技	2.63	2.28	0.99
	永高股份	0.92	0.89	0.82
	伟星新材	2.37	2.32	1.93



	顾地科技	0.60	0.80	0.79
	东宏股份	4.39	4.73	2.65
	平均值	1.96	2.02	1.32
	本公司	1.99	2.60	5.03
资产负债率（母 公司）	中国联塑	56.48%	50.73%	48.02%
	雄塑科技	13.01%	18.35%	33.59%
	永高股份	46.36%	41.93%	41.56%
	伟星新材	21.33%	23.16%	25.14%
	顾地科技	59.31%	54.52%	54.45%
	东宏股份	18.61%	18.33%	28.88%
	平均值	35.85%	34.50%	38.61%
	本公司	24.77%	14.43%	8.7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资产负债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进行生产运营和固定资产投资，银行借款较少，而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能够通过债权和股权等融资方式取得大量流动资金。公司融资渠道较少也限制了公司的快速发展，随着报告期内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亟需拓宽筹资渠道，以进一步提高举债及偿债能力。

4、偿债能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始终保持良好水平，确保能按时偿还借款利息，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考虑到公司良好的经营业绩以及资信状况，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坚持适度举债、稳健经营的策略，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适度、合理的水平，财务风险较小。此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进一步降低，为公司后续业务发展及债务融资留有足够的空间。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征信系统记录，公司未有已结清或未结清的不良贷款信息，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本公司与当地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可以从当地银行及时获得短期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需要披露的或有负债，也不存在表外融资情况，公司债务情况已充分披露。

综合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和银行借款等信息，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秉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负债规模稳定，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四）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9	6.25	7.44
存货周转率（次）	4.57	4.43	3.83
总资产周转率（次）	1.30	1.14	0.84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44、6.25 和 4.89，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0 月，公司新增 PE 排水业务，2017 年和 2018 年产生销售收入分别为 1,136.54 万元和 7,621.36 万元，由于该业务主要面向市政工程和水利局客户，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速高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中国联塑	10.78	11.50	11.82
雄塑科技	13.19	12.14	12.21
永高股份	6.41	6.72	5.98
伟星新材	14.79	20.39	19.26
顾地科技	3.38	4.00	3.17
东宏股份	2.21	3.03	2.39
平均值	8.46	9.63	9.14
本公司	4.89	6.25	7.4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可比公司伟星新材主要以 PP-R 为主，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剔除伟星新材影响后，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值分别为 7.11、7.48 和 7.19。2016 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基本一致，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 PE 市政排水业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增幅较快，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从销售模式看，一般分为经销商和工程销售两种模式。采用经销商模式的，是通过经销商来构建销售网络，并让利经销商，以实现产品快速分流和资金及时回笼，货款结算上大多采取现销方式；采用工程销售模式的，是直接为水利、市政、道路等政府下属单位及工程项目供货，减少了中间环节的分利，但发货和结算要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分批发货、分期付款，而且还要留有少量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导致整个销售结算周期较长。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3、4.43 和 4.57，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中国联塑	5.19	5.04	5.10
雄塑科技	5.96	6.95	7.55
永高股份	4.55	4.72	4.39
伟星新材	4.10	4.14	4.07
顾地科技	4.77	5.06	3.80
东宏股份	4.50	5.25	5.30
平均值	4.85	5.19	5.04
本公司	4.57	4.43	3.8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永高股份、伟星新材、顾地科技、东宏股份较为接近，低于中国联塑和雄塑科技。公司为减少存货对资金的占用，严格控制存货水平，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



周转率呈上升趋势。公司存货期末余额较高符合该行业的特性。

3、总资产周转率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中国联塑	0.76	0.89	0.81
雄塑科技	1.08	1.12	1.09
永高股份	1.06	0.91	1.02
伟星新材	1.03	1.01	0.99
顾地科技	0.61	0.67	0.81
东宏股份	0.90	0.95	1.04
平均值	0.91	0.92	0.96
本公司	1.30	1.14	0.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占总资产的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在保持持续盈利的同时，严格控制负债规模，实现稳健经营，确保公司良好的财务状况。目前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现金流量充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总体而言，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水平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未来公司将通过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来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产管理能力，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	2,007.56	7,82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7	-2,995.77	12,67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2.80	-1,512.13	-20,206.3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0.73	-2,500.34	289.99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及相关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59.24	34,632.90	34,568.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62	147.54	59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90.86	34,780.44	35,15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20.39	23,862.49	19,041.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4.45	2,882.55	2,57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9.77	3,443.98	3,72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85	2,583.85	1,990.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3.46	32,772.88	27,3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	2,007.56	7,822.64

公司致力于发展主业，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一直是公司现金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	2,007.56	7,822.64
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差额	-6,218.94	-3,055.42	564.60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净利润	5,846.34	5,062.98	7,258.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6.30	309.20	-463.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9.24	933.63	985.01
无形资产摊销	87.56	59.93	74.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6	2.79	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86.16	19.06	2.62
财务费用	117.20	4.75	198.18



投资损失	-42.25	-51.35	-2,47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5.31	-45.43	81.59
存货的减少	-2,838.05	-2,110.41	3,062.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707.63	-3,750.55	-1,707.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81.28	1,572.95	80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0	2,007.56	7,822.6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 7,822.64 万元、2,007.56 万元和 -372.6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258.04 万元、5,062.98 万元和 5,846.34 万元。公司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低于同期净利润，差异主要系当期存货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所致。存货的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的季节性因素导致的公司期末的备货量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系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增长较快，尤其是应收终端客户的款项较大，所占用流动资金较多。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673.72 万元、-2,995.77 万元和 -1,239.4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关联方借款支出及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购建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收到关联方偿还借款产生的现金流入。2016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陈军偿还 2015 年借款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206.37 万元、-1,512.13 万元和 4,422.80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和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十五、重大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169.67 万元、3,117.16 万元和 4,857.97 万元。为了满足公司业务扩张、提升产品竞争力等，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买机器设备及研发投入所



必须的软硬件等。

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有力地推动了公司规模扩大，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能够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长足发展和经营业绩的显著提高，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二）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暂无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募集资金运用”。

十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一）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目前，公司资产结构良好，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大，这体现了行业特征及要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预计今后几年公司资产规模将继续扩大。目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付息债务主要由短期银行借款构成，具有一定的偿债压力。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将会进一步提高，偿债压力将有所缓解。

（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在国家鼓励政策以及城镇化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实施乡村振新规划等推动下，我国塑料管道行业面临良好的市场空间与持续发展机遇。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会大幅增加公司资产规模，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工，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生产技术与研发实力也进一步增强，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将会显著提高。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将公司优势资源集中到市场占有率高、利润率高竞争能力强的产品上，不断推进新产品的研发与创新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广西地区的市场地位并积极开发新市场。



公司将利用自身地缘优势，抓住“一带一路”战略实施所带来的市场机会，在东盟地区进行合理的区域布局，根据当地的供水、排水、排污和供热等需求，加快研发并适时推出各类塑料管道产品，依托国际市场逐步消化新增产能，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及业绩水平。

十七、实际股利分配情况、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按照每股分配1.28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合计分配10,240.00万元现金股利。

2017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按照每股分配0.55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合计分配4,400.00万元现金股利。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分红规划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根据该章程，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2、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考虑公司金资本充足率、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在公司盈利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发放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4、差异化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上述第 3 项规定处理。

前款所述“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资产或其他因业务拓展的资金支出或投资预计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可以进行年度或中期分红。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投入于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中小股东意见。

关于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未来三年分红规划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利润分配事项”。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66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5,292.4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
1	PE 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	21,363.32	20,180.53	梧高新备[2018]8号，万环管字[2018]19号
2	技术改造项目	12,480.79	12,480.79	梧高新备[2018]20号，万环管字[2018]49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07.95	2,631.15	梧高新备[2018]15号，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845040300000049）
合计		36,552.06	35,292.48	

上述项目投资总额中土地使用权购置费 1,259.58 万元已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5,292.48 万元，若公司所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将由本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为把握市场机会以及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做到专款专用。

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意见

公司已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考虑和审慎论证，募集资金的运用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具有实施的可行性。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



及可行性的议案》。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全部投入到公司主营业务上，项目实施的主要目标是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

PE 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 21,363.32 万元，用于新建管材生产车间、破碎车间、成品堆放点和原材料仓库，购买先进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焊接设备、检测设备和软件设备等，并引进一批优秀的工作人员，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及业务布局，满足公司在广西市场销售额的增长要求，提升公司在塑料管道行业内的市场份额，增强竞争优势。

技术改造项目拟投资 12,480.79 万元，筹集资金用于对 PVC-U 管材管件和 PP-R、PE 给水管材管件的生产车间、成品仓库进行改造，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添置先进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检测设备及其他设备，构建安全、规范、节能的生产环境；引进一批操作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和管理人员，促进公司人才梯队的良好升级。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2,707.95 万元，用于购置研发中心所需场地，建造研发中心的办公区和实验区，并完成附属工程建设；添置国内外先进的实验设备、检测设备及其它办公设备，构建安全、高效的研发环境；引进一批高素质的产品、技术研发人员及配套的管理人员，促进公司人才梯队的良好升级。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PE 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21,363.32 万元，用于新建管材生产车间、破碎车间、成品堆放点和原材料仓库，购买先进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焊接设备、检测设备和软件设备等，并引进一批优秀的工作人员，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 PE 市政排水管道，生产能力为 30,000 吨/年。



2、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1)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应对城市建设快速发展的趋势，抓住市场机会

随着我国水利基建工程的不断增长，塑料管道成为重要的建设零部件。塑料管道的高效应用，有利于提高城市给水、城市排水、污水处理、农业灌溉、燃气运输、电力运输等各行业的发展效率。与此同时，各行业领域的巨大使用需求，也将反哺塑料管道产业，为塑料管道市场的快速发展增添动力。

随着城镇化的不断发展，城市市政管网建设得到快速发展，这有利于塑料管道的迅速发展。同时，我国西部大开发战略已经进入深层实施阶段，国家加大和加快在西部地区的投资，西部地区塑料管道市场潜力巨大，前景广阔。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西部大开发的重要地区，塑料管道市场的需求也在不断加大。

公司在具备传统塑料管道生产工艺的基础上，通过进一步扩大生产平台并提高生产工艺，可进一步迎合市场痛点，利用本身的产品布局特点和升级优化的产品技术，更广泛地填补塑料管道产业链的产品缺口，进而在市场上巩固公司的竞争优势，充分抓住市场的发展机遇。

本项目的实施，将能够提升公司对塑料管道市场的把控实力，有助于公司充分利用产业发展的机遇，可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丰富动能。

(2)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实现产能扩张，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

公司在广西地区具备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在市政建设及建筑领域等行业发展和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随着市政水利工程对新型大口径管道的需求上升，公司原有生产线已趋于饱和，无法满足该类项目的需求。同时，公司于 2017 年在房地产建筑领域有所拓展，碧桂园等全国性知名地产商成为公司的下游优质客户。房地产建筑对于管道的需求超过 200 种各类不同的型号，公司目前尚无法完全满足这类需求。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的产能将能覆盖上述管道，为公司继续与该类客户展开合作提供了条件，有利于公司满足下游优质客户的需求。

此外，公司创建于广西地区，经过多年的刻苦经营，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在广西地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美誉度和较大的影响力。公司发展已到了快速扩大规模的阶段，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把扩大在包括广西、广东在内的华南地



区的影响力作为品牌战略的重要内容，同时顺应“一带一路”的战略构想开拓东盟市场。

随着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的管道产品将进一步丰富，管道产量也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公司提升知名度并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华南地区的影响力。此外，公司产品将广泛被运用于广东、广西地区的市政及建筑建设，届时公司在华南地区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将会有所提高，再加上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及公司良好的产品优势，公司有望在东盟地区获得客户。因此，项目有利于公司持续满足下游市场的广阔需求。

（3）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增强盈利能力

本项目有利于扩大公司原有的规模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塑料管道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效应。随着我国塑料管道进一步需求的提升，目前公司的小型化规模已无法适应与其他公司的激烈竞争，扩大规模是公司提高竞争力的必然要求。同时，这也能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费用，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并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

本项目主要通过新建生产基地，扩大公司的产能，随着产能规模的不断扩大，单位产品的运营成本将降低，公司将获取较高的毛利；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增强产品研发创新能力，深入市场分析，不断向市场推出新型的产品。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在广西市场的覆盖率将不断加大，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水平，同时可以降低成本，单位产品利润的增加，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综合竞争力。

3、项目建设内容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21,180.93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投入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17,286.38	80.92%
2	基本预备费	864.32	4.05%
3	铺底流动资金	3,212.62	15.04%
合计		21,363.32	100%



（2）建筑工程投资明细

本项目拟新建波纹管车间、缠绕管车间、其他管材车间、破碎车间、成品堆放点及相关配套设施，建筑工程投资总额为 7,157.57 万元，新增建筑面积 27,774.79 平方米，建筑工程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面积 (m ²)	建筑单价 (万元/m ²)	装修单价 (万元/m ²)	投资总额 (万元)
一	建筑工程	27,774.79			5,179.52
1	PE市政管道生产车间	12,800.00	0.15	0.05	2,560.00
2	破碎车间	1,225.00	0.15	0.05	245.00
3	成品堆放点	2,085.79	0.02	-	41.72
4	仓库	11,664.00	0.15	0.05	2,332.80
二	建筑工程其他费用				1,978.05
1	土地使用权	52,568.41	0.02		1,182.79
2	绿化、道路、给排水等配套工程				596.07
3	报建、设计、监理等				199.20
合计					7,157.57

（3）设备购置费用明细

本项目设备投入总额为 10,128.81 万元，包括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焊接设备、检测设备、货架和软件设备，设备投入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价 (万元/台/套/条)	数量 台/套/条)	金额 (万元)
一	生产设备			25	6,434.00
1	市政PE双壁波纹管生产线	200~800	398.00	8	3,184.00
2	市政PE克拉管生产线	500~2000	350.00	7	2,450.00
3	市政中空缠绕管生产线	300~2000	80.00	10	800.00
二	辅助设备			171	2,379.61
1	卧式混料机	1T	7.50	16	120.00
2	立式混料机	0.6T	1.50	60	90.00
3	PE排水破碎机组	200~800	31.30	4	125.20
4	空气压缩机组	LU250-8P	30.00	4	1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价（万元/ 台/套/条）	数量 台/套/条）	金额（万元）
5	循环水冷却系统		49.37	6	296.23
6	混料房环保除尘系统		99.97	6	599.83
7	动力供电系统		100.00	6	600.00
8	行车	10T	9.63	10	96.25
9	行车	5T	4.75	10	47.50
10	叉车	2.5T	6.00	10	60.00
11	叉车	3.5T	7.00	5	35.00
12	叉车	5T	10.00	2	20.00
13	激光打码机	FA20	5.30	32	169.60
三	焊接设备			48	451.70
1	PE焊接设备	SHD160/63	0.85	10	8.50
2	PE焊接设备	SHD315/160	1.20	6	7.20
3	PE焊接设备	SHD450/280	2.10	10	21.00
4	PE焊接设备	SHD630/400	3.00	10	30.00
5	PE焊接设备	RGH800/560	6.50	10	65.00
6	缠绕管接头机设备	200 / 800型	140.00	1	140.00
7	缠绕管接头机设备	300 / 1200型	180.00	1	180.00
四	检测设备			28	258.50
1	干燥箱（浙江嘉兴）		0.50	1	0.50
2	管材落锤机		3.50	2	7.00
3	乌氏粘度恒温浴	BN2A	1.00	1	1.00
4	热变形维卡软化点温度测定仪	HDT/V-1103	4.00	1	4.00
5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WDW-20A	10.00	4	40.00
6	老化试验箱	BW-401A	1.00	1	1.00
7	静液压试验机	XGJ-16VI	30.00	4	120.00
8	智能箱式高温炉	DC-H8/11	1.50	1	1.50
9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PL-9640B	2.50	1	2.50
10	百特激光粒度分布仪分析系统6.3	BT-9300HT	5.00	1	5.00
11	车床	CW6163	4.00	2	8.0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价（万元/ 台/套/条）	数量 台/套/条）	金额（万元）
12	车床	C630	6.00	1	6.00
13	液压牛头刨床	BY60100C	7.00	1	7.00
14	立式升降台铣床	x5032	10.00	1	10.00
15	磨床	7130	2.00	1	2.00
16	摇臂钻床	Z35	8.00	2	16.00
17	弧焊机	LHM8-16	9.00	3	27.00
五	货架		0.09		455.00
1	智能管材储存货架		0.09	5000	455.00
六	软件设备			1	150.00
1	智能办公U8系统		150.00	1	150.00
合计				273	10,128.81

4、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PE 市政排水管道的生产工艺及流程采用现有 PE 市政排水管道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5、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该项目所需原材料为聚乙烯和其他辅料，公司已与有关厂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以确保相关原材料的供货数量及质量。项目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供应充足稳定。

6、项目实施主体和选址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星泰路 21 号，已经以转让方式取得工业用地之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第 0008811 号”《不动产权证书》。

7、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可能会产生废气、噪声和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建设中产生的废气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产生的噪音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 3 类标准；产生



的废水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采取环保治理和管理手段，对环境影响可得到最大程度的减缓。

本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取得当地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

8、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1 年，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试运行阶段阶段。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建安工程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销售收入（达产当年）	27,807.00
2	净利润（达产当年）	3,388.72
3	投资利润率	16.99%
4	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3.79%
5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7.57

（二）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对公司现有 PVC 管材车间、PE/PP-R 给水管材车间和成品仓库进行技术改造，通过购买先进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检测设备和其他设备，建立高度自动化的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并对公司现有的 PVC、PE、PP-R 系列产



品进行产能扩充。

本项目总投资 12,480.79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为 1,45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为 7,890.52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467.0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673.24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实现年产 48,300 吨塑料管材及配件的生产能力。

2、投资项目必要性

（1）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增强产品质量优势，维持较高的产品合格率

塑料管道与金属或其它传统材料制成的管道相比，具有质量特性稳定、施工安全和节能环保的优势，契合我国政府建设能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广泛应用于市政工程、建筑业、农村水利、电力通信防护等领域，且应用总量在近年来呈现增长的趋势，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塑料管道的市场空间具备持续提升的需求基础。然而，人力成本的日益增加、终端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提高、产品质量及检验标准的完善、国家有关部门对企业规范化生产的监管力度加大，促使塑料管道制造企业从以往单一地依靠增大生产强度来提升产量和收入的传统经营模式，逐渐转变为更加关注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以减少不必要的原料和能源损耗，将节约的生产成本投入到技术研发领域，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保障产品在使用过程中的质量特性，强化企业的产品优势，从而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的经营收入。

公司目前拥有 PVC-U 给排水管材及管件、PP-R 冷热水管材及管件、PE 健康环保给水管材及管件、PVC-C 高压电缆套管及通讯专用管、PVC-U 难燃电工套管及配件等系列的产品，产品的综合合格率约为 95%，而不同类别的产品使用的生产设备有所差异，涉及的生产工艺相对复杂，一旦在生产过程中的某个环节出现纰漏，将导致最终输出的产品存在质量缺陷，使公司面临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不利于公司产品销量的增长和品牌形象的建立。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和三级检验制度，严格按照质量保证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准则开展生产活动，对生产过程中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的安全隐患采取了相应的防范措施，但在某些关键技术控制环节仍然需要依赖设备操作人员的经验，比如公司的管材类产品在挤出过程中的成型效果受投料稳定性



和温度高低的影响较大，如果不能保证原料投放的合理比例，或者未能及时调节生产设备的加工温度，将会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及质量安全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不同批次产品的质量特性可能因操作人员的素质差异而产生较大差别，尤其是在生产规模扩大时更是难以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连续性，从而制约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为了维持公司塑料管道产品较高的合格率，确保塑料管道产品的性能稳定和质量可靠，夯实公司产品的质量基础，公司需要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优化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确保产品精度的统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购置先进的挤出机、注塑机等生产加工设备和自动混配料设备、自动包装机等辅助设备，建立高度自动化的生产线和包装线，在提高生产及包装效率的同时保证产品质量的高度一致性，不断增强公司的产品质量优势。

（2）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提升在招标过程中的综合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塑料管道制造企业根据客户群体的差异，通常采用“经销+直销”相结合的混合销售模式，对于建筑用冷热水管道、采暖管道等民用管道的销售，企业主要通过各级经销商搭建的销售渠道，将民用管道销往全国各个区域的家装市场，最终销售给数量众多的零散客户；而对于市政单位、建筑企业、房地产开发商、电力公司、通信公司等采购数量大、单笔合同金额高的工程客户，企业则通过参与工程招投标的方式，获取工程用管道的订单。

由于大部分工程用塑料管道铺设在地下，隐蔽性较高，一旦发生塑料管道质量安全问题，将有可能导致水质污染、气体泄漏、土地坍塌等重大事故，危及居民的生命安全，带来不同程度的经济社会损害。近年来，部分塑料管道制造企业为了压缩生产成本，获取更多利润，在生产过程中使用质量不达标的原辅材料、过量添加填充料或回收利用废旧电缆皮、废弃输液管等塑料垃圾，又或者未选用专业的生产加工设备，导致使用了这些不合格塑料管道的工程面临着严重的质量安全隐患。因此，为了确保建设工程的质量，保障居民的健康与安全，招标人在工程招投标过程中往往需要从资质认证、生产能力、质量管理和商业信誉等多个方面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考量，谨慎选择塑料管道的供应企业。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熟悉管道建设项目的招投标流程及相关要求，先后承接多个来自市政基础设施、水利建设、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不同领域的管道建设项目，还参与西沙群岛永兴岛雨水收集工程、缅甸佤邦政府自来水项目、世界银行贷款农村饮水工程等国际管道建设项目。随着国内外招投标体系的逐渐成熟，工程建设对于塑料管道产品使用寿命和质量特性的考核要求不断提高，而公司目前所拥有的生产加工设备大多已经老化，接近使用年限，无法满足日益严苛的工程要求。因此，公司亟需进行设备更新工作，添置精密性更好、稳定性更强的生产加工设备，以强化自身的产品竞争力，保持并提高在大型招投标项目中的中标率，优化收入结构。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对 PVC 管材管件、PE、PP-R 给水管材管件等三大类产品的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购买自动化的生产加工设备、辅助设备和焊接设备，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有效控制产品质量水平的波动，提升公司在专业资质方面的竞争优势，达到招标人对于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要求，获取更多的工程客户订单，逐步提高公司塑料管道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

（3）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抓住“一带一路”的发展机遇，拓展国外市场

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外交部和商务部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联合发布的《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指明“一带一路”属于国家级顶层战略，合作重点包括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等五个方面，旨在通过与沿线国家展开全方位地合作，形成密切的产业互动，实现合作双方的互惠互利。塑料管道产品作为一种节能、环保的建筑材料，在建筑、水利、燃气、电缆光缆防护等领域取得良好的使用效果，“以塑代钢”“以塑代木”渐成趋势，而“一带一路”也从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合作和资金支持等方面给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带来了重要的发展契机，有利于国内的塑料管道制造企业消化过剩产能，推动行业区域布局的合理化，加快行业及企业的转型升级。

公司作为国内第一批研发、生产塑料管道的专业厂家之一，参与了行业技术规范的制订工作，是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示范效应。且公司地处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广西壮族自治区，其地理位置具有独特的战略意义。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下游客户及市场，寻求新



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的发展战略，把握“一带一路”战略实施所带来的市场机会，利用公司临近东南亚的地理优势，打开需求潜力巨大的沿线国家市场，增加公司产品的销售量，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但是，国内的塑料管道产品质量标准与国际标准或出口地区的标准之间存在部分差异，公司需要提高自身的生产水平，以达到出口国的质量标准，才能在新市场树立良好的产品口碑，逐步拓展国外的新市场及新客户。

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对现有的塑料管道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提高设备操作的精度和准度，实现投料、混合、挤出/注塑、包装等生产环节的高度自动化作业，避免手工操作带来的零件残次的风险，满足新市场和新客户对于塑料管道产品的质量特性要求，顺利完成产品的推广及销售工作，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3、项目建设内容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2,480.79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建筑工程	1,450.00	11.62%
2	设备购置	7,890.52	63.22%
3	基本预备费	467.03	3.74%
4	铺底流动资金	2,673.24	21.42%
合计		12,480.79	100%

（2）建筑工程投资明细

本项目拟对 PVC 管材车间、PP-R/PE 给水管材车间和成品仓库进行改造，建筑工程投资总额为 1,450.00 万元，改造总面积为 17,000.00 平方米，建筑工程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面积（m ² ）	单价（元/m ² ）	投资总额（万元）
1	PVC管材车间改造	5,000.00	0.15	750.00
2	PP-R/PE给水管材车间改造	2,000.00	0.15	300.00
3	成品仓库改造	10,000.00	0.04	400.00



合计	17,000.00		1,450.00
----	-----------	--	----------

（3）设备选择

本项目设备投入总额为 7,890.52 万元，包括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焊接设备、维修/机加工设备、智能管材储存货架、模具和软件设备，设备投入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条)	单价 (万元/台)	金额 (万元)
一	生产设备		56		2,533.11
1	PVC-U 穿线管材/线槽挤出生产线	65/132	4	40.00	160.00
2	PVC-U 排水/电力管材挤出生产线双管	80/156-75	6	55.00	330.00
3	PVC-U 排水/电力管材挤出生产线单管	80/156-110	8	60.00	480.00
4	PVC-U 给排水管材挤出生产线单管	92/188-315	2	70.00	140.00
5	PP-R 管材生产线	PP-R-63	1	50.00	50.00
6	PP-R 管材生产线	PP-R-32	4	45.00	180.00
7	PE 给水管材生产线	PE20-63	3	50.00	150.00
8	PE 给水管材生产线	PE63-110	1	60.00	60.00
9	PE 给水管材生产线	PE110-200	1	70.00	70.00
10	管材生产线 PE 管材	PE250-400	1	80.00	80.00
11	PE800 管材生产线	PE500-800	1	90.00	90.00
12	注塑机	160T	7	19.31	135.17
13	注塑机	260T	7	26.80	187.60
14	注塑机	320T	4	33.00	132.00
15	注塑机	380T	4	41.00	164.00
16	注塑机	500T	1	53.10	53.10
17	注塑机	660T	1	71.24	71.24
二	辅助设备		133		3,745.21
1	卧式混料机	1T	4	7.50	30.00
2	卧式小搅拌机	0.6T	2	1.50	3.00
3	PVC 管件造料机	80/156	2	30.00	60.00
4	PVC 管材造粒机组	80/156	2	30.00	60.00
5	高精度 PVC 辅料自动配料机	7 组型	2	8.00	16.00
6	高精度 PVC 辅料自动配料机	7 组型	2	8.00	16.0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条)	单价 (万元/台)	金额 (万元)
7	PVC管材自动包装机		25	7.50	187.50
8	空气压缩机	LU250-8P	2	30.00	60.00
9	循环水冷却系统		2	49.37	98.74
10	混料房环保除尘系统		2	99.97	199.94
11	动力供电系统		1	100.16	100.16
12	注塑成品自动输送系统		4	10.05	40.21
13	行车	10T	5	9.63	48.13
14	行车	5T	10	4.75	47.50
15	叉车	2.5T	10	6.00	60.00
16	叉车	3.5T	5	7.00	35.00
17	叉车	5T	2	10.00	20.00
18	喷码机	500型	30	2.00	60.00
19	计量、混合、输送、仓储、 供料系统		20	113.95	2,278.98
20	送风系统		1	324.05	324.05
三	焊接设备	3.5T	20		36.50
1	PE焊接设备	SHD160/63	10	0.85	8.50
2	PE焊接设备	SHD315/160	4	1.20	4.80
3	PE焊接设备	SHD450/280	2	2.10	4.20
4	PE焊接设备	SHD630/400	2	3.00	6.00
5	PE焊接设备	RGH800/560	2	6.50	13.00
四	维修/机加工设备类		4		23.00
1	车床	CW6163	1	4.00	4.00
2	液压牛头刨床	BY60100C	1	7.00	7.00
3	立式升降台铣床	x5032	1	10.00	10.00
4	磨床	7130	1	2.00	2.00
五	智能管材储存货架		2.091		855.00
1	智能管材储存货架		0.091	5,000.00	455.00
2	智能管件储存仓库		2	200.00	400.00
六	模具		89		497.70
1	50套筒	4	3	2.80	8.40
2	50X90°三通	2	3	3.30	9.90
3	50×90°弯头	2	3	2.90	8.7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条)	单价 (万元/台)	金额 (万元)
4	50×45°弯头	2	2	2.90	5.80
5	50X45°斜三通	2	2	3.40	6.80
6	50×90°四通	1	1	2.60	2.60
7	50存水弯	2	3	3.40	10.20
8	75套筒	2	3	2.90	8.70
9	75X90°三通	2	3	4.80	14.40
10	75×90°弯头	2	3	4.30	12.90
11	75×45°弯头	2	3	4.30	12.90
12	75X45°斜三通	2	1	4.80	4.80
13	75×90°四通	1	1	3.30	3.30
14	75存水弯	2	3	4.80	14.40
15	75伸缩节	2	3	3.00	9.00
16	110套筒	2	4	4.30	17.20
17	110×90°三通	2	4	7.70	30.80
18	110×90°弯头	2	4	6.80	27.20
19	110×45°弯头	2	2	6.80	13.60
20	110检查口	2	2	6.80	13.60
21	110存水弯	2	3	7.50	22.50
22	110伸缩节	2	1	3.60	3.60
23	110×75×45°三通	2	1	7.50	7.50
24	110×50×45°三通	2	1	7.30	7.30
25	110×45°三通	2	1	7.80	7.80
26	110×90°四通	1	1	5.20	5.20
27	110X75H管	1	2	4.60	9.20
28	160套筒	2	2	6.20	12.40
29	160×90°三通	1	2	7.50	15.00
30	160×90°弯头	1	2	6.80	13.60
31	160×45°弯头	2	1	6.80	6.80
32	160×110异径四通	1	1	7.80	7.80
33	160×110×45°三通	1	1	7.30	7.30
34	160×110异径三通	1	1	7.30	7.30
35	160检查口	1	2	6.80	13.60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条)	单价 (万元/台)	金额 (万元)
36	160伸缩节	1	2	4.50	9.00
37	200套筒	2	2	6.90	13.80
38	200×90°三通	1	2	9.80	19.60
39	200×45°三通	1	1	9.80	9.80
40	200×90°弯头	1	2	9.50	19.00
41	200×45°弯头	1	1	9.50	9.50
42	200×160异径三通	1	1	9.70	9.70
43	200×110异径三通	1	1	9.60	9.60
44	200检查口	1	1	9.10	9.10
45	200简易伸缩节	1	1	6.50	6.50
七	软件设备		1		200.00
1	智能办公ERP系统		1	200.00	200.00
合计			305.091		7,890.52

4、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为现有 PVC、PP-R 和 PE 给水管道产品，生产工艺及流程采用现有相关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生产工艺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5、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该项目所需原材料为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辅料，公司已与有关厂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以确保相关原材料的供货数量及质量。项目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供应充足稳定。

6、项目实施主体和选址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星泰路 18 号，现有生产厂区。

7、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可能会产生废气、噪声和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建设中产生的废气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产生的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 3 类标准；产生



的废水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采取环保治理和管理手段，对环境的影响可得到最大程度的减缓。

8、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1年，建设周期规划为以下几个阶段：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场地改造、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试运行阶段。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 时间 (月)	T+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初步设计													
场地改造													
设备采购													
人员招聘													
试运行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销售收入（达产当年）	31,473.09
2	净利润（达产当年）	6,221.92
3	投资利润率	55.87%
4	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37.40%
5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4.59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2,707.95 万元，建设内容为公司研发中心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包括建造全新的研发大楼，为研发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购置国内外先进的实验、检测设备及办公设备，提高研发工作效率，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的步伐；引进一批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员，扩大研发团队规模，保持研发团队的



稳定性，实现公司人才梯队的良好升级。

2、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有所提升，能够同时开展多个项目的研发工作，缩短研发周期，加速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形成精细化、品质化的产品布局，提高公司产品在管道市场的占有率，巩固公司在塑料管道制造行业的业务优势。

3、项目近期研发方向

（1）排水产品无铅化项目

为抑制排水产品的原材料发生热降解反应，塑料管道制造企业往往会在排水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添加热稳定剂，以保持排水产品性能的稳定，延长排水产品的使用寿命。公司目前正在研究用环保性能较高的钙锌稳定剂替代有毒的铅盐稳定剂，减少排水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污染，满足消费者对于排水产品无毒、环保的需求。

（2）PP-R 纳米抗菌管

PP-R 纳米抗菌管内壁的白色抗菌层具有高效广谱杀菌功效，经国家权威机构检测表明，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抗菌率达 90%以上，主要用于纯净水输送系统。此外，PP-R 纳米抗菌管的导热系数仅为金属管的二百分之一，保温节能效果显著，也可用于供热系统。公司将对 PP-R 纳米抗菌管展开全面研究，加强 PP-R 纳米抗菌管的韧性、耐热性和抗蠕变性，且在管材管件的生产中采用同质热熔的连接方式，防止出现管道渗漏问题。

（3）高密度聚乙烯（HDPE）双壁波纹管

HDPE 双壁波纹管具有施工方便、耐低温、抗冲击性良好、化学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等优点，与同材质的实壁管相比，在性能、质量和价格等方面均具有明显优势。公司将全力研发 HDPE 双壁波纹管，通过改进产品配方及生产工艺，节约原材料的损耗，提高 HDPE 双壁波纹管的各项性能指标，延长使用年限。

（4）PE 燃气管

使用聚丙烯（PE）作为燃气管的主要原材料，可以提高燃气管的耐腐蚀性、



耐冲击性，延长燃气管的使用寿命，且便于施工，降低工程的综合造价。公司将从综合性能和连接可靠性这两方面开展 PE 燃气管的研发工作，使 PE 燃气管能够忍耐除少数强氧化剂之外多种化学介质的侵蚀，承受重物压力而不爆裂，并掌握电热熔接、热熔对接连接、钢塑连接等管道连接方法，保证施工质量。

4、项目建设内容

（1）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2,707.95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合计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T+12	T+24		
一	建设投资	419.74	1,479.26	1,899.00	70.13%
1	建筑工程投入	419.74	275.00	694.74	25.66%
2	硬件设备投入	-	1,072.04	1,072.04	39.59%
3	软件设备投入	-	132.22	132.22	4.88%
二	实施费用	-	714.00	714.00	26.37%
1	人员工资	-	214.00	214.00	7.90%
2	研发支出	-	500.00	500.00	18.46%
三	基本预备费	20.99	73.96	94.95	3.51%
合计		440.73	2,267.22	2,707.95	100.00%

（2）建筑工程投入

本项目拟建设研发中心的办公区和实验区，场地投入为 694.74 万元，新增建筑面积 1,500.00 平方米。场地投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面积 (m ²)	建筑单价 (万元/m ²)	装修单价 (万元/m ²)	投资总额 (万元)	投入时间	
						T+12	T+24
一	建筑工程费	1,500.00			575.00	300.00	275.00
1	办公区	500.00	0.20	0.15	175.00	100.00	75.00
2	实验区	1,000.00	0.20	0.20	400.00	200.00	200.00
二	建筑工程其他费用				119.74	119.74	-



序号	投资内容	面积（m ² ）	建筑单价（万元/m ² ）	装修单价（万元/m ² ）	投资总额（万元）	投入时间	
						T+12	T+24
1	土地使用权	3,413.00	0.02		76.79	76.79	-
2	绿化、道路、给排水等配套工程				32.19	32.19	-
3	报建、设计、监理等				10.76	10.76	-
合计					694.74	419.74	275.00

（3）硬件设备投入

本项目设备投入总额为 1,204.26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投入为 1,072.04 万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台）	投资总额	投入时间	
					T+12	T+24
一	实验设备	19		505.54	-	505.54
1	傅立叶红外光谱仪	2	17.67	35.34	-	35.34
2	转矩流变仪	2	32.50	65.00	-	65.00
3	开放式炼胶（塑）机	2	3.15	6.30	-	6.30
4	同步热分析仪	2	10.00	20.00	-	20.00
5	差示扫描量热仪	1	5.20	5.20	-	5.20
6	核磁共振谱仪	1	91.00	91.00	-	91.00
7	紫外线耐候老化试验箱	2	3.60	7.20	-	7.20
8	热老化试验箱	2	1.00	2.00	-	2.00
9	动态力学分析仪	1	11.00	11.00	-	11.00
10	毛细管流变仪	1	28.00	28.00	-	28.00
11	气相色谱仪	1	24.00	24.00	-	24.00
12	高性能电子显微镜	1	48.00	48.00	-	48.00
13	高分辨率投射电镜	1	162.50	162.50	-	162.50
二	检测设备	15		530.70	-	530.70
1	电子万能试验机	3	10.00	30.00	-	30.00
2	氧指数测定仪	1	1.30	1.30	-	1.30
3	熔体流动速率测定仪	2	8.00	16.00	-	16.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 (万元/台)	投资 总额	投入时间	
					T+12	T+24
4	核磁共振交联密度测定仪	1	58.00	58.00	-	58.00
5	粘度测定仪	2	1.50	3.00	-	3.00
6	密度测定仪	2	0.75	1.50	-	1.50
7	微机控制静液压试验机	2	72.00	144.00	-	144.00
8	全自动落锤冲击试验机	1	13.00	13.00	-	13.00
9	微机控制冷热水循环试验机	1	75.00	75.00	-	75.00
10	重金属分析仪	2	70.00	140.00	-	140.00
11	管材简支梁冲击试验机	1	1.50	1.50	-	1.50
12	简支梁冲击试验机	1	1.40	1.40	-	1.40
13	哈克流变仪	1	46.00	46.00	-	46.00
三	办公设备	30		35.80	-	35.80
1	台式计算机	25	1.00	25.00	-	25.00
2	投影仪	2	3.00	6.00	-	6.00
3	打印机	3	1.60	4.80	-	4.80
合计		64		1,072.04	-	1,072.04

(4) 软件设备投入

本项目设备投入总额为 1,204.26 万元，其中软件设备投入为 132.22 万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 元/套）	投资总额	投入时间	
					T+12	T+24
一	办公软件	38		9.96	-	9.96
1	MicrosoftWindows10	19	0.23	4.29	-	4.29
2	MicrosoftOffice2016	19	0.30	5.66	-	5.66
二	工具软件	20		122.26	-	122.26
1	PhotoshopCC	2	0.30	0.60	-	0.60
2	CorelDraw2018	2	0.78	1.56	-	1.56
3	AutoCAD2019	7	2.30	16.10	-	16.10
4	Solidworks2017	4	8.50	34.00	-	34.00



5	CreoParametric4.0	2	8.00	16.00	-	16.00
6	Moldflow2019	3	18.00	54.00		54.00
合计		58		132.22	-	132.22

（5）人员配置

本项目拟新增人员 19 人，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职务或岗位	拟招聘人数	年均工资 (万元)	合计 (万元)
1	研发主管	2	15.00	30.00
2	产品设计人员	2	10.00	20.00
3	工艺配方设计人员	8	12.00	96.00
4	模具设计人员	3	12.00	36.00
5	产品材料检测人员	4	8.00	32.00
合计		19		214.00

（6）实施费用

本项目的项目实施费用 714.00 万元，包括人员工资和研发支出，实施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投入金额 (万元)		总计 (万元)
		T+12	T+24	
1	人员工资	-	214.00	214.00
2	研发支出	-	500.00	500.00
合计			714.00	714.00

5、项目实施主体和选址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广西梧州市工业园区星泰路 21 号，已经以转让方式取得工业用地之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桂（2018）梧州市不动产第 0008811 号”《不动产权证书》。

6、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可能会产生少量的废气、噪声和废水、固体废弃物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采取环保治理和管理手段，可最大程度减缓环境影响。本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取得当地环境保护局的《环境影响



登记表》的备案。

7、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两年，建设周期规划为以下几个阶段：方案设计、场地建设、设备采购及运输、人员招聘及培训、产品研发。项目的装修施工与设备安装必须按照国家的专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执行，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时间 (月)	T+2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方案设计	■	■																						
场地建设及 装修			■	■	■	■	■	■	■	■	■	■	■	■	■	■	■	■						
设备采购及 安装												■	■	■	■	■	■							
人员招聘及 培训															■	■	■	■	■	■				
产品研发																				■	■	■	■	■

五、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公司现行折旧政策，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算，房屋及建筑物按 20 年、机械设备按 10 年、其他设备按 5 年的年限计算折旧，无形资产按 10 年摊销。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建设完毕后，新增折旧及摊销 2,363.18 万元。2016 年-2018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28.67%、28.83%和 25.91%，按保守的毛利率 25.35%测算：如公司在项目实施后新增营业收入 9,322.21 万元，就可消化掉因新增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费和摊销费的增加，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项目建设而下降。按上述对募集资金到位后年营业收入的预测，新增的营业收入均超过上述预测的弥补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而需要增长的营业收入额。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会因项目建设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和资金实力将大幅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提高，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时间的建设期，因此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有可能在发行当年及项目建设期间出现下降。但是，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展开，公司整体盈利仍将逐渐回升。

（二）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主要为扩大公司现有产能，提高生产效率，提高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研发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将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和研发支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效益的逐步发挥，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新增研发支出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果的影响将逐步减小，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合以上分析，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发行人现有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技术水平、研发实力和生产效率，保障后续经营发展，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业务竞争力，为发行人实现未来的战略发展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证券事务部，联系方式如下：

负责人：杨静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星泰路18号
联系电话：0774-5822679
传真：0774-5825610

二、重要合同

截至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已签署且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1、经销合同

发行人通过与经销商签订年度的《经销合同》来确定双方之间的经销关系。《经销合同》对经销商的销售区域范围、销售任务、产品价格的确定方式、结算方式及期限、订货及交货、质量责任、双方的权利义务、退货规定、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合同期限等事项均作出了约定，具体合同金额根据实际购货量结算。发行人与经销商签订的超过500万元销售任务的《经销合同》如下：

序号	经销商	合同金额	合同有效期
1	广西筑一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1,0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2	广西华企移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9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3	广西盛博裕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9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4	南宁祥贵盛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7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序号	经销商	合同金额	合同有效期
5	柳州市通源水暖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6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6	桂林市伟氏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5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7	南宁市灿科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6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8	钦州百得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6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9	梧州市铭辉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任务 6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10	梧州市泽兴管道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5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11	广西兴博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5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12	柳州市士龙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任务 500 万元，销售额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9/1/1-2019/12/31

2、购销合同

发行人通过与直销客户签订购销合同来明确双方之间的购销关系。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期
1	藤县水利局	为“2017-2018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提供PVC、PE管材及配件	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7-9-12
2	蒙山县水利局	为“2017-2018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提供PVC、PE管材及配件	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7-9-22
3	苍梧县水利局	为“2017-2018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提供PVC、PE管材及配件	以实际订货量为准	2017-11-6
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龙岗区龙岗河流域(龙岗、宝龙、坪地街道)小区排水管道清源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提供聚乙烯(HDPE)缠绕结构管B型管	1,041.04	2018-9-20
5	南宁市邕宁区农林水利局	邕宁区中和乡平天村浮坡高效节水灌溉工程(一期)	652.06	2018-11-14
6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为凤塘河等五河暗涵段清淤和截污工程施工项目提供PVC-UH排水管	1,470.50	2018-12-23
7	深圳市华瀚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公司采购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B型管)	507.20	2019-3-5
8	东莞市驰鼎贸易有限公司	为“东莞市水生态建设项目五期第四标段工程”提供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B型结构壁管	3,026.24	2019-3-18
9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为“东莞市水生态建设项目五期(第三标段)工程总承包”项目提供聚乙烯(HDPE)缠绕(B型)结构壁管	2,084.57	2019-4-9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期
10	深圳市汇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向公司采购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B型）管材	744.57	2019-4-11

（二）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期
1	厦门成浩科技有限公司	聚乙烯	920	2019-5-24

（三）银行授信、担保及借款合同

1、借款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12018000883)	950	2018/6/27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年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80000682)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26534)
2	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120180001338)	1,550	2018/11/16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年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80000682)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46555)
3	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120180001453)	1,300	2018/12/4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年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70001813)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49308)
4	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420180000464)	1,685	2018/12/25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0年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51417) 《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220180071163)
5	农业银行梧州分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420190000084)	1,050	2019/3/8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0年	《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220190013008)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45100520190001220)
6	农业银行梧州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45010120190000084)	1,000	2019/5/25	借款凭证发放日起1年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80000682)



序号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分行	号： 4501012019 0000782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90001141)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 同编号： 45100520190003241)

2、担保合同

序号	债权人	担保合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
1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70001813)	1,806	2017/11/20-2020/11/19 期间内 债权人向发行人授信形成的一 系列债权
2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80000682)	4,726	2018/5/25-2021/5/24 期间内 债权人向发行人授信形成的一系 列债权
3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520190001220)	6,315	2019/3/1-2022/2/28期间内 债权人向发行人授信形成的一系 列债权
4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220190013008)	1,050	长期固定资产借款，本金数额 为人民币1,050.00万元
5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220180071163)	1,685	长期固定资产借款，本金数额 为人民币1,685.00万元
6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26534)	950	主合同债务 (2018/06/29-2019/06/28) 履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46555	1,550	主合同债务 (2018/11/16-2019/11/21) 履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8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49308)	1,300	主合同债务 (2018/12/04-2019/12/05) 履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9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120180051417)	1,685	主合同债务 (2018/12/21-2019/12/20) 提 款，借款期限10年) 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起两年
10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520190003241)	6,000	2019/5/31-2021/5/30期间内 债权人向发行人授信形成的一系 列债权
11	农业银行 梧州分行	《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 45100620190001141)	28.70	2019/5/28-2022/5/27 期间内 债权人向发行人授信形成的一系 列债权



（四）其他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期
1	山东东信塑胶有限公司	五一管业按照生产销售的PUV-UH管材和PUV双层中空壁管材800元/吨作为设备租赁费向合作方支付，并采购生产所需的配料和客户配套的配件。	2017年11月27日
2	广西粤凯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发行人PE市政排水管扩产项目的土建（不含桩）、水电安装、以及施工图纸内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完成的与以上项目有关的其他的施工。合同金额为2,705.84万元。	2018年5月28日
3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受让位于梧州工业园区D-2、3、5号地块一带地号为2-A-1-42-5工业用地（122,463.49平方米）及其附属地上建筑物（建筑面积6089.50平方米），合同金额为3,089万元。	2018年2月28日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陈 军

彭 龙

甘少明

盘绍南

梁朝勇

杨 静

黄文锋

覃永德

杨华斌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赵大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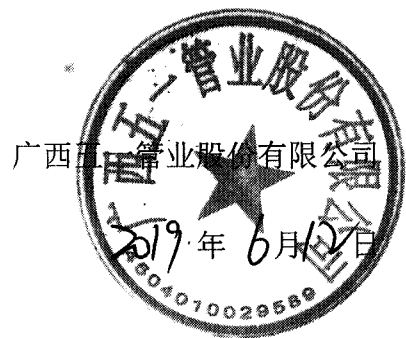
莫绍丽

吴盛祺

本公司担任董事以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蔡建明

谭 鸣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张智德

张智德

保荐代表人：

李志文

李志文

梁葳

梁葳

保荐机构总经理：

张剑

张剑

保荐机构执行董事：

薛军

薛军

法定代表人：

薛军

薛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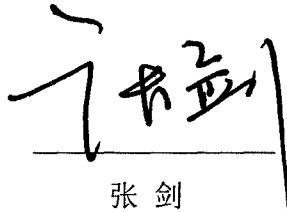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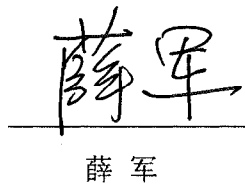
执行董事、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张剑

保荐机构执行董事：


薛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 健

何子彬

何 煦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功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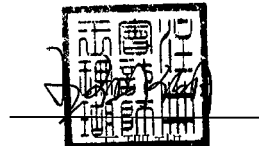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9]00285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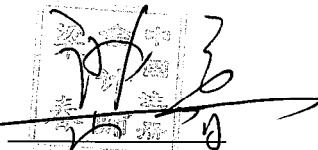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尔坤


王珊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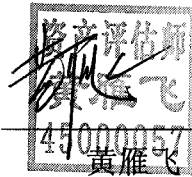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并确认《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援引本公司出具的《广西梧州五一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建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7]第 2031 号）的专业结论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完整准确地援引本公司出具的《广西梧州五一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建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7]第 2031 号）的专业结论无异议，确认《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援引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专业结论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黄雁飞



李冬梅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 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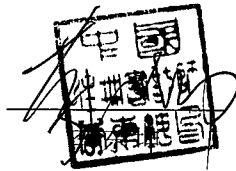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9]00285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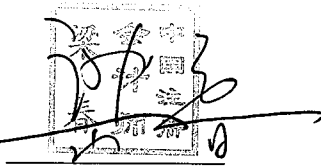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述芳

验资机构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一）查阅地点

1、发行人：广西五一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星泰路 18 号

联系电话：0774-5822679

传真：0774-5825610

联系人：杨静

2、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2206

联系电话：0755-33352253

传真：0755-33968001



联系人：李志文、梁葳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30。

（三）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